

萬 有 文 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三 國 志

(二)

王鍾麒選註

商務印書館發行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總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典藏

國家圖書館數位化

080
033
1950

三 國 志

(二)

王鍾麒選註



學 生 國 學 叢 書

002319

蜀志

先主劉備

先主姓劉，諱備，字玄德，涿郡涿縣人，漢景帝子中山靖王勝之後也。勝子貞，元狩六年封涿縣陸城亭侯，坐酎金失侯，因家焉。先主祖雄，父弘，世仕州郡。雄舉孝廉，官至東郡范令。先主少孤，與母販履織席爲業。舍東南角籬上有桑樹，生高五丈餘，遙望見童童如小車蓋。往來者皆怪此樹非凡，或謂當出貴人。先主少時，與宗中諸小兒於樹下戲，言吾必當乘此羽葆蓋車。叔父子敬謂曰：『汝勿妄語，滅吾門也。』年十五，母使行學，與同宗劉德然、遼西公孫瓚俱事故九江太守同郡盧植。德然父元起，常資給先主與德然等。元起妻曰：『各自一家，何能常爾邪！』起曰：『吾宗中有此兒，非常人也。』而瓚深與先主相友。

瓚年長，先主以兄事之。先主不甚樂讀書，喜狗馬音樂，美衣服。身長七尺五寸，垂手下膝，願自見其耳。少語言，善下人，喜怒不形於色。好交結豪俠，年少爭附之。中山大商張世平、蘇雙等貲累千金，販馬周旋於涿郡，見而異之，乃多與之金財。先主由是得用合徒。

○涿郡隸幽州，領七城。治涿縣，即今河北涿縣治。

○勝，景帝第九子，孝景前三年立爲中山王，勝爲

人樂酒好內，有子百二十餘人。及薨，諡曰「靖」。漢書卷五十三有中山靖王勝傳。

○元狩，漢武帝

第四年號。其六年歲次甲子，當西元前一七七年。

○漢諸侯貢金以助祭，曰「酎金」。坐酎金失侯

謂以貢金或缺而除爵也。

○童童，樹蔭下垂貌。裴注引漢晉春秋曰：「涿人李定云：『此家必

出貴人。』」

○羽葆，儀仗中之華蓋，以鳥羽連綴爲飾者。羽葆蓋車，即華蓋車，天子乘輿也。

○廬

植字子幹，涿人。少事馬融，通古今學。建寧中徵爲博士，累遷尚書。黃巾賊起，拜植北中郎將，破賊帥張

角。時董卓凌虐朝廷，議欲廢立，衆皆唯唯，植獨抗論。卓將殺之，議郎彭伯諫，卓乃止，免植官。植遂隱於

上谷以終。傳列後漢書卷九十四。

○周旋，往還也。

靈帝末，黃巾起，州郡各舉義兵。先主率其屬從校尉鄒靖討黃巾賊，有功，除安喜尉。督郵以公事到縣，先主求謁，不通，直入縛督郵，杖二百，解綬繫其頸，著馬柳。棄官亡命。頃之，大將軍何進遣都尉毋丘毅詣丹陽募兵，先主與俱行。至下邳，遇賊，力戰有功，除爲下密丞。復去官。後爲高唐尉，遷爲令。爲賊所破，往奔中郎將公孫瓚。瓚表爲別部司馬。使爲青州刺史田楷以拒冀州牧袁紹。數有戰功，試守平原令。後領平原相。郡民劉平素輕先主，恥爲之下，使客刺之。客不忍刺，語之而去。其得人心如此。

①安喜，冀州中山國屬縣，卽安熹，本名安險，章帝時改。地在今河北定縣東三十里。尉卽縣尉，大縣二

人，小縣一人，主盜賊。凡有賊發，主名不立，則推索行尋，案察姦宄，以起端緒。見後漢百官志。②柳，音

昂，繫馬柱也。③下密，青州北海國屬縣，在今山東昌邑縣東，有密鄉。丞卽縣丞，縣各一人，主署文書，

典知倉獄。見後漢百官志。④高唐，平原郡屬縣，在今山東禹城縣西南四十里。⑤別部司馬，司馬

之領有別屯部衆者。⑥試守，試署也。⑦平原，在漢爲郡，非封國。此云平原相，不審何故？⑧劉平

結客刺備，備不知而待客甚厚。客以狀語之而去。是時人民飢饉，屯聚鈔暴，備外禦寇難，內豐財施；士之下者，必與同席而坐，同盞而食，無所簡擇。見表引魏書。此備得人心之由也。

袁紹攻公孫瓚，先主與田楷東屯齊。曹公征徐州，徐州牧陶謙遣使告急於田楷。楷與先主俱救之。時先主自有兵千餘人，及幽州烏丸雜胡騎，又略得飢民數千人。既到，謙以丹陽兵四千益先主。先主遂去楷歸謙。謙表先主爲豫州刺史，屯小沛。

○齊卽青州齊國。已見魏志武紀注。

○曹公卽曹操。陳壽此書，操之稱謂各殊，於魏則稱太祖，於蜀

吳則稱曹公，示主客異形也。

○小沛卽豫州沛國所屬之沛縣，在今江蘇沛縣東。稱小沛者，所以別

於沛國所治之相縣（時亦稱沛）也。

謙病篤，謂別駕麋竺曰：『非劉備不能安此州也。』謙死，竺率州人迎先

主。先主未敢當。下邳陳登謂先主曰：『今漢室陵遲，海內傾覆，立功立事，在於今日。彼州殷富，戶口百萬，欲屈使君撫臨州事。』先主曰：『袁公路近在壽

春，此君四世三公，海內所歸，君可以州與之。」登曰：「公路驕豪，非治亂之主。今欲爲使君合步騎十萬，上可以匡主濟民，成五霸之業；下可以割地守境，書功於竹帛。若使君不見聽許，登亦未敢聽使君也。」北海相孔融謂先主曰：「袁公路豈憂國忘家者邪？冢中枯骨，何足介意！今日之事，百姓與能。」天與不取，悔不可追。」先主遂領徐州。袁術來攻先主，先主拒之於盱眙。④淮陰。⑤曹公表先主爲鎮東將軍，封宜城亭侯。⑥是歲，建安元年⑦也。

○糜竺字子仲，東海朐人也。初爲徐州牧陶謙別駕，奉迎先主於小沛，遂相款洽。先主下邳之敗，亡失妻子。竺進妹爲夫人，又贈奴客金銀。先主賴以復振。從先主入蜀，拜安漢將軍。弟芳叛，竺面縛請罪，先

主崇待如初。慚恚發病卒。三國志卷三十八（蜀志八）有糜竺傳。⑧陳登字元龍，沛相陳珪子。舉

孝廉，建安中爲廣陵太守，有威名。掎角呂布有功，加伏波將軍，卒。事蹟附見三國志卷七張逸傳。⑨

彼州指徐州。⑩袁公路，袁術也。已見魏志武紀注。此稱其字。⑪與能，語本禮運，謂授與能任之人

也。⑫盱眙亦作盱台，徐州下邳國屬縣，在今安徽盱眙縣東北。⑬淮陰亦下邳屬縣，卽今江蘇淮

陰縣治。④宜城，荊州南郡所屬之侯國，在今湖北宜城縣南。宜城亭侯卽食其國境之某亭。⑤建

安元年當西元一九六年，丙子歲也。

先主與術相持經月，呂布乘虛襲下邳。下邳守將曹豹反間迎布，布虜先
主妻子。先主轉軍海西。①楊奉、韓暹寇徐揚間，先主邀擊，盡斬之。先主求和於呂
布，布還其妻子。②先主遣關羽守下邳。先主還小沛，③復合兵得萬餘人。呂布惡
之，自出兵攻先主。先主敗，走歸曹公。④曹公厚遇之，以爲豫州牧。將至沛，收散卒，
給其軍糧，益與兵，使東擊布。布遣高順攻之，曹公遣夏侯惇往，不能救，爲順所敗，
復虜先主妻子送布。⑤曹公自出東征，⑥助先主圍布於下邳，生禽布。先主復得
妻子，從曹公還許。表先主爲左將軍，禮之愈重，出則同輿，坐則同席。

①劉備留張飛守下邳，引兵與袁術戰於淮陰石亭，更有勝負。陶謙故將曹豹在下邳，張飛欲殺之，豹
衆堅營自守，使人招呂布見表引英雄記。②海西，徐州廣陵郡屬縣，在今江蘇東海縣南一百二十

里。③呂布取下邳，張飛敗走。備聞之，引兵還。兵潰，飢困，遂使吏請降。布令備還州，并勢擊術。具刺

史車馬童僕，發遣備妻子部曲家屬於泗水上，祖道相樂。亦見英雄記。④備既陽附呂布，心不安而

求自託，使人說布，求屯小沛。布乃遣之。見裴引魏書。由是，先主得還小沛。⑤建安二年春，布使人齎

金，欲至河內買馬，爲備兵所鈔。布由是遣中郎將高順、北地太守張遼等攻備。九月，遂破沛城，備單身

走歸曹公。見英雄記。⑥高順等破沛，備走免，獲其妻息，亦見英雄記。妻息，妻子也。⑦是年十月，曹

公自征布，備於梁國界中與曹公相遇，遂隨公俱東征。亦見前記。

袁術欲經徐州北就袁紹，曹公遣先主督朱靈、路招要擊術。未至，術病死。先

主未出時，獻帝舅車騎將軍董承辭，受帝衣帶中密詔，當誅曹公。先主未發。是

時曹公從容謂先主曰：『今天下英雄，惟使君與操耳。本初之徒，不足數也。』

先主方食，失匕箸。遂與承及長水校尉種輯、將軍吳子蘭、王子服等同謀。會見

使，未發。事覺，承等皆伏誅。先主據下邳。靈等還，先主乃殺徐州刺史車胄，留關羽

守下邳，而身還小沛。東海昌霸反，郡縣多叛。曹公爲先主，衆數萬人，遣孫乾與

袁紹連和。曹公遣劉岱、王忠擊之，不克。

○辭謂董承告語劉備之辭，以下云云，卽其告語也。○使君爲漢時刺史之稱。後凡奉使之官皆稱

使君矣。○匕湯匙。箸當作箸，篲也。先主與操會食，開操天下英雄語，懼見疑殺，遂亡失匕箸。會雷震

備因謂操曰：「聖人云，迅雷風烈必變，良有以也。一震之威，乃至於此！」操亦自悔失言。見華陽國志

卷六。○孫乾字公祐，北海人。先主領徐州，辟爲從事。後隨從周旋，皆如意指。先主定益州，乾自從事

中郎爲秉忠將軍，見禮次糜竺。頃之卒。蜀志有傳，與糜竺同卷。

五年，○曹公東征先主，先主敗績。○曹公盡收其衆，虜先主妻子，并禽關羽

以歸。先主走青州。青州刺史袁譚，先主故茂才也，將步騎迎先主。先主隨譚到

平原，譚馳使白紹。紹遣將道路奉迎，身去鄴二百里，與先主相見。駐月餘日，所失

亡士卒稍稍來集。

○五年建安庚辰歲也。當西元二〇〇年。○敗績挫失也。是時曹公方有急於官渡，備初謂公與大

敵連，不得東。而候騎卒至，言曹公自來。備自將數十騎出，望公軍。見麾旌，便棄衆走。見裴引魏書。○

故茂才舊所舉之茂才也。漢制：郡國察孝廉外，又須舉秀才。廉吏貢於王庭。東漢避光武帝諱，改秀才

曰茂才。

曹公與袁紹相拒於官渡，汝南黃巾劉辟等叛曹公應紹。紹遣先主將兵與辟等略許下。關羽亡歸先主，曹公遣曹仁將兵擊先主。先主還紹軍，陰欲離紹，乃說紹南連荊州牧劉表。紹遣先主將本兵復至汝南，與賊龔都等合衆數千人。曹公遣蔡陽擊之，爲先主所殺。

○龔都即魏志武紀之共都，已前見。○蔡陽當時勇將。後世小說摹寫，以陽與袁紹將顏良、文醜齊觀。

曹公既破紹，自南擊先主。先主遣糜竺、孫乾與劉表相聞。表自郊迎，以上賓禮待之，益其兵，使屯新野。荊州豪傑歸先主者日益多，表疑其心，陰禦之。使拒夏侯惇、于禁等於博望。○久之，先主設伏兵，一旦自燒屯，僞遁，惇等追之，爲伏兵所破。

○糜係糜字之誤。糜與糜、糜二氏得姓之由不同，族望非一，不可不辨。○博望荊州南陽郡屬縣，在

今河南南陽縣東北六十里。

十二年，○曹公北征烏丸。先主說表襲許，表不能用。曹公南征表，會表卒，子琮代立，遣使請降。先主屯樊，不知曹公卒至，至宛乃聞之，遂將其衆去。過襄陽，諸葛亮說先主攻琮，荆州可有。先主曰：『吾不忍也。』乃駐馬呼琮。琮懼，不能起。琮左右及荆州人多歸先主。比到當陽，○衆十餘萬，輜重數千兩，○日行十餘里，別遣關羽乘船數百艘，使會江陵。或謂先主曰：『宜速行保江陵。今雖擁大衆，被甲者少，若曹公兵至，何以拒之？』先主曰：『夫濟大事，必以人爲本。今人歸吾，吾何忍棄去！』曹公以江陵有軍實，恐先主據之，乃釋輜重，輕軍到襄陽。聞先主已過，曹公將精騎五千急追之。一日一夜，行三百餘里，及於當陽之長坂。○先主棄妻子，與諸葛亮、張飛、趙雲○等數十騎走。曹公大獲其人衆輜重。先主斜趣漢津，○適與羽船會，得濟河。○遇表長子江夏太守琦衆萬餘人，與俱到夏口。

○十二年建安丁亥歲也。當西元二〇七年。

○當陽，荆州南郡屬縣，在今湖北荆門縣西南。（據楊

守敬續漢郡國圖。李兆洛韻編今釋作「今當陽縣治」誤。③兩與相通。④長坂在當陽縣東

南一百二十里。⑤趙雲字子龍，常山真定人也。本屬公孫瓚，瓚遣先主爲田楷拒袁紹，雲遂隨從爲

先主主騎。及先主爲曹公所追於當陽長坂，棄妻子南走，雲身抱後主，保護甘夫人，皆得免難。遷爲牙

門將軍。先主入蜀，雲留荊州。成都既定，以雲爲翊軍將軍。建興元年爲中護軍，征南將軍，封永昌亭侯，

遷鎮東將軍。五年，隨諸葛亮駐漢中。明年，失利於箕谷，貶爲鎮軍將軍。七年，卒。追諡順平侯。子統嗣，官

至虎賁中郎將，督行領軍。次子廣，牙門將，隨姜維齊中，臨陣戰死。傳在三國志卷三十六（蜀志六）

⑥漢津，漢濱之津渡也。⑦沔，卽漢水，已見前魏志曹真傳。

先主遣諸葛亮自結於孫權。①權遣周瑜、②程普、③等水軍數萬，與先主并

力，④與曹公戰於赤壁，大破之，焚其舟船。⑤先主與吳軍水陸並進，追到南郡。⑥

時又疾疫，北軍多死，曹公引歸。先主表琦爲荊州刺史。又南征四郡，武陵、⑦太守

金旋、長沙、⑧太守韓玄、桂陽、⑨太守趙範、零陵、⑩太守劉度皆降。廬江雷緒率部

曲數萬口稽顙。琦病死，羣下推先主爲荊州牧，治公安。⑪權稍畏之，進妹、⑫固好。

先主至京，見權綢繆恩紀。

○孫權遣魯肅弔劉表二子并令與劉備相結。肅未至，而曹公已濟漢津。肅故進前，與備相遇於當陽。

因宣權旨，論天下事勢，致殷勤之意。謂備曰：『孫討虜已據六郡，兵精糧多，足以立事。今爲君計，莫若

遣腹心使自結於東，崇連和之好，共濟世業。』備大喜，即遣諸葛亮隨肅詣孫權，結同盟誓。見裴引江

表傳。亮之說辭，詳後諸葛亮傳。○周瑜詳後吳志本傳。○程普字德謀，右北平土垠人也，初爲州

郡吏。從孫堅征伐，攻城野戰，身被創夷。堅卒，復隨策在淮南，拓地江東，數有功。策入會稽，以普爲吳郡

都尉，治錢唐。後徙丹陽都尉，居石城。拜盪寇中郎將，領零陵太守。策卒，與張昭等共輔權。後與周瑜爲

左右督，破曹公於烏林；又進攻南郡，走曹仁。拜裨將軍，領江夏太守，治沙羨。周瑜卒，代領南郡太守。權

分荊州與劉備，普復還領江夏。遷盪寇將軍，卒。及權稱尊號，追論普功，封其子咨爲亭侯。傳列吳志十

（三國志卷五十五）○并力合勢也。○赤壁之戰，大破曹軍，詳後周瑜傳。○南郡隸荊州，領

十七城。治江陵縣，已見前魏志武紀注。○武陵荊州屬郡，領十二城。治臨沅縣，即今湖南常德縣治。

○長沙亦荊州屬郡，領十三城。治臨湘縣，即今湖南長沙縣治。○桂陽亦荊州郡，領十一城。治郴

縣，卽今湖南郴縣也。

①零陵亦荊州郡，領十三城。治泉陵縣，卽今湖南零陵縣治。

②周瑜既破曹

兵，爲南郡太守，分南岸地以給備。備別立營於油江口，改名爲公安。劉表吏士見堤北軍多，叛來投備。備以瑜所給地少，不足以安民，後從權借荊州數郡。見江表傳。此卽備南取四郡又欲得江漢間各郡

之由。公安城在湖南今縣（今公安縣治在當時爲孱陵縣治）東北江岸。油江卽油水，今界溪河也。

惟下游漾爲白蓮湖，別由虎渡河北出江，不復經流公安故城矣。

③權所進妹卽孫夫人。夫人驕豪，

多將吳吏兵，縱橫不法。後權聞先主西征，大遣舟船迎妹，而夫人欲將後主還吳。趙雲與張飛勒兵截

江，後主乃得還。相傳葬於蠟磯，建靈澤夫人祠。

④京卽京口城，今江蘇鎮江縣治也。權時居京，故劉

備、周瑜皆詣京見之。後都秣陵，於京口置京督，又曰徐陵督。見通鑑注。

⑤綢繆恩紀謂以恩禮相往

還酬答也。時先主幾見留於吳，幸而得脫。詳後周瑜傳。

權遣使云欲共取蜀，或以爲宜報聽許。○吳終不能越荆有蜀，蜀地可爲己

有。荊州主簿殷觀進曰：『若爲吳先驅，進未能克蜀，退爲吳所乘，卽事去矣。今但

可然贊○其伐蜀，而自說新據諸郡，未可與動，吳必不敢越我而獨取蜀。如此進

退之計，可以收吳蜀之利。』先主從之，權果輟計。③遷觀爲別駕從事。

①宜報聽許，謂當答使從吳攻蜀也。②然贊贊成其謀，猶今所謂「表示同意」也。③輟計計畫中止也。

十六年，①益州牧劉璋遙聞曹公將遣鍾繇等向漢中討張魯，內懷恐懼。

別駕從事蜀郡張松②說璋曰：『曹公兵彊，無敵於天下，若因張魯之資以取蜀土，誰能禦之者乎？』璋曰：『吾固憂之，而未有計。』松曰：『劉豫州使君之宗室，而曹公之深讐也，善用兵。若使之討魯，魯必破。魯破則益州彊，曹公雖來，無能爲也。』璋然之，遣法正③將四千人迎先主，前後賂遺④以巨億計。⑤正因陳益州可取之策。⑥先主留諸葛亮、關羽等據荊州，將步卒數萬人入益州。至涪，璋自出迎，相見甚歡。張松令法正白先主及謀臣龐統⑦進說，便可於會所襲璋。先主曰：『此大事也，不可倉卒。』璋推先主行大司馬，領司隸校尉。先主亦推璋持鎮西大將軍，領益州牧。璋增先主兵，使擊張魯，又令督白水⑧軍。先主并軍三萬餘人，車甲

器械資貨甚盛。是歲璋還成都。先主北到葭萌。未卽討魯，厚樹恩德，以收衆心。

①十六年建安辛卯歲也，當西元二一一年。

②張松爲人短小精敏，有才辯，爲劉璋別駕。璋遣詣曹

公，曹公主簿楊脩深器之，以公所撰兵書示松。松宴飲之間，一看便關誦，脩以此益奇之。見裴引益部

善舊雜記。松事又附見劉璋傳，但目無名。

③法正字孝直，右扶風郿人也。建安初入蜀，劉璋署爲軍

議校尉。後與益州別駕張松謀，說璋迎先主。先主旣得成都，以正爲蜀郡太守，揚武將軍。先主立爲漢

中王，以正爲尙書令，護軍將軍。翌年卒，先主爲之流涕累日。諡曰「翼侯」。蜀志七（三國志卷三十

七）有法正傳。

④賂遺饋贈過當，迹近干託也。

⑤以巨億計，狀其多也。億本數名，算有大小二法：

小數以十爲等，十萬爲億；大數以萬爲等，是萬萬爲億也。見禮疏。

⑥備前見張松，後見法正，皆厚以

恩意接納，盡其懇勸之歡。因問蜀中關狹，兵器府庫人馬乘寡，及諸要害道里遠近。松等具言之，又畫

地圖山川處所。由是盡知益州虛實。見裴引吳書。此卽所謂陳益州可取之策也。

⑦龐統字士元，襄

陽人也。爲郡功曹。先主領荊州，統以從事守耒陽令。不治，免官。後召爲治中從事，親待亞於亮。從先主

入蜀，謀策居多。進圍雒縣，爲流矢所中，卒。時年三十六。先主痛惜，言則流涕，追賜爵關內侯，諡曰「靖」。

蜀志有傳，與法正同卷。②白水益州廣漢郡屬縣，在今四川昭化縣西北。前鄧艾傳所載艾與姜維

相持之白水，爲白龍江之上游，非卽此縣也。③葭萌亦廣漢屬縣，在今昭化縣東南五十里。蜀漢時

改爲漢壽縣。

明年，曹公征孫權，權呼先主自救。先主遣使告璋曰：『曹公征吳，吳憂危急，孫氏與孤本爲唇齒。又樂進在青泥，與關羽相拒，今不往救羽，進必大克，轉侵州界。』其憂有甚於魯。魯自守之賊，不足慮也。』乃從璋求萬兵及資寶，欲以東行。璋但許兵四千，其餘皆給半。④張松書與先主及法正曰：『今大事垂可立，如何釋此去乎！』松兄廣漢太守肅，懼禍及己，白璋發其謀。於是璋收斬松，嫌隙始構矣。

①明年建安十七年也。②青泥，謂青泥城，卽峽柳城，今陝西藍田縣治。時與上洛並爲丹水上游重

地，雍荆間之險要也。③州界指益州邊界。④備求兵資，璋皆給半。備因激怒其衆曰：『吾爲益州

征強敵，師徒勞瘁，不遑寧居。今積帑藏之財而慙於賞功，望士大夫爲出死力戰，其可得乎！』見表引

魏書。

①嫌隙^{△△}毀端也。構^{△△}成也。

璋勅關戍諸將，文書勿復關通先主。先主大怒，召璋白水軍督楊懷，責以無禮，斬之。乃使黃忠、卓膺勒兵向璋。先主徑至關中，質諸將并士卒妻子，引兵與忠、膺等進到涪，據其城。璋遣劉瓚、冷苞、張任、鄧賢等拒先主於涪，皆破敗，退保綿竹。璋復遣李嚴督綿竹諸軍，嚴率衆降先主。先主軍益強，分遣諸將平下屬縣。諸葛亮、張飛、趙雲等將兵泝流，定白帝、江州、江陽。惟關羽留鎮荊州。先主進軍圍雒，時璋子循守城，被攻且一年。

①黃忠字漢升，南陽人也。荊州牧劉表以爲中郎將，與表從子磐共守長沙攸縣。先主南定諸郡，忠遂

委質，隨從入蜀。益州既定，拜爲討虜將軍。建安二十四年，於漢中定軍山擊斬夏侯淵，遷征西將軍。是歲先主爲漢中王，以忠爲後將軍，與關羽等齊位，賜爵關內侯。明年卒，追諡「剛」。傳列蜀志，與關、張、馬、趙同卷。

②關中白水關城也。

③李嚴字正方，南陽人也。西詣蜀，劉璋以爲成都令。建安十八年，

璋使拒先主於綿竹，嚴率衆降。成都既定，拜韃爲太守。先主疾篤，嚴與諸葛亮同受遺詔輔幼主。尋遷

驃騎將軍改名平亮軍祁山平催督運事值天霖雨運糧不繼又責亮遽歸且奏報不實亮具其前後

手筆書疏表廢平為民蜀志十（三國志卷四十）有李嚴傳④白帝即白帝城為益州巴郡魚復

縣治在今四川奉節縣東⑤江州巴郡所治之縣在今四川巴縣西亦見魏志武紀注⑥江陽益

州犍為郡屬縣今四川瀘縣治。

十九年○夏，雒城破。進圍成都數十日，璋出降。○蜀中殷盛豐樂，先主置酒

大饗士卒，取蜀城中金銀，分賜將士，還其穀帛。○先主復領益州牧，諸葛亮為股

肱，法正為謀主，關羽、張飛、馬超為爪牙，許靖、④麋竺、簡雍⑤為賓友。及董和、⑥黃

權、李嚴等，本璋之所授用也；吳壹、費觀⑦等，又璋之婚親也；彭義、⑧又璋之所排

擯也；劉巴⑨者，宿昔之所忌恨也；皆處之顯任，盡其器能。有志之士，無不競勸。

○十九年建安甲午歲也。當西元二一四年。○劉備圍成都數十日使從事中郎涿郡簡雍入說劉

璋時城中尚有精兵三萬人，穀帛支一年，吏民咸欲死戰。璋言：『父子在州二十餘年，無恩德以加百

姓。百姓攻戰三年，肌膏草野者，為璋故也，何心能安！』遂開城，與簡雍同輿出降。羣下莫不流涕。備遷

璋於公安，盡歸其財物。③還其穀帛，謂所徵存之穀帛，分別各還其主也。④許靖字文休，汝南平

輿人。少與從弟劭俱知名，並有人倫臧否之稱，而私情不協。潁川劉翊爲汝南太守，乃舉靖計吏，察孝

廉，除尚書郎，典選舉。董卓秉政，奔依揚州陳禕。後入蜀，爲廣漢太守。先主定蜀，以靖爲太傅。傳列蜀志

八（三國志卷三十八）。⑤簡雍字憲和，少與先主有舊，隨從周旋。先主至荊州，雍與麋竺、孫乾同

爲從事中郎，常爲談客，往來使命。後說璋出降，拜昭德將軍。蜀志有雍傳，與許靖、麋竺等同卷。⑥董

和字幼宰，南郡枝江人也。其先本巴郡江州人。益州牧劉璋以爲益州太守。先主定蜀，徵和爲掌軍中

郎將，與諸葛亮並署左將軍大司馬府事，和外牧殊域，內幹機衡，凡二十餘年。其傳在蜀志九（三國

志卷三十九）。⑦吳壹費觀，三國志無傳。⑧彭萊字永年，廣漢人。初仕州郡爲書佐。先主入蜀，萊

因龐統薦，爲治中從事。後左遷江陽太守，怨望被誅。蜀志十（三國志卷四十）有彭萊傳。⑨劉巴

字子初，零陵蒸陽人也。少知名。曹操至荊州，先主奔江南，荆楚羣士從之如雲，而巴北詣曹操。操辟爲

掾，使招納長沙、零陵、桂陽。會先主略有三郡，巴不得反使，遂遠適交趾。先主深以爲恨。巴復從交趾至

蜀。俄而先主定益州，巴謝罪。先主遂辟爲左將軍西曹掾。及先主爲漢中王，巴爲尚書。後代法正爲尚

書令先主卽位，凡祝誥策命，皆巴所作。章武二年卒。傳列董和之次，同在一卷。

二十年，○孫權以先主已得益州，使使報○欲得荊州。○先主言『須得涼州，當以荊州相與。』權忿之，乃遣呂蒙襲奪長沙、零陵、桂陽三郡。先主引兵五萬下公安，令關羽入益陽。④是歲，曹公定漢中，張魯遁走巴西。先主聞之，與權連和，分荊州江夏、長沙、桂陽東屬，南郡、零陵、武陵西屬。⑤引軍還江州。遣黃權將兵迎張魯，張魯已降曹公。曹公使夏侯淵、張郃屯漢中，數數⑥犯暴巴界。先主令張飛進兵宕渠。⑦與郃等戰於瓦口。⑧破郃等，收兵還南鄭。先主亦還成都。

○二十年，建安乙未歲，西元二一五年也。○使使報遣使者以書相報聞也。○初，周瑜死，孫權以

魯肅爲奮武校尉，代瑜領兵；令程普領南郡太守。肅勸權以荊州借劉備，與共拒曹操。權從之，乃分豫章爲番陽郡，分長沙爲漢昌郡；後以程普領江夏太守，魯肅爲漢昌太守屯陸口。及備已得益州，權乃令中司馬諸葛瑾從備求荊州諸郡。見通鑑。④益陽，長沙郡屬縣，在今湖南益陽縣東八十里。城爲

魯肅所築。⑤東屬指歸孫權，西屬指歸劉備。南郡西屬，是荊州仍在劉備之手也。⑥數數屢屢也。

①宕渠巴郡瀘縣，在今四川渠縣東北。②瓦口即今渠縣所在，當渠江受流江河之口。

二十三年，先主率諸將進兵漢中，分遣將軍吳蘭、雷銅等入成都，皆爲曹公軍所沒。先主次于陽平關，與淵、郃等相拒。二十四年春，自陽平南渡沔水，緣山稍前，於定軍山勢作營。淵將兵來爭其地，先主命黃忠乘高鼓譟攻之。大破淵軍，斬淵、郃及曹公所署益州刺史趙顛等。曹公自長安舉衆南征，先主遙策之曰：「曹公雖來，無能爲也，我必有漢川矣。」及曹公至，先主斂衆拒險，終不交鋒。積月不拔，亡者日多。夏，曹公果引軍還。先主遂有漢中，遣劉封、孟達、李平等攻申耽於上庸。

①二十三年建安戊戌歲也。當西元二一八年。②定軍山在漢中沔陽縣，北臨沔水。當今陝西沔縣

之南，隔漢相望。勢因其山險以取勢也。法正傳作「定軍興勢」實誤。蓋興勢山在成固東北，去沔陽

甚遠也。黃忠傳本但作「營於定軍山」。③按張郃死於建興九年（魏太和五年），距此十二年。

此云斬淵、郃實誤。通鑑記此無「郃」字。又華陽國志云：「斬夏侯淵，郃率吏民內徙。」則此郃及曹

公所署益州刺史趙顛等之下必有脫文，郤字非偶衍也。④曹操自長安出斜谷，遮要以臨漢中。劉

備斂衆拒險終不交鋒。操與備相守積月，魏軍士多亡。夏五月，操悉引出漢中，諸軍還長安。見通鑑。

⑤劉封本羅侯寇氏之子，長沙劉氏之甥也。先主至荊州，以未有繼嗣，養以爲子。及益州既定，以封爲

副軍中郎將。與孟達會攻上庸，收降申耽，遷副軍將軍。關羽圍樊城，襄陽令封達發兵自助。封達託以

山郡初附，未可動搖，不承羽命。及羽敗沒，達降魏。封爲達所襲，走還成都。先主責以陵達忽羽，賜死。其

傳在蜀志十（三國志卷四十）。⑥孟達字子度，一字子敬，扶風人。初事劉璋。蜀平，先主以達爲宜

都太守，與劉封共攻上庸，取之。後以不救關羽懼罪，又與封忿爭，遂率衆降魏。諸葛亮伐魏，欲誘達爲

援，數書招之。達與相報答，魏人疑之，遂反，未幾敗滅。達降魏事附見劉封傳，目無名。⑦李平不詳，以

時事考之，非改名之李嚴也。⑧申耽字義舉，初在西平，上庸間聚衆數千家。後與張魯通，又遣使詣

曹公。因使領上庸都尉。建安末，蜀將劉封、孟達攻上庸，耽舉郡降。先主加耽征北將軍，領上庸太守。黃

初中，降魏將孟達來襲，耽遂降魏。見通鑑。劉封傳及裴引魏略。

秋，①羣下上先主爲漢中王，表於漢帝曰：『平西將軍②都亭侯③臣馬超、

左將軍領長史鎮軍將軍臣許靖、營司馬^④臣龐羲、^⑤議曹從事中郎^⑥軍議中郎將^⑦臣射援、^⑧軍師將軍^⑨臣諸葛亮、^⑩盪寇將軍^⑪漢壽亭侯^⑫臣關羽、征虜將軍^⑬新亭侯^⑭臣張飛、征西將軍臣黃忠、鎮遠將軍^⑮臣賴恭、^⑯揚武將軍^⑰臣法正、興業將軍^⑱臣李嚴等一百二十人，上言曰：昔唐堯至聖，而四凶在朝；^⑲周成仁賢，而四國作難；^⑳高后稱制，而諸呂竊命；^㉑孝昭幼冲，而上官逆謀；^㉒皆馮^㉓世寵，藉履^㉔國權，窮凶極亂，社稷幾危。非大舜、周公、朱虛、博陸^㉕，則不能流放禽討，安危定傾。伏惟陛下誕姿^㉖聖德，統理萬邦，而遭厄運，不造之艱。董卓首難，蕩覆京畿；曹操階禍，竊執天衡。皇后太子，鳩殺見害。剝亂天下，殘毀民物。久令陛下蒙塵憂厄，幽處虛邑。人神無主，遏絕王命。厭昧皇極，欲盜神器。左將軍領司隸校尉豫荆益三州牧，宜城亭侯備受朝爵秩，念在輸力，以殉國難。覩其機兆，赫然憤發。與車騎將軍董承同謀誅操，將安國家，克寧舊都。會承機事不密，令操游魂得遂長惡，^㉗殘泯^㉘海內。臣等每懼王室大有閭樂之禍，^㉙小有定安之變，

①夙夜惴惴，戰慄累息。昔在虞書，敦序九族；周監二代，封建同姓。詩著其義，歷載長久。漢興之初，割裂疆土，尊王子弟，是以卒折諸呂之難，而成太宗②之基。臣等以備肺腑枝葉，宗子藩翰，心存國家，念在弭亂。自操破於漢中，海內英雄，望風蟻附。而爵號不顯，九錫未加，非所以鎮衛社稷，光昭萬世也。奉辭在外，禮命斷絕。昔河西太守梁統等值漢中興，限於山河，位同權均，不能相率，咸推竇融，以爲元帥。卒立效績，摧破隗囂。③今社稷之難，急於隴蜀。操外吞天下，內殘羣寮，朝廷有蕭牆之危，而禦侮未建。④可爲寒心。臣等輒依舊典，封備漢中王，拜大司馬，董齊六軍，糾合同盟，掃滅凶逆。以漢中、巴、蜀、廣漢、⑤犍爲⑥爲國。所署置依漢初諸侯王典故。夫權宜之制，苟利社稷，專之可也。然後功成事立，臣等退伏矯罪，⑦雖死無恨。』遂於沔陽⑧設壇場，陳兵列衆，羣臣陪位，讀奏訖，御⑨王冠於先主。

①秋建安二十四年七月也。

②平西將軍後爲四平之一，位亞於四安。

③都亭侯食都亭。都亭，都

城之亭，蓋未指定采地，暫以都亭所在封之也。

④營司馬，左將軍府之屬官，亦稱留營司馬。

⑤龐

義三國志無傳。

④議曹從事中郎亦左將軍府屬官，掌議曹之從事中郎也。

⑤軍議中郎將，蜀置。

位次奉車中郎將。

⑥射援，字文雄，扶風人也。其先本姓謝，始祖謝服爲將軍出征，天子以「謝服」

非令名，改爲「射」。子孫氏焉。丞相諸葛亮以援爲祭酒，遷從事中郎，卒官。見裴引三輔決錄注。

⑦

軍師將軍，蜀置，祇諸葛父子任之。

⑧諸葛亮已見魏志曹真傳，詳後本傳。

⑨盪寇將軍，雜號將軍

之一。

⑩漢壽亭侯，食漢壽縣某亭。漢壽縣已見魏志武紀注荊州條。

⑪征虜將軍，亦雜號。

⑫新

亭侯之新，亦地名。據沈炳震廿一史四譜，封新亭侯者凡五人：後漢申轉、飛及吳之吳奮、吳安，與南齊

傅球，惟不悉著其地，故難確指處所也。

⑬鎮遠將軍，亦雜號。

⑭賴恭，三國志無傳。

⑮揚武將

軍與興業將軍，俱雜號。

⑯四凶，在朝謂渾沌、窮奇、檮杌、饕餮四族，後俱爲舜所流，遷于四裔。見史記

五帝本紀。

⑰四國，作難，謂管、蔡與徐、奄也，後俱爲周公所平。見史記周本紀。

⑱諸呂，竊命指呂產、

呂祿等，後見誅於劉章、周勃。

⑲上官，逆謀謂上官桀與子安，同謀廢昭帝及夷滅霍光之族也。卒見

覆於霍光之手。

⑳馮，憑本字，藉也。

㉑履踐也。

㉒朱虛，卽朱虛侯劉章，已見魏志陳思王傳注。博

陸則博陸侯霍光也。光字子孟，河東平陽人，於漢昭宣時貴盛無比。廢昌邑王，立宣帝，身繫漢室者數

十年後人比之伊尹，故伊、霍並稱。漢書卷六十八有霍光傳。⑤誕委天姿也，與天資義同。⑥得遂

長惡，謂操不死，得如其增長禍惡之志也。⑦泯滅也。⑧秦趙高使閻樂弑二世皇帝，故曰閻樂之

禍。⑨漢王莽廢孺子為定安公，故曰定安之變。⑩太宗，漢文帝也。⑪隗囂字季孟，成紀人。王莽

末，據隴西，稱西州上將軍。初附更始，旋屬光武，後又叛附公孫述。光武西征，與河西竇融會師，囂遂走

死於西城。其傳列後漢書卷四十三。⑫蕭牆之危，謂禍起家門之內也。禦侮，未建謂防害之具，不立

也。⑬廣漢，益州屬郡，領十一城。治雒縣，已見魏志鄧艾傳注。⑭犍為，益州屬郡，領九城。治武陽縣，

在今四川彭山縣東北十五里。⑮矯罪擅專矯命之罪也。⑯沔陽，益州漢中郡屬縣，在今陝西沔

縣東南。⑰御服用也；加也；進也。

先主上言漢帝曰：「臣以具臣①之才，荷上將之任，董督三軍，奉辭于外，不

能掃除寇難，靖匡王室，久使陛下聖教陵遲，六合之內，否而未泰，②惟憂反側，疚

如疾首。③曩者董卓造為亂階，自是之後，羣兇縱橫，殘剝海內，賴陛下聖德威靈，

人臣同應，或忠義奮討，或上天降罰，暴逆並殄，以漸冰消。惟獨曹操，久未梟除，侵

擅國權，恣心極亂。臣昔與車騎將軍董承圖謀討操，機事不密，承見陷害。臣播越失據，忠義不果，遂得使操窮凶極逆，主后戮殺，皇子鳩害。雖糾合同盟，念在奮力，懦弱不武，歷年未效。常恐殞沒，孤負國恩。寤寐永歎，夕惕若厲。今臣羣寮以爲在昔虞書，敦敘九族，庶明厲翼。五帝損益，此道不廢。周監二代，並建諸姬，實賴晉、鄭夾輔之福。高祖龍興，尊王子弟，大啓九國。卒斬諸呂，以安太宗。今操惡直醜正，實繁有徒。包藏禍心，篡盜已顯。既宗室微弱，帝族無位，斟酌古式，依假權宜。上臣大司馬漢中王。臣伏自三省，受國厚恩，荷任一方，陳力未效，所獲已過。不宜復忝高位，以重罪謗。羣寮見逼，迫臣以義，臣退惟寇賊不臬，國難未已，宗廟傾危，社稷將墜，成臣憂責，碎首之負。若應權通變，以寧靖聖朝，雖赴水火，所不得辭。敢慮常宜，以防後悔。輒順衆議，拜受印璽，以崇國威。仰惟爵號，位高寵厚，俯思報效，憂深責重。驚怖累息，如臨千谷。盡力輸誠，獎厲六師，率齊羣義，應天順時，撲討凶逆，以寧社稷，以報萬分。謹拜章，因驛上還所假左將軍宜城亭侯印綬。

於是還治成都，拔魏延^①爲都督，鎮漢中。^②時關羽攻曹公將曹仁，禽于禁於樊，俄而孫權襲殺羽，取荊州。

①具臣^{△△}，備數之臣，謙詞也。

②六合^{△△}，宇宙也。否泰俱易卦名，否象遏塞，泰象通利，故用以爲困順對待。

詞。

③疾^{△△}如疾首^{△△}，見詩經，言病痛若在頭上也。疾讀如趁，疾首與痛心並舉，深病也。

④夕惕若厲^{△△△△}，出

易乾卦，言日夕戒懼，不敢稍懈也。

⑤庶衆也。厲，作也。序九族而親之，以衆明作羽翼之臣也。見鄭注。

⑥尊王子弟^{△△△△}，大啓九國^{△△△△}，見漢書諸侯王表序。九國，燕、代、齊、趙、梁、楚、吳、淮南、長沙也。

⑦惡直醜正^{△△△△}，謂

嫉直臣而忌正人也。實繁有徒^{△△△△}，謂事已多見，例實繁夥也。

⑧負罪也。

⑨常宜常道也。

⑩魏延字

文長，義陽人。以部曲隨先主入蜀，數有功。累遷爲征西大將軍，封南鄭侯。延每隨諸葛亮出兵，輒欲請

兵與亮異道，亮不許，延常歎恨己才用之不盡。亮卒，長史楊儀按亮成規退軍。延怒，先南歸，所過燒絕

閣道，據南谷口逆擊儀等軍散，逃奔漢中。儀遣馬岱追斬之。傳在蜀志十（三國志卷四十）。

⑪備

留延鎮漢中，乃起館舍，築亭障，從成都至白水關四百餘區。見裴引典略。

一二十五年，魏文帝稱尊號，改年曰黃初。或傳聞漢帝見害，先主乃發喪制。

服，追諡曰孝愍皇帝。

○建安二十五年（西元二二〇）歲次庚子，三月改元延康，十月曹丕代漢，改年黃初。○諡法在

國遭憂曰「愍」，言仍多大喪也；在國逢難曰「愍」，言有兵寇之事也；禍亂方作曰「愍」，言國無政，動長亂也；使民悲傷曰「愍」，言苛政賊害也。此處諡愍，蓋取第二三義，絕非第四義也。

是後在所○並言衆瑞，日月相屬。故議郎陽泉侯劉豹，○青衣侯向舉，○偏將軍張裔，○黃權，大司馬屬殷純，○益州別駕從事趙祚，○治中從事楊洪，○從事祭酒何宗，○議曹從事杜瓊，○勸學從事張爽，○尹默，○譙周，○等上言：「臣聞河圖洛書，五經讖緯，○孔子所甄，驗應自遠。謹案洛書甄曜度，○曰：「赤三日，德昌九世，會備合爲帝際。」洛書寶號命，○曰：「天度帝道，備稱皇以統握契，百成不敗。」洛書錄運期，○曰：「九侯七傑爭命，民炊骸，道路籍籍履人頭，誰使主者玄且來。」孝經鈞命決錄，○曰：「帝三建九會備。」臣父羣，○未亡時，言西南數有黃氣，直立數丈。見來，○積年，時時有景雲祥風從璿璣，○下來應之。此爲異

瑞。又二十一年中，數有氣如旗，從西竟東，中天^①而行。圖書^②曰：必有天子出其方。加是年太白熒惑^③填星^④常從歲星^⑤相追近。漢初興，五星從歲星謀，歲星主義，漢位在西，義之上方。故漢法常以歲星候人主，當有聖主起於此州，以致中興。時許帝尙存，故羣下不敢漏言。頃者，熒惑復追歲星，見在胃昴畢^⑥。昴畢爲天綱，經曰：帝星處之，衆邪消亡。聖諱豫覩^⑦，推揆期驗，符合數至，若此非一。臣聞聖王先天而天不違，後天而奉天時^⑧。故應際而生，與神合契。願大王應天順民，速卽洪業，以寧海內！

①在所猶言所在，隨處也。

②陽泉揚州廬江郡侯國，在今安徽霍邱縣西五十五里。

③劉豹三國志無傳，當係漢宗室。

④青衣候食青衣縣，地屬蜀郡，在今四川雅安縣北。

⑤向舉無傳。

⑥張裔字君嗣，蜀

郡成都人。先主定益州，以爲太守。至郡，雍闓縛送吳。諸葛亮遣鄧芝使吳，請裔歸，以爲參軍署府事，累

加輔漢將軍。傳在蜀志十一（三國志卷四十一）。

⑦殷純無傳。大司馬屬大司馬府之屬官長史

或司馬之類也。但三國職官表亦無純名。

⑧趙苻無傳。

⑨楊洪字季休，犍爲武陽人。先主定蜀，以

洪爲蜀郡從事。及征漢中，諸葛亮表爲蜀郡太守。後爲越騎校尉，領郡如故。卒於官。蜀志十一（三國志卷四十一）有楊洪傳。⑧何宗無傳。從事祭酒益州屬官也。見三國職官表下。⑨杜瓊字伯瑜，

成都人。先主領益州，以瓊爲議曹。後主時累遷太常。年八十餘卒。著有韓詩章句十餘萬言。傳在蜀志

十二（三國志卷四十二）。⑩勸學從事益州屬官，亦見職官表。張爽無傳。⑪尹默字思潛，梓潼

涪人。先主領益州，以默爲勸學從事。及立太子，又用爲僕射，以左氏傳授後主。後主踐阼，拜諫議大夫。

丞相亮住漢中，請爲軍祭酒。亮卒，還成都，拜太中大夫。卒。其傳亦見蜀志，與杜瓊同卷。⑫譙周字允

南，巴西西充國人也。建興中，諸葛亮命爲勸學從事。後主立太子，周爲家令。徙中散大夫，遷光祿大夫，

位亞九列。景耀末，鄧艾長驅入陰平，後主使羣臣會議。周以爲當降，後主遂從周策。魏以周有全國之

功，封陽城亭侯。入晉，累徵不起，自陳無功，求還爵土。泰始中卒。凡所著述，五經論、古史考之屬百餘篇。

其傳亦在蜀志十二。⑬讖緯，謂讖錄圖緯，占驗術數之書也。讖者，詭爲隱語，預決吉凶；史記秦本紀

稱盧生奏錄圖書之語，是其始也。緯者，經之支流，衍及旁義；史記自序引易「失之毫釐，差以千里」

漢書蓋寬饒傳引易「五帝官天下，三王家天下」注者，均以爲易緯之文是也。是讖緯並非同物。河

圖洛書傳者以爲出於伏羲時之河馬負圖與大禹時之洛龜呈數，爲八卦、九疇所自生。其實後人依託，談識緯者故示神奇以自高其言耳。

④⑤⑥⑦洛書甄曜度、洛書寶號命、洛書錄運期、孝經鉤命決錄俱識緯之書。今已佚，惟明孫穀古微書、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及黃奭漢學堂叢書具有洛書甄曜度、洛書錄運法及孝經鉤命訣之名，輯存梗概而已。

⑧臣父羣謂具名上言諸臣之父輩行。

⑨見來現今或近來之謂。

⑩璿璣與玉衡連稱，見尙書，蓋舜時測天之器，即後世渾天儀之類。

⑪中天，天空之正中也。

⑫圖書泛言圖識之屬。

⑬熒惑，火星之別名。史記：「熒惑守心，心，宋之分野也。」

⑭填星即土星。

⑮歲星即木星，約十二歲而一周天，故古人以其經行之躔次紀年，謂之歲星。

⑯胃昂畢俱星宿名。

⑰聖諱豫觀指上引諸識緯書之「備」「德」「玄」等字。

⑱先天而天不違，謂先天而動，雖天道亦不能違聖王之應也。後天而奉天時，謂即不先動，亦當奉時象以應之也。

太傅①許靖、安漢將軍②麋竺、軍師將軍諸葛亮、太常③賴恭、光祿勳④黃

權、少府王謀⑤等上言：「曹丕篡弑，湮滅漢室，竊據神器，劫迫忠良，酷烈無道。人

鬼忿毒，咸思劉氏。今上無天子，海內惶惶，靡所式仰。羣下前後上書者八百餘人。咸稱述符瑞圖讖明徵。間黃龍見武陽赤水，^④九日乃去。孝經援神契^⑤曰：「德至淵泉則黃龍見。」龍者君之象也，易乾：「九五，飛龍在天。」大王當龍升，登帝位也。又前關羽圍樊，襄陽襄陽男子張嘉、王休獻玉璽。璽潛漢水，伏於淵泉，暉景燈燿，靈光徹天。夫漢者，高祖本所起，定天下之國號也。大王襲先帝軌跡，亦興於漢中也。今天子玉璽神光先見，璽出襄陽漢水之末，明大王承其下流，授與大王以天子之位。瑞命符應，非人力所致。昔周有烏魚之瑞，^⑥咸曰休哉。^⑦二祖^⑧受命，圖書先著，以爲徵驗。^⑨今上天告祥，羣儒英俊並進。河洛孔子讖記，咸悉具至。伏惟大王出自孝景皇帝中山靖王之胄，^⑩本支百世，乾祇^⑪降祚。聖姿碩茂，神武在躬。仁覆積德，愛人好士，是以四方歸心焉。考省靈圖，啓發讖緯，神明之表，名諱昭著。宜卽帝位，以纂^⑫二祖，紹嗣昭穆，天下幸甚。臣等謹與博士許慈、^⑬議郎孟光、^⑭建立禮儀，擇令辰，上尊號。」

①太傅已見前魏志曹真傳。蜀則先主爲漢中王時曾置是官，卽位以後不置。故居是官者祇許靖一人。

②安漢將軍雜號將軍也。

③太常卽太常卿，職見前魏志文紀。

④光祿勳卿一人，秩中二千

石，掌宿衛宮殿門戶，朝會則皆禁止，及主諸郎之在殿中者。見漢志通典及初學記所引齊職儀。

少府卽少府卿，已見前魏志武紀。王謀三國志無傳。

⑤赤水在武陽縣東北，卽今四川彭山縣東北

之黃龍溪。

⑥孝經援神契緯書也，今亦有輯存者。

⑦武王伐紂，渡孟津，中流，白魚入王舟。王俯取

魚，長三尺，有赤文成字，言紂可伐。燔魚以告天，有火自天止於王屋，流爲赤烏，烏銜穀焉。穀者，紀后稷之德；火者，燔魚以告天，天火流下應以吉也。見宋志。是卽所謂烏魚之瑞也。

⑧休哉，贊美之辭。休善

也。

⑨二祖，高祖與光武帝也。光武帝廟號世祖。

⑩高祖徵時斬蛇，有赤帝子斬白帝子之說，用起

赤漢炎漢之稱。光武卽位鄴南，藉重於彊華所獻之赤伏符，遂建漢家中興之業。所謂圖書徵驗，蓋指

此。

⑪胄胤嗣也；嫡系之苗裔也。

⑫乾祇，天神也。

⑬纂續也；紹緒也。

⑭博士卽太學博士，秩比

六百石，掌以五經教諸子弟。許慈字仁篤，南陽人也。建安中，與許靖等俱自交州入蜀。先主定蜀，慈與

魏郡胡潛並爲博士。後主立，慈稍遷至大長秋。卒。傳在蜀志十二（三國志卷四十二）。

⑮孟光字

孝裕，河南洛陽人。靈帝末，爲講部吏。獻帝西遷，遂逃入蜀。劉焉父子待以客禮。先主定益州，拜議郎。後主時，累遷大司農。好直言，無所迴避。卒坐事免官。年九十餘。卒。傳列許慈之次，同在一卷。

卽皇帝位於成都武擔[○]之南。爲文曰：『惟建安二十六年四月丙午，[○]皇帝備敢用玄牡[○]，昭告皇天上帝，后土神祇。漢有天下，歷數無疆。曩者王莽篡盜，光武皇帝震怒致誅，社稷復存。今曹操阻兵安忍，戮殺主后，滔天泯夏，罔顧天顯。操子丕，載其凶逆，竊居神器。羣臣將士以爲社稷隳廢，備宜修之。嗣武[○]二祖，冀行天罰，備雖否德，[○]懼忝帝位，詢于庶民，外及蠻夷君長，僉曰：「天命不可以不答，祖業不可以久替，四海不可以無主。」率土式望，在備一人。備畏天明命，又懼漢邦將溷于地，謹擇元日，與百寮登壇，受皇帝璽綬，修燔瘞，[○]告類[○]于天神。惟神饗祚，[○]于漢家，永綏四海！』

○武擔山名，在成都西北。蓋以乾位在西北，故先主就其南以卽皇帝位也。

○建安二十六年蜀漢

特奉之正朔，用以抗魏者，其實建安無二十六年，是歲辛丑，已爲黃初二年矣。四月丙午，据推爲初六。

日。

③玄牡純色之牲，示虔敬也。

④嗣武繼繩也。

⑤否德薄德也。

⑥燔燔柴，祭天之禮。瘞瘞

瘞，祭地之禮，謂既祭則瘞帛埋牲於地中也。

⑦類祭也。

⑧饗祚受祭也。古人以爲惟神受饗，乃能

致福祚于人也。

章武元年○夏四月，大赦，改年。以諸葛亮爲丞相，許靖爲司徒，置百官，立宗廟，祫祭高皇帝以下。○五月，立皇后吳氏子禪爲皇太子。六月，以子永爲魯王，理爲梁王。○車騎將軍張飛爲其左右所害。○初，先主忿孫權之襲關羽，將東征。秋七月，遂帥諸軍伐吳。孫權遣書請和，先主盛怒不許。○吳將陸議、李異、劉阿等屯巫，○秭歸，○將軍吳班、馮習，○自巫攻破異等軍，次秭歸。武陵五谿蠻夷遣使請兵。○

○章武元年即前注之建安二十六年。是年四月丙午，劉備卽位，始改章武，故下云四月改年。○祫

合祭先祖也。古禮三年一祫，合羣廟之主，祭於大祖廟。裴松之云：「先主雖云出自孝景，而世數悠遠，

昭穆難明，既紹漢祚，不知以何帝爲元祖，以立親廟。」故合高皇帝以下各主於宗廟而祫之。○魯

王永字公壽，梁王理字奉孝，俱後主庶弟。蜀志四（三國志卷三十四）有傳。④張飛雄壯威猛，亞

於關羽。羽善待卒伍而驕於士大夫，飛愛禮君子而不恤軍人。先主常戒飛曰：「卿刑殺既過差，又日

鞭撻健兒而令在左右，此取禍之道也。」飛猶不悛。先主將伐孫權，飛當率兵萬人自閬中會江州。臨

發，其帳下將張達、范疆害之，以其首順流奔吳軍。先主聞飛營都督有表，曰：「噫！飛死矣！」⑤先主

自率諸軍擊孫權，權遣使求和。吳南郡太守諸葛瑾遺先主牋曰：「陛下以關羽之親，何如先帝（時

蜀傳獻帝遇害因稱之爲先帝）荆州大小，孰與海內俱應仇疾，誰當先後？若審此數，易於反掌矣。」

先主不聽。見通鑑。⑥陸議卽陸遜原名，詳後本傳。李異、劉阿，三國志無傳。⑦巫荆州南郡屬縣，在

今四川巫山縣西北。後入吳，建爲建平郡治。⑧秭歸亦南郡屬縣，卽今湖北秭歸縣治。後吳立建平

郡，秭歸隸焉。⑨吳班、馮習，三國志無傳。⑩五谿蠻夷，卽東漢馬援所征之五溪蠻。水經注：「武陵

有五溪，謂雄溪、楠溪、西溪、瀟溪、辰溪，悉蠻夷所居。蓋舊時湖南之辰、沅、永、靖四府州及永綏、鳳凰、乾

州、晃州四廳，貴州之思州、思南、鎮遠、銅仁、黎平五府及松桃廳，皆古五溪蠻地也。當先主與吳交兵時，

五溪蠻曾遣使請兵。

二年○春正月，先主軍還秭歸。將軍吳班、陳式○水軍屯夷陵。○夾江東西岸。二月，先主自秭歸率諸將進軍，緣山截嶺，於夷道猓亭○註營。自佷山○通武陵，遣侍中馬良○安慰五谿蠻夷，咸相率響應。鎮北將軍黃權督江北諸軍，與吳軍相拒於夷陵道。○夏六月，黃氣見，自秭歸十餘里中，廣數十丈。後十餘日，陸議大破先主軍於猓亭，將軍馮習、張南○等皆沒。先主自猓亭還秭歸，收合離散兵，遂棄船舫，由步道還魚復。○改魚復縣曰永安。吳遣將軍李異、劉阿等踵躡先主軍，屯駐南山。○秋八月，兵收還巫。司徒許靖卒。冬十月，詔丞相亮營南北郊於成都。孫權聞先主在白帝，甚懼，遣使請和。○先主許之，遣太中大夫宗瑋○報命。冬十二月，漢嘉太守黃元○聞先主疾不豫，舉兵拒守。

○二年章武二年也。當魏文帝黃初三年，西元二二二年，歲次壬寅。是年十月，吳亦改元黃武。○陳

式三國志無傳。○夷陵，荊州南郡屬縣，在今湖北宜昌縣東。屬吳後改名西陵，爲宜都郡治。○夷

道南郡屬縣，在今湖北宜都縣西北。後亦屬吳，隸宜都郡。猓亭在夷道、夷陵間，大江北岸。猓，許交切。

(丁一么) ①俱山亦南郡屬縣，故屬武陵，吳時屬宜都，在今湖北長陽縣西北。俱讀如恆。②馬

良字季常，襄陽宜城人。兄弟五人，並有才名。先主領荊州，辟爲從事。及先主入蜀，良留荊州，旋辟爲左

將軍掾。後使吳，孫權敬待之。先主稱尊號，以良爲侍中。及東征吳，遣良入武陵招納五溪蠻夷。蠻夷渠

帥皆受印號，咸如意旨。會先主敗績，良亦遇害。傳在蜀志九（三國志卷三十九）。③夷陵道夷陵、

夷道間之通道也。④張南三國志無傳。據通鑑，南爲前部督，與大督馮習並爲吳所斬。⑤魚復即

白帝城，已見前。⑥南山當在魚復附近。⑦時孫權已與魏絕，稱吳王，改元黃武，乃使太中大夫鄭

泉聘於漢。漢太中大夫宗瑋報之，吳漢復通。見通鑑。是卽遣使請和之說也。⑧宗瑋三國志無傳。

⑨漢嘉郡，蜀漢章武元年以蜀郡屬國置，領縣四。治漢嘉縣，在今四川雅安縣北。黃元三國志無傳。

二年○春二月，丞相亮自成都到永安。三月，黃元進兵攻臨邛縣。○遣將軍

陳習討元。元軍敗，順流下江，爲其親兵所縛，生致成都，斬之。先主病篤，託孤於

丞相亮，尙書令李嚴爲副。夏四月癸巳，先主殂於永安宮。時年六十三。亮上

言於後主曰：『伏惟大行皇帝邁仁樹德，覆燾無疆。昊天不弔，寢疾彌留，今

月二十四日，奄忽升遐。臣妾號咷，若喪考妣。乃顧遺詔，事惟太宗。動容損益，百寮發哀，滿三日除服。到葬期，復如禮。其郡國太守相都尉縣令長三日便除服。臣亮親受勅戒，震畏神靈，不敢有違。臣請宣下奉行。五月，梓宮自永安還成都，諡曰昭烈皇帝。秋八月，葬惠陵。

①三年，章武三年也。當魏黃初四年，吳黃武二年，西元二二三年，歲次癸卯。是年五月，後主即位，改元建興。②臨邛縣屬蜀郡，今四川邛崃縣治。③陳詔之習讀如笏，三國志無傳。④據二十史朔閏

表推，是年四月無癸巳日，下諸葛亮表言「今月二十四日奄忽升遐」，則當爲壬午日。或先主於是日夜半崩殂，已交癸未日子時，展轉傳訛，遂誤以「巳」字易「未」字耳。⑤先主殂於永安宮時，

爲遺詔敕後主。臨終時呼魯王（永）與語：「吾亡之後，汝兄弟父事丞相，令卿與丞相共事。」見裴注。⑥帝后初喪尚未上諡時，稱「大行」。⑦燕係幃之誤。⑧升遐，天子崩逝之謂。語本黃帝鼎

湖龍升故事，言其漸升漸與臣下遠隔也。⑨太宗謂漢文帝。⑩復招魂安靈之禮也。⑪梓宮，天子之棺，以梓木爲之。⑫諡法：昭德有勞曰「昭」，言能勞謹也；有功安民曰「烈」，言以武立功也。

⑤惠陵在今四川成都縣。

評曰：先主之弘毅寬厚，○知人待士，蓋有高祖之風，英雄之器焉。及其舉國託孤於諸葛亮而心神無貳，○誠君臣之至公，古今之盛軌也。機權幹略，不逮魏武，是以基宇亦狹。然折而不撓，終不爲下者，仰揆彼之量必不容己，○非唯競利，且以避害。⑥云爾。

○先主弘毅寬厚，嘗曰：「操以暴，吾以仁；操以譎，吾以忠。事無不可成也。」○先主託孤於諸葛亮時，嘗有可輔輔之，否則自取之語，見後亮傳。是其心神無貳也。○揆彼之量必不容己，言揣度曹操心胸決不能容留自己也。⑥非唯競利，且以避害，謂不求爭勝，祇圖遠禍而已。

後主劉禪

後主諱禪，字公嗣，先主子也。建安二十四年，先主爲漢中王，立爲王太子。及卽尊號，冊曰：『惟章武元年五月辛巳，皇帝若曰：太子禪，朕遭漢運艱難，賊臣篡盜，社稷無主，格人羣正，以天明命，朕繼大統。今以禪爲皇太子，以承宗廟，祇肅社稷，使使持節丞相亮授印綬，敬聽師傅，行一物而三善皆得焉。可不勉與！』三年夏四月，先主殂於永安宮。五月，後主襲位於成都，時年十七。尊皇后曰皇太后，大赦改元。是歲，魏黃初四年也。

○冊封爵所用之文版，通作策。此指封冊之文。○章武元年五月辛巳，據二十史朔閏表推，爲十二

日。○格人至人，至道之人有所識解者也。見尚書疏。○羣正諸正人也。此與格人俱指推戴諸臣

而言。○祇肅虔奉也。○行一物而三善皆得，語出禮記文王世子物事也；一物，謂世子齒於學也。

三善，謂世子一齒讓而衆知父子之道，君臣之義，長幼之節也。○改元，謂改章武三年爲建興元年。

建興元年夏，牂牁太守朱褒擁郡反。先是，益州郡有大姓雍闓反，流太守張裔於吳，據郡不賓。越嶲夷王高定亦背叛。是歲，立皇后張氏。遣尙書郎鄧芝固好於吳，吳王孫權與蜀和親使聘，是歲通好。

①牂牁益州屬郡，領十六城。蜀分郡屬別置興古郡，遂領七縣。治且蘭縣，今貴州平越縣治。②朱褒

三國志無傳。裴引魏氏春秋曰：「初，益州從事常房行部，聞褒將有異志，收其主簿按問，殺之。褒怒，攻殺房……遂以郡叛應雍闓。」③益州郡益州下之一郡，領十七城。治滇池縣，在今雲南晉寧縣東

北宜良縣治。蜀改爲建寧郡，詳後。④雍闓益州郡之耆帥，三國志無傳，其事略附見張裔傳。⑤不

賓，不服也。⑥越嶲益州屬郡，領十四城。治邛都縣，在今四川西昌縣東南。蜀時領六縣，治會無，今四

川會理縣治。⑦高定無傳。時諸葛亮以新遭大喪，於雍闓、朱褒、高定之叛皆撫而不討。⑧皇后張

氏，張飛之女也。⑨鄧芝字伯苗，義陽新野人。先主擢爲郫令，遷廣漢太守，入爲尙書。先主殂，諸葛亮

遣芝使吳，吳遂絕魏連蜀。封武陽亭侯，累遷假節車騎將軍。芝爲大將二十餘年，賞罰明斷。卒之日，家

無餘財。傳列蜀志十五（三國志卷四十五）。⑩先主在永安，吳王孫權請和，先主遣宋璋、費禕等

與相報答及殂，諸葛亮深慮權聞變有異計，未知所如。鄧芝見亮曰：「今主上幼弱，初在位，宜遣大使，重申吳好。」亮乃遣芝修好於權。權果狐疑，不時見芝。芝乃自表請見權曰：「臣今來，亦欲爲吳，非但爲蜀也。」權乃見之。芝曰：「吳、蜀二國，四州之地，大王命世之英，諸葛亮亦一時之傑也。蜀有重險之固，吳有三江之阻，合此二長，共爲唇齒，進可并兼天下，退可鼎足而立，此理之自然也。大王今若委質於魏，魏必上望大王之入朝，下求太子之內侍，若不從命，則奉辭伐叛；蜀必順流見可而進。如此，江南之地，非復大王之有也。」權默然良久，曰：「君言是也。」遂自絕魏，與蜀連和，遣張溫報聘於蜀。見鄧芝傳。

一年○春，務農殖穀，○閉關○息民。

○二年建興二年也，當魏黃初五年，吳黃武三年，西元二二四年，歲次甲辰。○殖穀聚穀以爲糧儲也。○閉關，刻意內治，不預境外事也。

三年○春二月，丞相亮南征四郡，四郡皆平。○改益州郡爲建寧郡，○分建寧永昌郡④爲雲南郡⑤，又分建寧牂牁爲興古郡⑥。十二月，亮還成都。

○建興三年（二二五）歲次乙巳，當魏黃初六年，吳黃武四年。○平四郡事詳後諸葛亮傳注。

○建寧郡，蜀以其太守遙領交州，至建興七年，以交州屬吳，罷刺史。領縣十五，治味縣，在今雲南曲靖

縣西。○永昌郡，漢舊置，領八城。治不韋縣，在今雲南保山縣北。蜀仍之，領縣八，亦治不韋。○雲南

郡，領縣八，治橋棟，舊屬益州郡，在今雲南姚安縣北。○興古郡，領縣十，治宛溫，舊屬牂牁，在今雲南

密益縣東北。

四年○春，都護李嚴自永安還住江州，築大城。

○四年（二二六）當魏黃初七年，吳黃武五年，丙午歲也。

五年○春，丞相亮出屯漢中，營沔北陽平石馬。○

○五年（二二七）當魏明帝太和元年，吳黃武六年，歲次丁未。○陽平即陽平關，已見魏志武紀

注。石馬疑即襄中縣之石門，襄斜道一名石牛道，石門其險要所在也。

六年○春，亮出攻祁山，不克。冬，復出散關，圍陳倉。糧盡退，魏將王雙○率軍

追亮。亮與戰破之，斬雙，還漢中。

○六年（二二八）當魏太和二年，吳黃武七年，歲次戊申。○王雙三國志無傳。

七年○春，亮遣陳式攻武都、陰平。○遂克定二郡。冬，亮徙府營於南山。○下原上，築漢樂二城。是歲，孫權稱帝。○與蜀約盟，共交分天下。○

○七年（二二九）當魏太和三年，吳大帝黃龍元年，歲次己酉。○陰平即魏志武紀之陰平道。

末，就廣漢屬國都尉改置陰平郡。至是地入蜀，領二縣。治陰平，在今甘肅文縣西。○南山在今川、陝

兩省界上，當陝西寧羌縣東南，四川南江縣北。山之北原有諸葛壘。○是歲夏四月丙申，吳王孫權

即皇帝位，大赦，改元黃龍。是為吳大帝。○與蜀約盟分天下事，詳後吳志二。

八年○秋，魏使司馬懿由西城，張郃由子午，曹真由斜谷，欲攻漢中。丞相亮待之於城固赤阪。○大雨道絕，真等皆還。是歲，魏延破魏雍州刺史郭淮於陽谿。○徙魯王永為甘陵王，梁王理為安平王，皆以魯、梁在吳分界故也。

○八年（二三〇）當魏太和四年，吳黃龍二年，庚戌歲也。○成固，漢中屬縣，即今陝西城固縣治。

諸葛亮築樂城於此。赤阪在今陝西洋縣東，東控黃金戍，西蔽樂城，險要所在也。○陽谿不詳所在。

據魏延傳：延西入羌中，魏費瑤、郭淮與延戰於陽谿，延大破淮等。則其地當在強水源附近。

九年○春二月，亮復出軍圍祁山，始以木牛運。○魏司馬懿、張郃救祁山，夏六月，亮糧盡，退軍。郃追至青封，○與亮交戰，被箭死。秋八月，都護李平○廢徙梓潼郡。^⑤

○建興九年（二三一）當魏太和五年，吳黃龍三年，歲在辛亥。○木牛即今小車之有前轆者，以

木牛運，謂利用此項小車轉運糧秣也。○青封不詳。據通鑑：亮以糧盡退軍，司馬懿遣張郃追之。郃

進至木門，與亮戰，飛矢中郃右膝而卒。是青封即木門矣。木門處上邽、西縣之間，當天水郡治之南，在

今甘肅禮縣東北。○李平即李嚴更名。○梓潼郡漢建安二十二年蜀分廣漢郡置，領縣五。治梓

潼，今四川梓潼縣治。

十年，○亮休士勸農於黃沙，○作流馬。○木牛畢，教兵講武。

○建興十年（二三二）壬子，當魏太和六年，吳大帝嘉禾元年。○黃沙在褒中、沔陽之間，當漢水

之北。○流馬即今獨推之小車。與前注『木牛』並見事物紀原。但按之裴注，則亮集所載作木牛。

流馬法甚詳，與紀原所記頗異。

十一年○冬，亮使諸軍運米，集於斜谷口，治斜谷邸閣。○是歲，南夷劉胄反，將軍馬忠破平之。

○建興十一年（二三三）癸丑，當魏明帝青龍元（太和七年二月改）年，吳嘉禾二年。○邸閣

即閣道，亦稱棧道，已見魏志曹真傳。○陳降都督張翼用法嚴峻，南夷豪帥劉胄叛，丞相亮以參軍

巴西馬忠代翼，召翼令還。見通鑑及馬忠、張翼傳。○馬忠字德信，閬中人。少養外家，姓狐名篤。後乃

復姓，改名忠。建興中，拜牂牁太守，開復建寧、越嶲、僜郡，平南夷，封彭鄉亭侯，平尚書事。傳在蜀志十三

（三國志卷四十三）

十二年○春二月，亮由斜谷出，始以流馬運。秋八月，亮卒於渭濱。○征西大將軍魏延與丞相長史楊儀爭權不和，舉兵相攻。延敗走，斬延首，儀率諸軍還成都。大赦。以左將軍吳壹爲車騎將軍，假節督漢中。以丞相留府長史蔣琬爲尚書令，總統國事。

○建興十二年（二三四）甲寅，當魏青龍二年，吳嘉禾三年。○渭濱，渭水南濱之五丈原也，在今

陝西郿縣西，當斜谷之北口。○楊儀字威公，襄陽人也。諸葛亮以爲參軍，署府事（署丞相府長史

也。）及亮卒，儀領軍還，復討殺魏延，自以功大，當秉政。而亮初意在蔣琬，琬遂爲尙書令，儀拜爲中軍

師，無所統領。於是怨憤不平，形於聲色，詔廢爲民，復以上書誹謗，遂收儀。儀自殺，其妻子還蜀。傅列蜀

志十（三國志卷四十。）○留府長史，丞相長史之居守辦事者，與從行在外者職無大異。○將

琬字公琰，零陵湘鄉人也。以書佐從先主入蜀，除廣都長。諸葛亮嘗稱蔣琬社稷之器，非百里才也。亮

駐漢中，琬統府事，常足兵食相給。亮卒，琬累官尙書令，封安陽亭侯。時亮初喪，遠近危悚，琬舉止如常，

衆望漸服。延熙初，詔琬屯軍漢中。又命開府，加大司馬。卒諡「恭」。傳在蜀志十四（三國志卷四十

四。）

十二年○春正月，中軍師○楊儀廢徙漢嘉郡。夏四月，進蔣琬位爲大將軍。

○建興十三年（二三五）乙卯，當魏青龍三年，吳嘉禾四年。○中軍師爲丞相府屬。魏置二人位

第五品。吳無。

十四年○夏四月，後主至瀕○登觀阪○看汶水④之流，旬日還成都。徙武都氏王苻健⑤及氏民四百餘戶於廣都⑥。

○十四年（二三六）丙辰，當魏青龍四年，吳嘉禾五年。○瀕水名。岷江古以爲江水，南流經汶山

郡，有汶江之稱。至觀阪，分二派：一向東流，經都安、繁縣，瀕陽入雒水，謂之瀕水；一向東南流，經郫縣、成

都折西南而下，卽江水本支也。○觀阪在今四川灌縣西南。○汶水卽注①之汶江也。○苻健

爲後來東晉時前秦世祖苻堅之先世，是爲苻氏，系出略陽。但非卽晉永和時自稱天王，改元皇始之

苻健也。○廣都、蜀郡屬縣，在今四川成都縣東南。

十五年○夏六月，皇后張氏薨。○

○十五年（二三七）丁巳，當魏明帝景初元年，吳嘉禾六年。○皇后張氏薨，諡「敬哀」。

延熙元年○春正月，立皇后張氏。○大赦，改元。立子璿③爲太子，子瑤④爲

安定王。冬十一月，大將軍蔣琬出屯漢中。

○延熙後主第二年號，就建興十六年改。是年（二三八）戊午，吳大帝亦於九月改元赤烏，魏則景

初二年也。○皇后張氏，敬哀后之妹也。建興十五年入爲貴人，至是策爲后。後蜀亡，隨後主遷於洛陽。傳在蜀志四（三國志卷三十四）。○璿字文衡，延熙元年立爲皇太子。蜀亡後，鍾會作亂成都，璿爲亂兵所殺。傳與皇后同卷。○瑤，三國志無傳。

二年○春三月，進蔣琬位爲大司馬。

○延熙二年（一三九）己未，常魏景初三年，吳赤烏二年。

三年○春，使越嵩太守張嶷○平定越嵩郡。

○延熙三年（二四〇）庚申，常魏帝芳正始元年，吳赤烏三年。○張嶷字伯岐，巴西南充國人也。

先主定蜀，嶷爲都尉。將兵討平山賊，叛羌，除越嵩太守。在郡十五年，邦域安穆。拜盪寇將軍。後與魏將戰，臨陣死。蜀志十三（三國志卷四十三）有張嶷傳。

四年○冬十月，尙書令費禕○至漢中，與蔣琬諮論事計，歲盡還。

○延熙四年（二四一）辛酉，當魏正始二年，吳赤烏四年。○費禕字文偉，江夏鄆人也。在益州與

董允齊名。先主時爲太子舍人，遷庶子。後主卽位，爲黃門侍郎。歷遷侍中，參軍，尙書令，益州刺史，拜大

將軍錄尚書事。封成鄉侯。甚見推任，功名略與蔣琬比。後因歲朝大會，歡飲沈醉，爲魏降人郭脩所害。諡曰「敬」。傳在蜀志，與蔣琬同卷。

五年○春正月，監軍姜維督偏軍自漢中還屯涪縣。

○五年（二四二）壬戌，當魏正始三年，吳赤烏五年。

六年○冬十月，大司馬蔣琬自漢中還，住涪。十一月，大赦。以尚書令費禕爲大將軍。

○六年（二四三）癸亥，當魏正始四年，吳赤烏六年。

七年○閏月，○魏大將軍曹爽、夏侯玄等向漢中，鎮北大將軍王平○拒興勢，四圍○大將軍費禕督諸軍往赴救，魏軍退。○夏四月，安平王理卒。秋九月，禕還成都。

○七年（二四四）甲子，當魏正始五年，吳赤烏七年。

○閏月閏三月也。據二十史朔閏表。

○王

平字子均，巴西宕渠人也。諸葛亮征隴西，平以牙門將屬馬謖。謖達亮指大敗，惟平所領獨全。累功遷

漢中太守，鎮北將軍，封安漢侯。傳在蜀志十三（三國志卷四十三）。

（四）興勢山名，在成都北百二

十二里，形如一盆，外險而內有大谷，爲盤道而上，數里方及，因以爲名。

（五）圍，據山險築圍自守也。

後主遣費禕督諸軍救漢中，將行，光祿大夫來敏詣禕別，求共圍葭，於時羽檄交至，人馬振甲，嚴駕已訖，禕與敏對戲，色無厭倦。敏曰：「向聊觀試君耳，君信可人，必能辦賊者也。」及禕兵到，曹爽乃引軍還葭，進據三嶺（自略谷出扶風，中隔終南山，其間有三嶺，一曰沈嶺，一曰衙嶺，一曰分水嶺）以截爽。爽爭險苦戰，僅乃得過。見通鑑。

八年○秋八月，皇太后○薨。十二月，大將軍費禕至漢中，行圍守。○

○八年（二四五）乙丑，當魏正始六年，吳赤烏八年。○皇太后，先主穆皇后吳氏也。先主定益州，

而孫夫人還吳，遂納后爲夫人。建安二十四年，立爲漢中王后。章武元年，策爲皇后。後主卽位，尊爲皇

太后，稱「長樂宮」。蜀志四（三國志卷三十四）有先主穆皇后傳。通鑑作「甘太后殂」，實誤，蓋

甘后已前死多年矣。○圍守，實兵諸圍以禦敵也。魏延鎮漢中時行圍守，至是，禕復行之。

九年○夏六月，費禕還成都。秋大赦。冬十一月，大司馬蔣琬卒。○

○九年(二四六)丙寅，當魏正始七年，吳赤烏九年。
○通鑑書「大司馬蔣琬卒」於上年十一月，相差一歲。

十年，○涼州胡王白虎文，治無戴等率衆降，衛將軍姜維迎逆安撫，居之於繁縣。○是歲，汶山平康。○夷反，維往討，破平之。○

○十年(二四七)丁卯，當魏正始八年，吳赤烏十年。○繁縣屬蜀郡，在今四川新繁縣東北。○

汶山郡，建安末先主以蜀郡北部置，領八縣。治綿虜，在今四川汶川縣東北。平康汶山屬縣，蜀置，在今四川松潘縣西。○姜維破平平康夷事，通鑑書於上年。

十一年○夏五月，大將軍費禕出屯漢中。秋，涪陵屬國。○民夷反，車騎將軍鄧芝往討，皆破平之。

○十一年(二四八)戊辰，當魏正始九年，吳赤烏十一年。○涪陵屬國，建安六年劉璋分巴郡所

置之巴東屬國也。後先主改屬國爲涪陵郡，仍治涪陵縣，今四川彭水縣也。此云涪陵屬國，當爲時俗

沿稱耳。

十二年○春正月，魏誅大將軍曹爽等，右將軍夏侯霸○來降。夏四月，大赦。秋，衛將軍姜維出攻雍州，不克而還。將軍句安、李韶○降魏。

○延熙十二年（二四九）當魏正始十年（是年四月改嘉平元年）吳赤烏十二年，歲次己巳。

○夏侯霸字仲權，淵之子。爲討蜀護軍，屯於隴西，統屬征西。征西將軍夏侯玄，霸之從子，曹爽之外弟也，爽既見誅，司馬懿召玄詣京師，以雍州刺史郭淮代之。霸素與淮不協，以爲禍必相及，大懼，遂奔漢。後主遇之甚厚。見魏略，表注引附夏侯淵傳。○句安、李韶三國志無傳。李韶通鑑作李欽。

十三年，○姜維復出西平，○不克而還。

○延熙十三年（二五〇）庚午，當魏嘉平二年，吳赤烏十三年。○西城郡建置，已見魏志武紀注。

初屬雍州，嗣屬涼州，領四縣。治西都，今青海省西寧縣治也。

十四年○夏，大將軍費禕還成都，冬，復北駐漢壽。○大赦。

○十四年（二五一）當魏嘉平三年，吳赤烏十四年（是年五月改太元元年）歲次辛未。○漢

壽即葭萌縣，蜀改。時屬梓潼郡。

十五年○吳王○孫權薨立子琮爲西河王。

○十五年（二五二）當魏嘉平四年，吳主亮建興元年（太元二年二月改神鳳，四月亮卽位，乃改

建興）歲在壬申。○孫權時已稱帝二十四年，陳壽以尊魏故，仍書「吳王」示魏爵也。○立子

琮後主立子也。琮係瑯之弟，史無傳。表注瑯傳引孫盛蜀世譜曰：「瑯弟瑤、琮、瓚、諶、詢、璠六人，蜀敗，

諶自殺，餘皆內徙。值永嘉大亂，子孫絕滅，唯永孫玄奔蜀，李雄僞署安樂公以嗣禪後。永和三年討李

勢，盛參戎行，見玄於成都也。」

十六年○春正月，大將軍費禕爲魏降人郭脩○所殺於漢壽。夏四月，衛將

軍姜維復率衆圍南安，不克而還。

○十六年（二五三）當魏嘉平五年，吳建興二年，歲次癸酉。○郭脩無傳。「脩」字通鑑作「偁」。

十七年○春正月，姜維還成都，大赦。夏六月，維復率衆出隴西，冬，拔狄道、河

間，○臨洮三縣民居於緜竹、繁縣。

○十七年（二五四）甲戌，當魏帝髦正元元年（嘉平六年九月帝芳被廢，十月帝髦卽位，改元正

元，吳五鳳元年（建興三年改）。

○河間係河關之誤。河關在今甘肅貴德縣東南，與狄道、臨洮

俱屬隴西郡。時承宋建亂後，郡屬枹罕、河關、安故、氐道、大夏、白石諸縣皆廢爲曠野，故城多爲氐羌所居。姜維伐魏，往往經此。實爲兩境棄地，不得云魏有其地也。

十八年○春，姜維還成都。夏，復率諸軍出狄道，與魏雍州刺史王經戰於洮西，大破之。經退保狄道城，維卻住鍾題。○

○十八年（二五五）乙亥，當魏正元二年，吳五鳳二年。

○鍾題卽鍾提，已見魏志鄧艾傳注。

十九年○春，進姜維位爲大將軍，督戎馬，與鎮西將軍胡濟○期會上邽。濟失誓不至。秋八月，維爲魏大將軍鄧艾所破於上邽，維退軍還成都。是歲，立子瓚爲新平王，大赦。

○十九年（二五六）丙子，當魏甘露元年（正元三年六月改元甘露），吳太平元年（五鳳三年）

十月，改元太平。

○胡濟無傳。

○瓚無傳。略見前『子琮』條注。

二十年，○聞魏大將軍諸葛誕據壽春以叛，姜維復率衆出略谷，至芒水。○

是歲大赦。

○二十年（二五七）丁丑，當魏甘露二年，吳太平二年。

○芒水即今赤水，源出終南山，北流至整

厓東入渭。水西有姜維嶺，有長城壘，皆當時故蹟也。

景耀元年，○姜維還成都。史官言景星○見，於是大赦，改年。宦人黃皓○始

專政。吳大將軍孫綝廢其主亮，○立琅邪王休。

○景耀元年（二五八）當魏甘露三年，吳景帝永安元年（太平三年九月，亮被廢，十月，休即位，改

元永安）歲次戊寅。○景星德星也，一曰瑞星，如半月，生於晦朔，大而中空。其名各異，有周伯、含譽、

格澤、歸邪、天保諸目。見宋史天文志。

○黃皓，詳後董允傳。

○吳主亮字子明，大帝權之少子也。赤

烏十三年，太子和廢，立亮爲太子。神鳳元年四月即位，建元三建興、五鳳、太平。自壬申至戊寅（二五

二——二五八）在位凡七年。孫綝廢爲會稽王。永安三年，以謠言當還爲天子，黜爲侯官侯。遣之國。

道中自殺。吳志三（三國志卷四十八）有三嗣主紀，亮其首也。

二年○夏六月，立子諶○爲北地王，恂○爲新興王，虔○爲上黨王。

○景耀二年（二五九）己卯，當魏甘露四年，吳永安二年。○謚事詳後，史無傳。○四恂度蜀世

譜作詢璩，史俱無傳。

三年○秋九月，追謚故將軍關羽、張飛、馬超、龐統、黃忠。○

○景耀三年（二六〇）庚辰，當魏元帝景元元年（甘露五年五月，帝髦遇弒，六月，帝奂即位，改元

景元），吳永安三年。○謚故將軍漢壽亭侯關羽「壯繆」，西鄉侯張飛「桓」，縯鄉侯馬超「威」，

關內侯龐統「靖」，關內侯黃忠「剛」。

四年○春三月，追謚故將軍趙雲。○冬十月，大赦。

○四年（二六一）辛巳，當魏景元二年，吳永安四年。○謚故將軍永昌亭侯趙雲「順平」。

五年○春正月，西河王琮卒。○是歲，姜維復率衆出侯和，爲鄧艾所破，還住

沓中。

○五年（二六二）壬午，當魏景元三年，吳永安五年。○琮卒是年，則蜀世譜所云琮亦「內徙」

當不確。

有罪無赦。以殺止殺，行之一人，其後必絕。①丞相雍奏從大辟，其後吳令孟宗喪母奔赴，已而自拘於武昌，以聽刑。陸遜陳其素行，因爲之請。②權乃減宗一等，後不得以爲比。③因此遂絕。④

①六年嘉禾丁巳歲（二二七）當魏景初元年，蜀漢建興十五年。②三年不逮孝子之門，言承平

之世，例不奪情，故三年喪期中，雖王事，不能徵役也。③殺減也。④經喪帶也。要經謂以經纏腰，示

有喪也。⑤遭喪不奔當時之規章，蓋不欲人動以奔喪廢卻公事也。觀下文自明。⑥設科立禁約

也。⑦須待也。⑧隨隨時也。糾坐糾其失而坐之罪也。⑨方事之般言方今庶事殷繁也。⑩顧

譚字子默，雍之孫，邵之子也。弱冠，與諸葛恪等爲太子四友，從中庶子轉輔正都尉赤烏中，代恪爲左

節度，加奉車都尉，代薛綜爲選曹尚書。祖父雍卒，代雍平尚書事。是時魯王霸有盛寵，與太子和齊衡。

譚上疏極諫，霸由是與譚有隙。後與全寄等共構之，譚坐徙交州。見流二年，年四十二，卒於交阯。事蹟

附吳志七（三國志卷五十二）顧雍傳。①奔喪立科，謂設禁限止奔喪也。②違奪謂違志奪情，

易言之，卽聽令守禁耳。③比選代之間，謂當選派人員接代之時。④傳者傳洩喪問之人。⑤負

駙馬都尉鄧良^⑥奉齋印綬，請命告誠，敬輸忠款。存亡勅賜，惟所裁之！輿櫬在近，不復縷陳。」

① 借緣依附也。

② 干運干犯天運也。

③ 漸苒歷載悠悠之間不覺漸積歲月也。

④ 虎牙將軍係

雜號。

鮮于輔漁陽人，爲劉虞從事。公孫瓚破虞，輔率州兵迎虞子和，與袁紹將麴義共攻破瓚。將衆歸

曹操，拜度遼將軍，封都亭侯。附見後漢書卷一百三劉虞傳。使蜀事不見魏文紀。

⑤ 揚子法言：「天

下有三好，衆人好己從，賢人好己正，聖人好己師。」申三好之恩言以此三好之旨示去從也。

⑥ 否

德薄德也；下質也；劣性也。

⑦ 遺緒謂先人餘業。

⑧ 累紀積年久長也。

⑨ 率遵也。

⑩ 所次所在

也。⑪ 藏疾容惡也。

⑫ 不敢自稱正命，故曰私署。

⑬ 張紹與鄧良史俱無傳。

是日，北地王謏傷國之亡，先殺妻子，次以自殺。

① 後主將從譙周之策，北地王謏怒曰：「若理窮力屈，禍敗必及，便當父子君臣背城一戰，同死社稷

以見先帝可也。」後主不納，遂送璽綬。是日，謏哭於昭烈之廟，先殺妻子而後自殺，左右無不爲涕泣。

者。見裴引漢晉春秋。是卽所謂傷國之亡也。

紹良與艾相遇於雒縣。艾得書大喜，卽報書。○遣紹良先還。艾至城北，後主與櫬自縛，詣軍壘門。○艾解縛焚櫬，延請相見，因承制拜後主爲驃騎將軍，諸圍守悉被後主勅，然後降下。艾使後主止其故宮，身往造○焉。

○報書答書也。

○表引晉諸公贊曰：

『劉禪乘驃車詣艾，不具亡國之禮。』

是與櫬自縛亦具文耳。

○身往造親自往訪也。

資嚴未發，○明年○春正月，艾見收。鍾會自涪至成都作亂，會旣死，蜀中軍衆鈔略，死喪狼藉。數日乃安集。後主舉家東遷。

○資嚴未發束裝而尙未登程也。

○明年（二六四）

爲魏咸熙元年（景元五年五月改）

吳主

皓元興元年（永安七年七月休卒皓立，遂改年曰元興）歲在甲申。

旣至洛陽，策命之曰：『惟景元五年二月丁亥，○皇帝臨軒，使太常嘉○命劉禪爲安樂縣○公於戲！其進聽朕命，蓋統天載物，以咸寧爲大。光宅天下，以時雍爲盛。故孕育羣生者，君人之道也；乃順承天者，坤元之義也。上下交暢，然後萬

物協和，庶類獲乂。乃者，漢氏失統，六合震擾，我太祖承運龍興，弘濟八極，是用應天順民，撫有區夏。于時乃考^④因羣傑虎爭，九服不靜，乘間阻遠，保據庸蜀。遂使西隅殊封，^⑤方外壅隔。自是已來，干戈不戢，元元之民，不得保安其性，幾將五紀。^⑥朕永惟祖考遺志，思在綏緝四海，率土同軌。故爰整六師，耀威梁益。^⑦公恢崇德度，深秉大正，不憚屈身委質，以愛民全國爲貴。降心回慮，應機豹變，履信思順，以享左右無疆之休，豈不遠歟！朕嘉與君公，^⑧長饗顯祿。用考咨前訓，開國胙土，率遵舊典，錫茲玄牡，苴以白茅，永爲魏藩輔。往欽哉！公其祇服朕命，克廣德心，以終乃顯烈！』食邑萬戶，賜絹萬匹，奴婢百人，他物稱是。子孫爲三都尉，^⑨封侯者五十餘人。尙書令樊建，^⑩侍中張紹，光祿大夫譙周，祕書令郤正，^⑪殿中督張通，^⑫並封列侯。

①三月丁亥據二十史朔閏表推爲二十七日。其時尚未改咸熙，故仍稱景元五年。②嘉已失其姓。

三國職官表亦祇據此入錄。③安樂縣屬幽州漁陽郡，在今河北順義縣西南。④乃考指昭烈帝。

⑤庸蜀泛指漢中與巴蜀。⑥殊封異界也。謂以一隅之地自異於中土也。⑦五紀六十年也。

⑧梁益猶泛稱庸蜀也。⑨嘉興君公嘉君之順而與君以公爵也。⑩君當然指後主。⑪三都尉

率車都尉、駙馬都尉、騎都尉也。⑫樊建詳後諸葛亮傳。⑬祕書令祕書監之長，秩六百石。⑭郤正字

令先，河南偃師人也，仕蜀為祕書吏，轉為令史，遷郎至令。性澹於榮利，而尤耽於文章。自在內職，與宦

人黃皓比屋周旋，經三十年。皓從微至貴，操弄威權，正既不為所愛，亦不為所憎，是以官不過六百石

而免於憂患。景耀六年，後主從譙周計，遣使請降於鄧艾，其書正所造也。晉泰始中，除安陽令，遷巴西

太守。咸寧四年卒。凡所述詩論賦之屬垂百篇。傳在蜀志十二（三國志卷四十二） ⑮殿中督

蜀置，一名中都督，典宿衛兵，職當魏殿中將軍。張通無傳。

公太始七年 薨於洛陽 ⑯

⑰太始別作泰始，晉武帝第一年號，自乙酉至甲午（二六五——二七四）凡十年。七年則當二七

一年，歲在辛卯。⑱安樂公禪薨於洛陽，諡曰「思」，公子恂嗣。見裴引蜀記。

評曰：後主任賢相，⑲則為循理之君。惑闇豎，⑳則為昏闇之后。㉑傳曰：素

絲無常，唯所染之，信矣哉！禮，國君繼體，踰年改元，而章武之三年則革稱建興。考之古義，體理爲違。又國不置史，注記無官，是以行事多遺，災異^④靡書。諸葛亮雖達於爲政，凡此之類，猶有未周^⑤焉。然經載十二，而年名不易，軍旅屢興，而赦不妄下，不亦卓乎！自亮沒後，茲制漸虧，優劣著^⑥矣。

①賢相指諸葛亮。

②闕豎指黃皓。

③后君之通名，不作后妃解。

④災異禍患也。成書曰『災』。

反常曰『異』。

⑤未周不備之謂。

⑥著顯也。

諸葛亮 子喬 瞻 董厥 樊建

諸葛亮字孔明，琅邪陽都人也。漢司隸校尉諸葛豐後也。父珪，字君貢，漢末爲太山郡丞。亮早孤，從父玄爲袁術所署豫章太守，玄將亮及亮弟均之官。會漢朝更選朱皓代玄，玄素與荊州牧劉表有舊，往依之。玄卒，亮躬畊隴畝，好爲梁父吟。身長八尺，每自比於管仲、樂毅，時人莫之許也。惟博陵崔州平、潁川徐庶元直與亮友善，謂爲信然。

①珪、玄史俱無傳。②豫章，揚州屬郡，領二十一城。治南昌縣，今江西省會南昌縣治。③朱皓無

傳。④裴引獻帝春秋曰：「初，豫章太守周術病卒，劉表上諸葛玄爲豫章太守，治南昌。漢朝聞周術

死，遣朱皓代玄。皓從揚州太守劉繇求兵擊玄，玄退屯西城，皓入南昌。建安二年正月，西城民反，殺玄，送首詣繇。」據此，則玄爲袁術所署及往依劉表而卒，皆不倖矣。⑤亮躬畊時，家居南陽之鄧縣，在

襄陽城西二十里，號曰隆中。見裴引漢晉春秋。⑥梁父吟，今尙存，辭曰：「步出齊城門，遙望蕩陰里，

里中有三墳，纍纍正相似。問是誰家墓？田疆古冶子，力能排南山，文能絕地紀，一朝被讒言，二桃殺三士。誰能爲此謀？國相齊晏子。『亮之好吟梁父，非必但指此章，或篇帙散落，唯此流傳耳。』①樂毅已

見魏志陳思王傳。管仲名夷吾，一作敬仲，『敬』其諡也。春秋時齊之穎上人。後爲桓公相，治九府，興

魚鹽，富國強兵，然後尊周室，攘夷狄，九合諸侯，一匡天下，稱爲『仲父』。孔子曰：『微管仲，吾其被髮

左衽矣！』所著有管子八十六篇。書中有言管子後事者，蓋後人所附益也。史記卷六十二有管晏列

傳，卽記管子與晏子事。亮每自比管樂，蓋慕其爲人也。②博陵東漢縣，兼置郡，屬冀州，尋罷。故城在

今河北蠡縣南。③崔州平，太尉烈子，均之弟也。見裴引崔氏譜。④徐庶字元直，先名福，本單家子。

少好任俠擊劍，旣而折節學問。初平中，中州兵起，乃與同郡石韜（廣元）南客荊州，與諸葛亮特相

善。及荊州內附，（劉琮降曹）孔明與劉備相隨去，庶與韜俱來北。（徐去劉歸曹詳亮本傳，見後。）

庶後數年病卒。見裴引魏略。

時先主屯新野，徐庶見先主，先主器之。謂先主曰：『諸葛孔明者臥龍①也，

將軍豈願見之乎？』先主曰：『君與俱來。』庶曰：『此人可就見，不可屈致也，將

軍宜任駕顧之。』由是先主遂詣亮。凡三往，乃見。因屏人曰：『漢室傾頽，姦臣竊命，主上蒙塵，孤不度德量力，欲信①大義於天下，而智術淺短，遂用猖獗②。至於今日，然志猶未已，君謂計將安出？』亮答曰：『自董卓已來，豪傑並起，跨州連郡者不可勝數。曹操比於袁紹，則名微而衆寡，然操遂能克紹，以弱爲彊者，非惟天時，抑亦人謀也。今操已擁百萬之衆，挾天子以令諸侯，此誠不可與爭鋒。孫權據有江東，已歷三世，國險而民附，賢能爲之用，此可與爲援，而不可圖也。荊州北據漢、沔，利盡南海，東連吳會，西通巴、蜀，此用武之國，而其主不能守。此殆天所以資將軍，將軍豈有意乎？益州險塞③，沃野千里，天府之土，高祖因之，以成帝業。劉璋闇弱，張魯在北，民殷國富，而不知存恤，智能之士，思得明君。將軍既帝室之胄，信義著於四海，總攬英雄，思賢如渴，若跨有荆、益，保其巖阻④，西和諸戎⑤，南撫夷越⑥，外結好孫權，內修政理，天下有變，則命一上將將荊州之軍以向宛、洛⑦，將軍身率益州之衆以出秦川，百姓孰敢不箝食壺漿⑧，以迎將軍者乎！誠如是

則霸業可成，漢室可興矣。』先主曰：『善！』於是與亮情好日密。關羽、張飛等不悅，先主解之曰：『孤之有孔明，猶魚之有水也，願諸君勿復言。』羽、飛乃止。

○劉備訪世事於司馬德操。德操曰：『儒生俗士，豈識時務！識時務者，在乎俊傑。此間自有「伏龍」

「鳳雛。」』備問爲誰。曰：『諸葛孔明，龐士元也。』見裴引襄陽記。是孔明臥龍之譽，早著襄陽矣。

○信讀如伸，義同。○猖獗盜賊勢盛貌。此指曹操之氣燄言。○資給也；授也。○險塞四周有險

可守之地域也。○巖阻猶險塞。○諸戎指氐、羌諸帥。○夷越指南蠻與山越。○宛洛今南陽、

洛陽一帶地。○簞，盛飯竹器之圓者。漿，酒漿也。○簞食壺漿以迎王師。見孟子，謂踴躍犒軍也。

劉表長子琦，亦深器亮。表受後妻之言，愛少子琮，不悅於琦。琦每欲與亮謀自安之術，亮輒拒塞。○未與處畫。○琦乃將。○亮游觀後園，共上高樓，飲宴之間，令人去梯。因謂亮曰：『今日上不至天，下不至地，言出子口，入於吾耳，可以言未？』亮答曰：『君不見申生在內而危，重耳在外而安乎？』琦意感悟，陰規出計。會黃祖死，得出，遂爲江夏太守。

○拒塞猶言拒絕。○處畫處分規畫也。○將借也；挈也。○申生在內而危，謂晉太子申生死守

待命而遇害；重耳在外而安，謂文公重耳逃亡列邦卒返國爲晉侯也。○規營求也。

俄而表卒，琮聞曹公來征，遣使請降。先主在樊聞之，率其衆南行，亮與徐庶並從。爲曹公所追破，獲庶母。庶辭先主而指其心曰：『本欲與將軍共圖王霸之業者，以此方寸之地也。』今已失老母，方寸亂矣，無益於事，請從此別。遂詣曹公。

○方寸之地本係直解。自徐庶爲此語，乃用作『心』之代詞矣。

先主至於夏口，亮曰：『事急矣，請奉命求救於孫將軍。』時權擁軍在柴桑，○觀望成敗。亮說權曰：『海內大亂，將軍起兵，據有江東，劉豫州亦收衆漢南，與曹操並爭天下。今操芟夷○大難，略已平矣，遂破荊州，威震四海。英雄無所用武，故豫州遁逃至此。將軍量力而處之，若能以吳越之衆，與中國抗衡，不如早與之絕；若不能當，何不案兵束甲，北面而事之！今將軍外託服從之名，而內懷猶豫之

計，事急而不斷，禍至無日矣。』權曰：『苟如君言，劉豫州何不遂事之乎？』亮曰：『田橫^㉑齊之壯士耳，猶守義不辱；况劉豫州王室之胄，英才蓋世，衆士慕仰，若水之歸海，若事之不濟，此乃天也，安能復爲之下乎！』權勃然曰：『吾不能舉全吳之地，十萬之衆，受制於人。吾計決矣，非劉豫州莫可以當曹操者。然豫州新敗之後，安能抗此難乎？』亮曰：『豫州軍雖敗於長阪，今戰士還者及關羽水軍精甲萬人，劉琦合江夏戰士亦不下萬人。曹操之衆遠來疲弊，聞追豫州，輕騎一日一夜行三百餘里，此所謂彊弩之末，勢不能穿魯縞^㉒者也。故兵法忌之，曰：必蹶上將軍。且北方之人不習水戰。又荊州之民附操者，偪兵勢耳，非心服也。今將軍誠能命猛將統兵數萬，與豫州協規同力，破操軍必矣。操軍破，必北還。如此則荊吳之勢彊，鼎足之形成矣。成敗之機，在於今日。』權大悅，卽遣周瑜、程普、魯肅^㉓等水軍三萬隨亮詣先主，并力拒曹公。

○柴桑，揚州豫章郡屬縣。吳初置武昌郡，移隸焉。旋省武昌郡，卽改隸江夏郡。地在今江西九江縣西。

南二十里。

②芟夷猶云削平。芟讀如衫，去草也。

③田橫，田齊之宗族。漢高帝立，橫與其徒屬五百

餘人入居海島中。帝使人逼召之，橫因自殺。餘五百人在海中者聞之，亦皆自殺。史記卷九十四，漢書

卷三十三俱有田儋傳，橫事即附著其中。

④彊弩之末勢不能穿魯縞，言彊弩足以破堅，然至其力

將盡，則雖薄如魯縞亦不能入，故以為氣衰力竭之喻。語出史記，本作「彊弩之極，矢不能穿魯縞。」

⑤魯肅字子敬，臨淮東城人。周瑜為居巢長，遂薦肅於孫權。權甚重之，拜奮武校尉，屯陸口，恩威大

行。從權破皖城，轉橫江將軍。肅為人方嚴，思度弘遠，有過人之明。周瑜之後，肅為之冠。建安中卒。吳志

九（三國志卷五十四）有魯肅傳。

曹公敗于赤壁，引軍歸鄴。先主遂收江南，以亮為軍師中郎將，使督零

陵、桂陽、長沙三郡，調其賦稅以充軍實。

①江南指荊州南部地。

②軍師中郎將，蜀置，位次軍議中郎將。亮後繼統亦嘗任此官。時亮以軍師

中郎將使督三郡，駐臨蒸。見表引零陵先賢傳。

③調徵也。

建安十六年，益州牧劉璋遣法正迎先主，使擊張魯。亮與關羽鎮荊州。先

主自葭萌還攻璋，亮與張飛、趙雲等率衆泝江，分定郡縣，與先主共圍成都。成都平，以亮爲軍師將軍，署左將軍府事。先主外出，亮常鎮守成都，足食足兵。

○建安十六年歲次辛卯，當西元二二一年。

二十六年，○羣下勸先主稱尊號，先主未許。亮說曰：『昔吳漢、耿弇等勸世祖，○卽帝位，世祖辭讓，前後數四。耿純進言曰：天下英雄喁喁，冀有所望，如不從議者，士大夫各歸求主，無爲從公也。世祖感純言深至，遂然諾之。今曹氏篡漢，天下無主，大王劉氏苗族，紹世而起，今卽帝位，乃其宜也。士大夫隨大王久勤苦者，亦欲望尺寸之功，如純言耳。』先主於是卽帝位，策亮爲丞相，曰：『朕遭家不造，奉承大統，兢兢業業，不敢康寧，思靖百姓，懼未能綏。於戲！丞相亮其悉朕意，無怠輔朕之闕，助宣重光，以照明天下，君其勗哉！』亮以丞相錄尚書事，假節。張飛卒後，領司隸校尉。

○二十六年漢稱云爾，實已爲魏黃初元年矣。已見前。

○耿弇字伯昭，扶風茂陵人。北謁光武，留署

門下吏，以功加大將軍。光武卽位，拜建威大將軍，封好畤侯。卒諡「愍」。傳在後漢書卷四十九。 ①

世祖光武帝廟號也。 ②耿純字伯山，鉅鹿宋子人。初謁光武於邯鄲，從破銅馬，斬劉揚。後爲東郡太

守，封東光侯。卒諡「成」。後漢書卷五十一有耿純傳。 ③嗚嗚，衆人向慕之義，謂如羣魚之上向也。

④兢兢業業，謹肅恐懼貌。 ⑤於戲贊歎辭，卽嗚呼之異文。

章武三年春，先主於永安病篤，召亮於成都，屬以後事。謂亮曰：「君才十倍曹丕，必能安國，終定大事。若嗣子可輔，輔之；如其不才，君可自取。」亮涕泣曰：「臣敢竭股肱之力，效忠貞之節，繼之以死。」先主又爲詔勅後主曰：「汝與丞相從事，事之如父。」

①屬託也。 ②從事，共理事也。

建興元年，封亮武鄉侯，開府治事。頃之，又領益州牧。政事無巨細，咸決於亮。南中諸郡並皆叛亂，亮以新遭大喪，故未便加兵。且遣使聘吳，因結和親，遂爲與國。

○武鄉侯，鄉侯也。時漢中郡南鄭縣之北有武鄉谷，亮卽封此。

○亮當政，魏司徒華歆、司空王朗、尚

書令陳羣、太史令許芝、謁者僕射諸葛璋各有書與亮，陳天命人事，欲使舉國稱藩。亮遂不報書，作正

議以斥之。全文見裴引亮集。

○與國，相與交好之國也。

三年春，亮率衆南征。其秋悉平。○軍資所出，國以富饒。乃治戎講武，以俟大舉。

○亮在南中，所在戰捷。聞孟獲者，爲夷漢所服，募生致之。縱使更戰。凡七縱七禽，而亮猶遣獲。獲止不去，曰：『公，天威也，南人不復反矣。』遂至滇池。南中平，皆卽其渠率而用之。見裴引漢晉春秋。

五年，率諸軍北駐漢中。臨發，上疏曰：『先帝創業未半，而中道崩殂。今天下三分，益州疲弊，此誠危急存亡之秋也。然侍衛之臣不懈於內，忠志之士忘身於外者，蓋追先帝之殊遇，欲報之於陛下也。誠宜開張聖聽，以光先帝遺德，恢弘志士之氣。不宜妄自菲薄，引喻失義，以塞忠諫之路也。宮中府中，○俱爲一體，陟罰臧否，○不宜異同。若有作奸犯科，及爲忠善者，宜付有司，論其刑賞，以昭陛下

平明之理。不宜偏私，使內外異法也。侍中侍郎郭攸之、^④費禕、董允^⑤等，此皆良實，志慮忠純，是以先帝簡拔，以遺陛下。愚以爲宮中之事，事無大小，悉以咨之，然後施行，必能裨補闕漏，有所廣益。將軍向寵，^⑥性行淑均，^⑦曉暢軍事，試用於昔日，先帝稱之曰能，是以衆議舉寵爲督。^⑧愚以爲營中之事，悉以咨之，必能使行陣和睦，優劣得所。親賢臣，遠小人，此先漢所以興隆也。親小人，遠賢臣，此後漢所以傾頽也。先帝在時，每與臣論此事，未嘗不歎息痛恨於桓、靈也。侍中、尙書、長史、參軍，^⑨此悉貞良死節之臣，願陛下親之信之，則漢室之隆，可計日而待也。臣本布衣，躬耕於南陽，苟全性命於亂世，不求聞達於諸侯。先帝不以臣卑鄙，猥自枉屈，三顧臣於草廬之中，諮臣以當世之事。由是感激，遂許先帝以驅馳。後值傾覆，受任於敗軍之際，奉命於危難之間，爾來二十有一年矣。先帝知臣謹慎，故臨崩寄臣以大事也。受命以來，夙夜憂勤，恐託付不效，以傷先帝之明。故五月渡瀘，^⑩深入不毛。^⑪今南方已定，兵甲已足，當獎率三軍，北定中原，庶竭駑鈍，攘除奸凶，

與復漢室，還于舊都。此臣所以報先帝，而忠陛下之職分也。至於斟酌損益，進盡忠言，則攸之、禕、允之任也。願陛下託臣以討賊興復之效。不效，則治臣之罪，以告先帝之靈；責攸之、禕、允等之慢，以彰其咎。陛下亦宜自謀，以諮諏善道，察納雅言。深追先帝遺詔。臣不勝受恩感激。今當遠離，臨表涕零，不知所言。遂行。屯于沔陽。

①歲以秋爲功畢，故以「秋」喻歲也。

②宮中內廷；府中外廷也。內廷爲宮禁之官，外廷則所謂「政

府」也。

③陟罰臧否升降考成也。

④郭攸之，三國志無傳。李善注文選，引楚國先賢傳曰：「郭攸

之，南陽人，以器業知名。」

⑤董允詳後本傳。

⑥向寵，襄陽宜城人，先主時爲牙門將。秭歸之敗，寵

營特完。建興元年封都亭侯。諸葛亮北伐，表與後主，遷中領軍。延熙三年征漢嘉蠻夷，遇害。事附從父

向朗傳，在蜀志十一（三國志卷四十一）。

⑦淑善也。均平也。

⑧向寵於建興元年爲中部督典

宿衛兵。

⑨時尙書爲陳震，領留府長史爲張裔，參軍統留府事爲蔣琬。惟侍中不詳，豈卽指郭攸之

邪？

⑩瀘津水出牂牁郡句町縣，見漢書地理志。實卽今金沙江之一部，若水、繩水皆其異名也。渡瀘

指南征事。

①不毛境垠不生五穀之地也。

②據文選李善注引蜀志此句作「若無興德之言，則

戮允等以章其慢。」可知今本竄改之跡矣。

③「自謀」文選作「自課。」

④訪問於善爲咨（諮

咨通）咨事爲諏見詩毛傳。

⑤雅言詩書禮也。論語述而篇「子所雅言詩書執禮皆雅言也。」

⑥深追先帝遺詔奉先帝而追孝也。

六年春，揚聲①由斜谷道取郿，使趙雲、鄧芝爲疑軍，據箕谷。②魏大將軍曹

真舉衆拒之。亮身率諸軍攻祁山，戎陣整齊，賞罰肅而號令明。南安、天水、安定三

郡叛魏應亮，關中響震。③魏明帝西鎮長安，命張郃拒亮。亮使馬謖督諸軍在前，

與郃戰于街亭。④謖違亮節度，舉動失宜，大爲郃所破。⑤亮拔西縣⑥千餘家，還

于漢中，戮謖以謝衆。⑦上疏曰：「臣以弱才，叨竊非據。⑧親秉旄鉞，以厲三軍。不

能訓章明法，⑨臨事而懼。至有街亭違命之闕，箕谷不戒之失，⑩咎皆在臣。授任

無方。臣明不知人，恤事⑪多闇，春秋責帥，臣職是當。請自貶三等，以督厥咎。」於

是以亮爲右將軍行丞相事，所總統如前。

○揚聲故意宣傳也。○箕谷卽斜谷之南部，在今陝西褒城縣北。○響震響應震動也。時魏以蜀

中惟有劉備，備既死，數歲寂然無聞，是以略無備預。卒聞亮出，朝野恐懼，隴右、祁山尤甚，故三郡同時

應亮。見裴引魏略。○街亭卽街泉亭，（漢置街泉縣，後漢廢）在今甘肅秦安縣東北。○馬謖才

器過人，好論軍計，諸葛亮深加器異。建興六年，亮出軍向祁山，拔謖統大軍在前，與魏將張郃戰於街

亭。謖違亮節度，舉措煩擾，舍水上山，不下據城。郃絕其汲道，擊大破之，士卒離散。見馬良傳及通鑑。

○西縣屬魏雍州天水郡，晉廢。故城在今甘肅天水縣。○亮還漢中，收馬謖下獄，殺之。謖臨終，與亮

書曰：「明公視謖猶子，謖視明公猶父，願深惟殛，與禹之義，使平生之交不虧於此。謖雖死無恨於

黃壤也。」於時十萬之衆爲之垂泣。亮自臨祭，待其遺孤若平生。見裴引襄陽記。○非據非分也。

○訓章明法，嚴申紀律也。○時趙雲、鄧芝兵亦敗於箕谷，雲斂衆固守，故不大傷，然亦坐貶爲鎮軍

將軍。亮問鄧芝曰：「街亭軍退，兵將不復相錄。箕谷軍退，兵將初不相失，何故？」芝曰：「趙雲身自斷

後，軍資什物略無所棄，兵將無緣相失。」見通鑑。箕谷不戒之失，指此。○恤事料事也。

冬，亮復出散關，圍陳倉。曹真拒之，亮糧盡而還。魏將王雙率騎追亮，亮與

戰，破之，斬雙。

○街亭敗後，亮乃考微勞，甄烈壯，引咎責躬，布所失於天下，厲兵講武以爲後圖。於是戎士簡練，民忘其敗矣。及亮聞孫權破曹休，魏兵東下，關中虛弱，乃於十一月上表出師（所謂後出師表，表長不備錄，可參考通鑑。）於是有散關之役。見裴引漢晉春秋。

七年，亮遣陳式攻武都、陰平，魏雍州刺史郭淮率衆欲擊式。亮自出至建威，淮退還，遂平二郡。○詔策亮曰：「街亭之役，咎由馬謖，而君引愆，深自貶抑。重違君意，聽順所守。○前年燿師，誠斬王雙，今歲爰征，郭淮遁走，降集○氐羌，興復二郡，威震凶暴，功勳顯然。方今天下騷擾，元惡未梟，○君受大任，幹國之重，而久自挹損，○非所以光揚洪烈○矣。今復○君丞相，君其勿辭！」

○建威即建威城，在今甘肅西和縣治東北。○二郡指武都與陰平。○重平聲讀，復也；又也。重違

違而更違，是以後違消前違也，故作「依從」解。○所守所執之意也。○降集納其降而安集

之也。○梟除也。○挹攬也。損抑也。挹損蓋代人受過之謂。○洪烈大勳也。○復開復原官也。

九年，亮復出祁山，以木牛運糧，盡退軍，與魏將張郃交戰，射殺郃。

○亮圍祁山，魏司馬懿方自荊州入朝，魏明帝謂懿曰：「西方事重，非君莫可付者。」乃使西屯長安，督張郃、費曜、戴陵、郭淮等。懿使曜、陵留精兵四千守上邽，餘衆悉出，西救祁山。亮分兵留攻，自逆懿於上邽。懿斂兵依險，軍不得交，亮引而還。懿尋亮至於鹵城，既至，又登山掘營不肯戰。賈詡、魏平數請戰，因曰：「公畏蜀如虎，奈天下笑何！」懿病之，諸將咸請戰，五月辛巳，乃使張郃攻無當監何干於南圍，自案中道向亮。亮使魏延、高翔、吳班赴拒，大破之。懿還保營。見裴引漢晉春秋。

十二年春，亮悉大衆由斜谷出，以流馬運。據武功[○]五丈原[○]，與司馬宣王對於渭南。亮每患糧不繼，使己志不伸，是以分兵屯田，爲久住之基。耕者雜於渭濱居民之間，而百姓安堵，軍無私焉。相持百餘日，其年八月，亮疾病，卒於軍。時年五十四。及軍退，宣王案行其營壘處所，曰：「天下奇才也！」^⑤

○武功，魏雍州扶風郡屬縣，在今陝西郿縣西南。
○五丈原，在當時武功縣治之西。
○司馬懿與

亮相守百餘日，亮數挑戰，懿不出。亮乃遺懿巾幘婦人之服。懿怒，上表請戰，明帝使衛尉辛毗仗節爲

軍師以制之。姜維謂亮曰：「辛佐治仗節而到，賊不復出矣。」亮曰：「彼本無戰情，所以固請戰者，以示武於其衆耳。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苟能制吾，豈千里而請戰邪！」見漢晉春秋及通鑑。④亮病篤，後主使尙書僕射李福省侍，因諮以國家大計。福至，與亮語已，別去。數日復還。亮曰：「孤知君還意，近日言語，雖彌日有所不盡，更來求決耳。公所問者，公琰其宜也。」福謝：「前實失不諮請，如公百年後，誰可任大事者？」故輒還耳。乞復請蔣琬之後，誰可任者？」亮曰：「文偉可以繼之。」又問其次。亮不答。是日，亮卒於軍中。見魏氏春秋及通鑑。⑤亮卒，楊儀等整軍而出，百姓奔告司馬懿，懿追之。姜維令儀反旗鳴鼓，若將向懿者。懿斂軍退，不敢逼。於是結陣而去，入谷然後發喪。百姓爲之諺曰：「死諸葛走生仲達。」或以告懿，懿笑曰：「吾能料生，不能料死故也。」懿案行亮之營壘處所，歎曰：「天下奇才也！」追至赤岸，不及而還。見漢晉春秋及通鑑。

亮遺命葬漢中定軍山，因山爲墳，冢足容棺，斂以時服，不須器物。詔策曰：「惟君體資文武，明叡篤誠，受遺託孤，匡輔朕躬。繼絕興微，志存靖亂。爰整六師，無歲不征。神武赫然，威震八荒。○將建殊功於季漢，參伊周○之巨勳。如何不弔，

事臨垂克，遘疾隕喪！朕用傷悼，肝心若裂。夫崇德序功，紀行命謚，所以光昭將來，刊載不朽。今使使持節③左中郎將杜瓊贈君丞相武鄉侯印綬，謚君爲忠武侯。④魂而有靈，嘉茲寵榮，嗚呼哀哉！嗚呼哀哉！初，亮自表後主曰：『成都有桑八百株，薄田十五頃，子弟衣食，自有餘饒。至於臣在外任，無別調度，隨身衣食，悉仰於官，不別治生，以長尺寸。若臣死之日，不使內有餘帛，外有贏財，以負陛下。』及卒，如其所言。亮性長於巧思，損益連弩⑤木牛流馬⑥皆出其意。推演兵法，作八陣圖，⑦咸得其要云。

①八荒八方荒遠之處也。

②伊周伊尹、周公也。

③使持節已見魏志武紀注。持節凡三等：『使持

節』得戮二千石以下，『持節』得戮無官人，『假節』惟軍事得戮犯令人，皆是刺史總軍戎者。但此未必指刺史加銜，特使節之最高者耳。

④謚法危身奉上曰忠，克定禍亂曰武。

⑤亮損益連弩

謂之元戎，以鐵爲矢，矢長八寸，一弩十矢俱發。見裴引魏氏春秋。

⑥木牛流馬已見前後主紀注。

⑦夔州奉節縣本漢魚復縣，八陣圖在縣西南七里。聚細石爲之，各高五尺，廣十圍，凡六十四聚。見寰

字記。又陝西沔縣定軍山下亦有八陣圖遺迹。

亮言教書奏多可觀，別爲一集。○

○本傳附載諸葛氏集目錄及陳壽、荀勗、和嶠等泰始十年奏上表文。文繁從刪，茲遂錄其目於左：

開府作牧第一

權制第二

南征第三

北出第四

計算第五

訓厲第六

綜覈上第七

綜覈下第八

雜言上第九

雜言下第十

貴和第十一

兵要第十二

傳運第十三

與孫權書第十四

與諸葛瑾書第十五

與孟達書第十六

廢李平第十七

法檢上第十八

法檢下第十九

科令上第二十

科令下第二十一

軍令上第二十二

軍令中第二十三

軍令下第二十四

右二十四篇，凡十萬四千一百一十二字。

是卽所謂別爲一集也。但書已散佚。今所傳諸葛忠武侯文集四卷，附錄二卷，諸葛故事五卷，乃清張澍所編，非其舊矣。有沔縣祠堂本。

景耀六年○春，詔爲亮立廟於沔陽。秋，魏鎮西將軍鍾會征蜀，至漢川，祭亮之廟，令軍士不得於亮墓所左右芻牧。○樵採。亮弟均，官至長水校尉。亮子瞻嗣爵。

○景耀六年（二六三）當魏景元五年，吳永安七年，歲次癸未。○芻牧放牧嚼草也。

喬字伯松，亮兄瑾○之第二子也，本字仲慎，與兄元遜○俱有名於時。論者以爲喬才不及兄，而性業過之。初，亮未有子，求喬爲嗣。瑾啓孫權，遣喬來西。亮以

喬爲己適子，故易其字焉。拜爲駙馬都尉，隨亮至漢中。年二十五，建興元年卒。子攀，官至行護軍。翊武將軍，亦早卒。諸葛恪見誅於吳，子孫皆盡，而亮自有胄裔，故攀還復爲瑾後。

○瑾自有傳，詳後吳志七。○元遜恪字，詳後吳志本傳。○適子卽嫡子。喬在本生父所行二，故字

稱「仲」。今嗣亮爲嫡長，故易字稱「伯」。○行護軍，暫行護軍之職任也。護軍已見魏志曹真傳。

○翊武將軍，蜀所置，雜號將軍也。○胄裔，後嗣也。

瞻字思遠。建興十二年，亮出武功，與兄瑾書曰：「瞻今已八歲，聰慧可愛，嫌其早成，恐不爲重器。」耳。年十七，尙公主，拜騎都尉。其明年，爲羽林中郎將。屢遷射聲校尉。侍中，尙書僕射，加軍師將軍。瞻工書畫，彊識念。蜀人追思亮，咸愛其才敏，每朝廷有一善政佳事，雖非瞻所建倡，百姓皆傳相告曰：「葛侯之所爲也。」是以美聲溢譽，有過其實。景耀四年，爲行都護。衛將軍，與輔國大將軍南鄉侯董厥並平尙書事。六年冬，魏征西將軍鄧艾伐蜀，自陰平由景

谷道^④旁入。瞻督諸軍至涪，停住。前鋒破，退還住綿竹。艾遣書誘瞻曰：「若降者，必表爲琅邪王。」^①瞻怒，斬艾使，遂戰。大敗，臨陣死。時年三十七。衆皆離散。艾長驅至成都。瞻長子尙與瞻俱沒。^②次子京^③及攀子顯等，咸熙元年^④內移河東。

①重器遠大之材也。

②羽林中郎將屬光祿勳，秩比二千石，主羽林郎。

③射聲校尉屬中領軍，秩

比二千石，掌宿衛兵。

④彊識念記憶力強之謂。

⑤葛侯卽諸葛侯之省稱。其實割裂複姓，至爲不

辭。然當時已見通行，宜乎後來「馬遷」「葛亮」之繫見於字裏行間也。

⑥都護職已見魏志王

粲傳。行都護則署都護之事也。

⑦南鄉侯食南鄉。南鄉，漢中郡屬侯國，蜀分成固立，在今陝西西鄉

縣南。⑧平尙書事猶錄尙書事，相職也。

⑨景谷道卽馬鳴谷左儋道也。

⑩諸葛望出琅邪，故鄆

艾以琅邪王餌之。

⑪瞻戰死，子尙歎曰：「父子荷國重恩，不早斬黃皓，以致傾敗，用生何爲！」乃馳

赴魏軍而死。見華陽國志。

⑫京字行宗。泰始中有詔：「諸葛亮在蜀，盡其心力。其子瞻，望難而死，義

天下之善士也。其孫景，隨才署吏。」後爲郿令。尙書僕射山濤復稱之，謂宜補東宮舍人以明事人之

理，副梁益之論。京位至廣州刺史。見裴引諸葛氏譜。晉泰始起居注、山公啓事。

⑬咸熙魏元帝第二

年號，甲申至乙酉（二六四——二六五）凡二年。已見魏志荀彧傳。其元年即蜀亡之歲也。

董厥者，丞相亮時爲府令史。亮稱之曰：『董令史，良士也。吾每與之言，思慎宜適。』徙爲主簿。亮卒後，稍遷至尙書僕射，代陳祗爲尙書令。遷大將軍，平臺事，而義陽樊建代焉。延熙二十四年，以校尉使吳。值孫權病篤，不自見建。權問諸葛恪曰：『樊建何如宗預也？』恪對曰：『才識不及預，而雅性過之。』後爲侍中，守尙書令。自瞻、厥、建統事，姜維常征伐在外，宦人黃皓竊弄機柄，咸共將護，無能匡矯。然建特不與皓和好往來。蜀破之明年，厥、建俱詣京都，同爲相國參軍。其秋，並兼散騎常侍，使蜀慰勞。

①董厥字嬰嬰，義陽人。見裴引晉百官表。

②府令史，丞相府屬各曹之掾史也。

③陳祗詳後董允傳。

④平臺事，謂平決臺省政事，亦相任也。

⑤樊建字長元，亦見晉百官表。

⑥延熙無二十四年。

孫權病篤，爲吳太元元年，當延熙十四年。『二』字衍。

⑦宗預字德豔，南陽安衆人也。建安中隨張

飛入蜀，屢使吳，爲孫權所敬愛。蜀亡，內徙洛陽，道病卒。傳列蜀志十五（三國志卷四十五）。

⑧將

護將順回護也。匡矯匡救矯正也。晉永和三年，蜀史常璩說長老云：「陳壽嘗爲瞻吏，爲瞻所辱，故因此事歸惡黃皓，而云瞻不能匡矯也。」見裴注。⑨京都指洛陽。

評曰：諸葛亮之爲相國也，撫百姓，示儀軌，①約②官職，從權制，③開誠心，布公道。盡忠益時者，雖讐必賞；犯法怠慢者，雖親必罰；服罪輸情者，雖重必釋；游辭巧飾者，雖輕必戮；善無微而不賞，惡無纖④而不貶，庶事精練，物理其本，循名責實，虛僞不齒。⑤終於邦域之內，咸畏而愛之，刑政雖峻而無怨者，以其用心平而勸戒明也。可謂識治之良才，管蕭⑥之亞匹⑦矣。然連年動衆，未能成功，蓋⑧應變將略，非其所長歟？

①儀軌，法度規範也。

②約，省而不濫也。

③權制，權宜處分也。

④纖，細微也。

⑤齒，收錄也。

⑥

管蕭，管仲與蕭何也。何，沛人，爲漢開國名相，以功第一封鄼侯，卒諡「文終」。史記卷五十三有蕭相國世家，漢書卷三十九有蕭何傳。

⑦亞匹，猶云等倫，謂相伯仲也。

⑧蓋，疑詞，當「豈」字用。

關羽

關羽字雲長，本字長生，河東解○人也，亡命○奔涿郡。先主於鄉里合徒衆，而羽與張飛爲之禦侮。先主爲平原相，以羽、飛爲別部司馬，分統部曲。先主與二人寢則同牀，恩若兄弟。而稠人廣坐，侍立終日，隨先主周旋，不避艱險。

○解，河東郡屬縣，在今山西臨晉縣東南十八里。非卽今之解縣也。○亡命，逃亡避仇也。後漢書王

常傳注：『命者名也，言背其名籍而逃亡也。』

先主之襲殺徐州刺史車胄，使羽守下邳城，行太守事，○而身還小沛。建安五年，○曹公東征。先主奔袁紹，曹公禽羽以歸，拜爲偏將軍，禮之甚厚。紹遣大將軍顏良攻東郡太守劉延於白馬，曹公使張遼及羽爲先鋒擊之。羽望見良磨蓋，○策馬刺良於萬衆之中，斬其首還。紹諸將莫能當者，遂解白馬圍。曹公卽表封羽爲漢壽亭侯。

○行太守事使守下邳署太守也。裴注：『魏書云，以羽領徐州。』是使之代車胄爲刺史矣。○建安五年當西元二〇〇年，庚辰歲也。○應蓋謂旗纛車蓋，主將所在之標幟也。

初，曹公壯羽爲人，而察其心神無久留之意，謂張遼曰：『卿試以情問之？』既而遼以問羽，羽歎曰：『吾極知曹公待我厚，然吾受劉將軍厚恩，誓以共死，不可背之。吾終不留，吾要當立效。』以報曹公乃去。○遼以羽言報曹公，曹公義之。○及羽殺顏良，曹公知其必去，重加賞賜。羽盡封其所賜，拜書告辭，而奔先主於袁軍。左右欲追之，曹公曰：『彼各爲其主，勿追也。』

○立效立功也。○張遼欲以羽言白曹操，恐操之殺羽，不白，非事君之道。乃歎曰：『公，君父也；羽，兄弟耳。』遂白之。操曰：『事君不忘其本，天下義士也。度何時能去？』遼曰：『羽受公恩，必立效報公而後去也。』見裴引傅子說。

從先主就劉表。表卒，曹公定荊州。先主自樊將南渡江，別遣羽乘船數百艘會江陵。曹公追至當陽長阪，先主斜趣漢津，適與羽船相值，共至夏口。○

○初，劉備在許，與曹操共獵。獵中衆散，羽勸備殺操，備不從。及至夏口，飄颻江渚，羽怒曰：「往日獵中若從羽言，可無今日之困。」備曰：「是時亦爲國家惜之耳。若天道輔正，安知此不爲福邪！」見裴引蜀記。

孫權遣兵佐先主拒曹公，曹公引兵退歸。○先主收江南諸郡，乃封拜元勳，以羽爲襄陽太守，盪寇將軍，駐江北。先主西定益州，拜羽董督○荊州事。

○指赤壁之役。

○董督猶都督，言統轄一州而董理一切軍民政事也。

羽聞馬超來降，○舊非故人，○羽書與諸葛亮，問「超人才可誰比類？」亮知羽護前，○乃答之曰：「孟起○兼資文武，雄烈過人，一世之傑，黥、彭○之徒，當與益德○並驅爭先，猶未及髯之絕倫逸羣○也。」羽美鬚髯，故亮謂之髯。羽省書大悅，以示賓客。

○馬超已見魏志武紀注。來降謂超自張魯許密書請降先主也。

○舊非故人，非舊時故人也。

○黥、彭謂漢初勇將黥布與

護前謂袒護往事，不肯任過也。引申有「自是」意。

○孟起，馬超字。

○黥、彭謂漢初勇將黥布與

彭越也。①益德張飛字。②絕倫逸羣謂超羣出衆，無可比倫也。

羽嘗爲流矢所中，貫其左臂。後創雖愈，每至陰雨，骨常疼痛。醫曰：「矢鏃有毒，毒入于骨，當破臂作創，刮骨去毒，然後此患乃除耳。」羽便伸臂令醫劈之。時羽適請諸將，飲食相對，臂血流離，盈於盤器，而羽割炙，引酒，言笑自若。

①鏃箭端銛利之刃也。②割炙，割熟肉下酒也。③引酒，舉杯酌酒也。

二十四年，先主爲漢中王，拜羽爲前將軍，假節鉞。是歲，羽率衆攻曹仁於樊，曹公遣于禁助仁。秋大霖雨，漢水汎溢，禁所督七軍皆沒。禁降羽，羽又斬將軍龐惠。④梁、邲、陸渾，羣盜或遙受羽印號，爲之支黨。

①二十四年爲建安己亥歲，西元二一九年也。②龐惠字令名，南安人。少爲郡吏。後歸曹操，拜立義將軍，封關門亭侯，屯樊城。關羽攻樊，于禁爲水所困，降。惠在隄上力戰，舟覆，爲羽所獲。不肯降，羽殺之。

魏志十八有龐惠傳。③梁與陸渾俱司隸河南尹屬縣，梁縣在今河南臨汝縣東南，陸渾縣在今河南

南伊陽縣西北，邲，豫州潁川屬縣，卽今河南邲縣治。④支黨，謂黨附之一支也。

羽威震華夏，曹公議徙許都，以避其銳。司馬宣王、蔣濟以爲「關羽得志，孫權必不願也。可遣人勸權躡其後，許割江南以封權，則樊圍自解。」曹公從之。○

○孫權爲牋與曹操，請以討羽自效，已見魏志武紀注。

先是，權遣使爲子索羽女。羽罵辱其使，不許婚。權大怒。又南郡太守糜芳○在江陵，將軍傅士仁○屯公安，素皆嫌羽自輕己。羽之出軍，芳、仁供給軍資，不悉相救。羽言還當治之。芳、仁咸懷懼不安。於是權陰誘芳、仁，使人迎權。而曹公遣徐晃救曹仁，羽不能克。引軍退還，權已據江陵，盡虜羽士衆妻子，羽軍遂散。權遣將逆擊羽，斬羽及子平于臨沮。○追諡羽曰忠義侯，○子興嗣。

○糜芳^{△△}，竺之弟也。事略附見竺傳，目無名。

○傅士仁^{△△}無傳。

○臨沮^{△△}，荊州襄陽屬縣，在今湖北遠安

縣東南。○關羽原諡「壯繆」，清高宗嫌其非嘉名，於乾隆四十一年（一七七六）七月二十六

日諭令改爲「忠義」，並交武英殿將此旨刊載傳末，用垂久遠。故今依據殿本之「三國志竟沒「壯

繆」之諡矣。

興字安國，少有令問。○丞相諸葛亮深器異之。弱冠爲侍中中監軍，數歲卒。
子統嗣，尚公主，官至虎賁中郎將。卒無子，以興庶子彝續封。○
○令問，美譽也。○裴引蜀記曰：「龐惠子會隨鍾、鄧伐蜀，破，盡滅關氏家。」是彝續封後終見絕也。

董允 陳祗 黃皓

董允字休昭，掌軍中郎將。和之子也。先主立太子，允以選爲舍人。徙洗馬。後主襲位，遷黃門侍郎。丞相亮將北征，住漢中，慮後主富於春秋，紫難別，以允秉心公，亮欲任以宮省之事。上疏曰：「侍中郭攸之、費禕、侍郎董允等，先帝簡拔，以遺陛下，至於斟酌規益，進盡忠言，則其任也。愚以爲宮中之事，事無大小，悉以咨之，必能裨補闕漏，有所廣益。若無興德之言，則戮允等以彰其慢。」亮尋請禕爲參軍，允遷爲侍中，領虎賁中郎將，統宿衛親兵。攸之性素和順，備員而已。獻納之任，允皆專之矣。

○掌軍中郎將當魏典軍中郎將，秩比二千石。按中郎將位在將軍之次，校尉之上，三國皆然。○和字幼宰，南郡枝江人，自有傳，已見前。先主紀注。○選入選也。○舍人即太子舍人，秩二百石，更直

宿衛如三署郎中。○洗馬即太子洗馬，秩比六百石，職如謁者。太子出，則當直者在前導威儀。○

富於春秋謂未來之歲月正長，易詞言之，卽年幼耳。④朱紫色相近，驟視難別，此蓋指難辨賢佞也。

⑧備員充位也，聊盡本職耳。⑨獻納，獻可納善也。

允處事爲防制，甚盡匡救之理，後主常欲采擇，以充後宮。允以爲『古者天子后妃之數，不過十二，今嬪嬙已具，不宜增益。』終執不聽。後主益嚴憚之。尚書令蔣琬領益州刺史，上疏以讓費禕及允，又表允內侍歷年，翼贊王室，宜賜爵土，以褒勳勞。允固辭不受。後主漸長，大愛宦人黃皓。皓便僻佞慧，欲自容入，允常上則正色匡主，下則數責於皓。皓畏允不敢爲非。終允之世，皓位不過黃門丞。

①采擇，指采選民女。

②執堅持也。

③便有口辯也。僻邪侈放淫也。佞阿諛取容也。慧，小巧也。

④欲自容入，謂欲因佞慧之能以求容于進也。

⑤黃門丞爲黃門令之副，秩二百石。黃門令職掌已見

魏志曹真傳。

允嘗與尚書令費禕、中典軍胡濟等共期游宴，嚴駕已辨，而郎中襄

陽董恢^④詣允^⑤脩敬。恢年少，官微，見允停出，^⑥遂巡求去。允不許，曰：『本所以出者，欲與同好游談也。今君已自屈，方展闊積，^⑦捨此之談，就彼之宴，非所謂也。』乃命解驂。^⑧禕等罷駕不行，其守正下士，凡此類也。

①中典軍疑係中參軍之誤。三國職官表有中領軍、中護軍，而無中典軍。中參軍為丞相府參軍，免李

平公文正稱胡濟為中參軍也。②共期，相約也。③嚴駕，行裝與車御也。辨係「辦」之誤。④董

恢字休緒，襄陽人。入蜀，以宣信中郎副費禕使吳。應對得體，諸葛亮以為知言。見裴引襄陽記。⑤脩

敬，請謁也。⑥停出，預備外出也。⑦闊積，契闊積愆也。⑧驂，本駕車之榜馬，解而去之，是息駕也。

延熙六年，^①加輔國將軍。七年，以侍中守尚書令，為大將軍費禕副貳。②九年，卒。陳祗代允為侍中，與黃皓互相表裏。③皓始預政事。

①延熙六年（二四三）當魏正始四年，吳赤烏六年，歲次癸亥。②時蜀人以諸葛亮、蔣琬、費禕及

允為「四相」一號「四英」也。見裴引華陽國志。③互相表裏，內外交構之謂，蓋即朋比為好也。

祗死後，皓從黃門令為中常侍，奉車都尉，操弄威柄，終至覆國。④蜀人無不

追思允。及鄧艾至蜀，聞皓姦險，收閉將殺之。而皓厚賂艾左右得免。

○自皓竊柄，姜維遂不得逞志於外，抑且不敢還朝自安，詳後維傳，故曰終至覆國也。

祇字奉宗，汝南人，許靖兄之外孫也。少孤，長於靖家，弱冠知名，稍遷至選曹郎。○矜厲有威容，多技藝，挾數術，費禕甚異之。故超繼允。內侍呂乂卒，祇又以侍中守尚書令，加鎮軍將軍。大將軍姜維雖班在祇上，常率衆在外，希○親朝政。祇上承主指，下接闈豎，深見信愛，權重於維。景耀元年○卒，後主痛惜，發言流涕，乃下詔曰：『祇統職一紀，○柔嘉維則，○幹肅有章，○和羣利物，庶績允明。命不融遠，○朕用悼焉。夫存有令問，則亡加美諡，諡曰忠侯。』賜子粲○爵關內侯，拔次子裕○爲黃門侍郎。

○選曹郎，尚書吏部曹之郎中也。

○希，稀本字，疏少也。

○景耀元年（二五八）戊寅，當魏甘露

三年，吳太平三年。

○四一紀，十二年也。祇自延熙九年代允以迄是歲，適爲十二年。

○五柔嘉維則言

順從有軌度也。

○六幹肅有章，言幹濟有方也。

○七命不融遠，謂壽命不永也。

○八粲裕俱無傳。

自祇之有寵，後主追怨允日深，謂為自輕。由祇媚茲一人，○皓構閒浸潤○故耳。允孫宏，晉巴西太守。

○一人指後主。○構閒浸潤造作閒隙以漸入讒也。

姜維

姜維字伯約，天水冀人也。少孤，與母居。好鄭氏學。①仕郡上計掾，②州郡爲從事。以父冏昔爲郡功曹，值羌戎叛亂，身衛郡將，沒於戰場，賜維官中郎。③參本郡軍事。建興六年，④丞相諸葛亮軍向祁山，時天水太守⑤適出案行，維及功曹梁緒主簿尹賞主記⑥梁虔等從行。太守聞蜀軍垂至，而諸縣響應，疑維等皆有異心，於是夜亡保上邽。維等覺太守去，追遲，至城門，城門已閉，不納。維等相率還冀，冀亦不入。⑦維等乃俱詣諸葛亮，會馬謖敗於街亭，亮拔將西縣千餘家及維等還，故維遂與母相失。⑧

①鄭氏學，學宗北海鄭玄之說也。②上計掾，詳魏志鄧艾傳「上計吏」條。③中郎，蓋廢補之羽

林郎也。④建興六年（二二八）戊申，當魏太和二年，吳黃武七年。⑤時天水太守爲馬遵，詳下。

⑥主記次主簿，亦郡守之掾史也。⑦入納也。⑧天水太守馬遵將維及諸官屬隨雍州刺史鄧

淮偶自西至洛門案行。會聞亮已到祁山，淮遂驅東還上邽，遵亦隨淮去。維以家在冀，遂與郡吏上官子脩等還冀。冀中吏民見維等，大喜，便令見亮。亮見大悅。未及遣迎冀中人，會亮前鋒爲張郃、費綏等所破，遂將維等卻縮。維不得還，遂入蜀。諸軍攻冀，皆得維母妻子，亦以維本無去意，故不沒其家，但繫保官以延之。語見裴引魏略，與本傳不同。

亮辟維爲倉曹掾，○加奉義將軍，○封當陽亭侯，○時年二十七。亮與留府長史張裔、參軍蔣琬書曰：『姜伯約忠勤時事，思慮精密，考其所有，永南、季常○諸人不如也。其人涼州上士也。』又曰：『須先教中虎○步兵五六千人。姜伯約甚敏於軍事，既有膽義，深解兵意。此人心存漢室，而才兼於人，畢教軍事，當遣詣宮，覲見主上。』後遷中監軍，○征西將軍。

○倉曹掾丞相府屬掾，秩三百石，主倉穀事。在魏曰倉曹屬。○奉義將軍雜號將軍之一。○當陽

亭侯食當陽縣某亭。當陽已見前主紀注。○季常馬良字，永南不詳，或譙周之字允南之譌乎？

○中虎中軍虎賁之士也。○中監軍卽中護軍，見魏志鍾會傳注。

十二年，^①亮卒，維還成都爲右監軍，^②輔漢將軍，^③統諸軍，進封平襄侯。^④

延熙元年，^⑤隨大將軍蔣琬住漢中。琬既遷大司馬，以維爲司馬，數率偏軍西入。六年，^⑥遷鎮西大將軍，領涼州刺史。十年，^⑦遷衛將軍，與大將軍費禕共錄尚書事。是歲，汶山平康夷反，維率衆討定之。又出隴西、南安、金城界，與魏大將軍郭淮、夏侯霸等戰於洮西。胡王治無戴等舉部落降，維將還安處之。十二年，^⑧假維節，復出西平，不克而還。維自以練，^⑨西方風俗，兼負其才武，欲誘諸羌胡，以爲羽翼。謂自隴以西可斷而有也。每欲興軍大舉，費禕常裁制不從，^⑩與其兵不過萬人。

①十二年，建興十二年也。當魏青龍二年，吳嘉禾三年。歲次甲寅。（二三四。）
②右監軍，右護軍也。

③輔漢將軍，雜號將軍也。
④平襄侯，食平襄縣。平襄，初屬天水，繼移永陽，在今甘肅通渭縣西南。

⑤延熙元年，已屢見，即建興十五年之翌年。
⑥六年，延熙六年（二四三）也。當魏正始四年，吳

赤烏六年，歲次癸亥。
⑦十年，延熙十年（二四七）也。當魏正始八年，吳赤烏十年，歲次丁卯。
⑧

十二年，延熙十二年（二四九）也。當魏嘉平元年，吳赤烏十二年，歲次己巳。
⑨練，熟悉也；諳習也。

⊕費禕謂維曰：『吾等不如丞相亦已遠矣，丞相猶不能定中夏，況吾等乎！且不如保國治民，敬守社稷。如其功業，以俟能者，無以爲希冀。僥倖而決成敗於一舉，若不如志，悔之無及。』見裴引漢晉春秋。是卽禕之裁制維也。

十六年 ⊖春，禕卒。夏，維率數萬人出石營，⊖經董亭，圍南安。魏雍州刺史陳泰解圍。至洛門，⊖維糧盡退還。明年，加督中外軍事，復出隴西，守狄道。狄道長李簡舉城降。進圍襄武，⊖與魏將徐質 ⊕交鋒，斬首破敵。魏軍敗退。維乘勝多所降下，拔河間 ⊕狄道、臨洮三縣民還後。⊕十八年，⊖復與車騎將軍夏侯霸 ⊕等俱出狄道，大破魏雍州刺史王經於洮西，經衆死者數萬人。經退保狄道城，維圍之。魏征西將軍陳泰進兵解圍，維卻住鍾題。

⊖十六年延熙十六年（二五三）也，當魏嘉平五年，吳建興二年，歲次癸酉。⊖石營，祁山舊壘也。

⊖洛門卽落門聚，在今甘肅甘谷縣西。⊖襄武時爲隴西郡所治縣，在今甘肅隴西縣南。⊖徐

質無傳。⊖河間係河關之譌，詳見前後主紀注。⊖還後，遷還後方也。⊖十八年延熙十八年

(二五五)也。當魏正元二年，吳五鳳二年，歲次乙亥。④時夏侯霸已降蜀。故官以車騎將軍與維俱出兵。

十九年○春，就遷○維爲大將軍，更整勒戎馬，與鎮西大將軍胡濟期會上邽。濟失誓不至，故維爲魏大將鄧艾所破於段谷。星散流離，死者甚衆。衆庶由是怨讒，○而隴已西亦騷動不寧。維謝過引負，④求自貶削爲後將軍，行大將軍事。

○十九年△△△延熙十九年(二五六)也，歲次丙子，當魏正元二年，吳五鳳三年。④就遷就軍前超遷也。③怨讒因怨與謗也。④引負引咎自任也。

二十年，○魏征東大將軍諸葛誕反於淮南，分關中兵東下。維欲乘虛向秦川，復率數萬人出駱谷，徑至沈嶺。○時長城○積穀甚多，而守兵乃少，聞維方到，衆皆惶懼。魏大將軍司馬望④拒之，鄧艾亦自隴右，⑤皆軍于長城。維前住芒水，皆倚山爲營。望、艾傍渭堅圍。④維數下挑戰，望、艾不應。景耀元年，④維聞誕破敗，乃還成都，復拜大將軍。

○二十年延熙二十年（二五七）也，當魏甘露二年，吳太平二年，（魏、吳俱於去年六十兩月改元，）歲次丁丑。○沈嶺亦稱姜維嶺，在芒水、略谷水之間，長城壘之南，當今陝西整屋縣南。○長城卽

長城壘，已見魏志鄧艾傳。

④司馬望字子初，孚之次子也。寬厚有父風。權歸晉室，每不自安，由是求

出。武帝受禪，封義陽王。卒諡『成』。『事蹟附晉書卷三十七安平獻王孚傳。』

○亦自隴右移段谷勝兵來救也。⑤堅圍拒圍堅守也。⑥景耀元年（二五八）當魏甘露三年，吳

永安元年，歲次戊寅。

初，先主留魏延鎮漢中，皆實兵諸圍，以禦外敵。敵若來攻，使不得入。及興勢

之役，○王平捍拒曹爽，皆承此制。維建議以爲『錯守諸圍，雖合周易重門』之

義，然適可禦敵，不獲大利。不若使聞敵至，諸圍皆斂兵聚穀，退就漢、樂二城，使敵

不得入平，○且重關鎮守以捍之。有事之日，令游軍並進以伺其虛，敵攻關不克，

野無散穀，千里縣糧，自然疲乏。引退之日，然後諸城並出，與游軍并力搏之。此殄

敵之術也。』於是令督漢中④胡濟卻住⑤漢壽，監軍王含⑥守樂城，護軍蔣斌

敵之術也。』於是令督漢中④胡濟卻住⑤漢壽，監軍王含⑥守樂城，護軍蔣斌

敵之術也。』於是令督漢中④胡濟卻住⑤漢壽，監軍王含⑥守樂城，護軍蔣斌

敵之術也。』於是令督漢中④胡濟卻住⑤漢壽，監軍王含⑥守樂城，護軍蔣斌

敵之術也。』於是令督漢中④胡濟卻住⑤漢壽，監軍王含⑥守樂城，護軍蔣斌

敵之術也。』於是令督漢中④胡濟卻住⑤漢壽，監軍王含⑥守樂城，護軍蔣斌

敵之術也。』於是令督漢中④胡濟卻住⑤漢壽，監軍王含⑥守樂城，護軍蔣斌

④守漢城。又於西安、建威、武衛、石門、武城、建昌、臨遠⑤皆立圍守。

①興勢之役指曹爽侵蜀出兵興勢山趨漢中事，已見魏志曹真傳。

②易繁辭下：「重門擊柝以待」

暴客，蓋取諸豫。」

③入平入於平地也。

④督漢中即漢中督，守漢中之都督也。

⑤卻住退駐也。

⑥監軍王含無傳。

⑦蔣斌琬之子，後主既降鄧艾，斌詣鍾會於涪，隨會至成都，為亂兵所殺。其事

附見其父蔣琬傳。

⑧建威即建威城，已見前諸葛亮傳。石門疑即石馬，已見前後主紀。武城即武城

山，已見魏志鄧艾傳。西安、武衛、建昌、臨遠不詳。

五年，①維率衆出漢，侯和為鄧艾所破，還住沓中。維本驕旅託國，②累年攻戰，功績不立，而宦官黃皓等弄權於內，右大將軍閻宇③與皓協比，④而皓陰欲廢維樹⑤宇。維亦疑之，故自危懼，不復還成都。⑥

①五年景耀五年（二六二）也，當魏景元三年，吳永安五年，歲次壬午。

②驕旅託國言異國之人

託跡於此國也。維於蜀，本為降人，故云然。

③右大將軍閻宇無傳。

④協比朋比協勢也。

⑤樹扶

植也，建立也。

⑥維惡黃皓恣擅，啓後主欲殺之。後主曰：「皓趨走小臣耳，往董允切齒，吾常恨之；君

何足介意！維見皓枝附葉連，懼於失言，遜辭而出。後主勅皓詣維陳謝，維說皓求沓中種麥以避內逼爾。見華陽國志。是卽維危懼不復還成都之由來也。

六年，○維表後主：『聞鍾會治兵關中，欲規進取，宜並遣張翼、廖化督諸軍分護陽安關口、陰平、橋頭以防未然。』皓徵信鬼巫，謂敵終不自致，啓後主寢。○其事而羣臣不知。及鍾會將向駱谷，鄧艾將入沓中，然後乃遣右車騎廖化詣沓中爲維援，左車騎張翼、輔國大將軍董厥等詣陽安關口以爲諸圍外助。比至陰平，聞魏將諸葛緒向建威，故住，待之月餘。維爲鄧艾所摧，還住陰平。鍾會攻圍漢樂二城，遣別將進攻關口。蔣舒開城出降。○傅僉格鬪而死。○會攻樂城不能克，聞關口已下，長驅而前。翼、厥甫至漢壽，維化亦舍陰平而退，適與翼、厥合，皆還保劍閣以拒會。

○六年景耀六年（二六三）癸未歲也，是歲八月改元炎興，十月亡。當魏咸熙元年，吳元興元年。

○寢息也，廢閣不發露也。○蔣舒爲武興督，在事無稱，蜀命人代之，因留舒助漢中守。舒恨，故開城。

出降。見裴引蜀記。④蔣舒將出降，乃說謂傅僉曰：「今賊至不擊，而閉城自守，非良圖也。」僉曰：「受

命保城，惟全爲功，今違命出戰，若喪師負國，死無益矣。」舒曰：「子以保城獲全爲功，我以出戰克敵爲功，請各行其志。」遂率衆出。僉謂其戰也，至陰平，以降胡烈。烈乘虛襲城，僉格鬪而死。魏人義之。見

裴引漢晉春秋。

會與維書曰：「公侯以文武之德，懷邁世之略，功濟巴漢，聲暢華夏，遠近莫不歸名。每惟疇昔，嘗同大化。○吳札鄭僑，能喻斯好。○維不答書，列營守險。會不能克，糧運縣遠，將議還歸。而鄧艾自陰平由景谷道傍入，遂破諸葛，瞻於緜竹。後主請降於艾，艾前據○成都。

○疇昔從前也。嘗同大化，言會同隸一朝也。○吳札即延陵季子；鄭僑子產也。季子能尊上國，子產

善處兩大，故會以此諷維，謂維必能喻斯好意也。○前據前進據守也。

維等初聞瞻破，或聞後主欲固守成都，或聞欲東入吳，或聞欲南入建寧，於是引軍由廣漢郫道○以審虛實。尋被後主勅令，乃投戈放甲，詣會於涪。○軍前

將士咸怒，拔刀斫石。會厚待維等，皆權還其印號節蓋。會與維出則同輦，坐則同席，謂長史杜預曰：『以伯約比中土名士，公休、太初不能勝也。』

○由廣漢郡道謂經由廣漢郡郫縣之道路也。

○維被勅詣會於涪，會謂維曰：『來何遲也？』維正

色流涕曰：『今日見此爲速矣！』會甚奇之。見裴引于寶晉記。

○杜預字元凱，杜陵人，博學多通。晉

泰始中爲河南尹，秦州刺史。拜度支尚書，在內七年，轉拜鎮南大將軍，都督荊州諸軍事，以平吳功，封

當陽縣侯。功成之後，耽思經籍，爲春秋左氏經傳集解，又參考衆家譜第，謂之釋例。又作盟會圖、春秋

長曆，備成一家之學。嘗對武帝曰：『臣有左傳癖。』卒，贈征南大將軍，諡『成』。晉書卷三十四有杜

預傳，又附見三國志卷十六杜畿傳。

○公休，孟康字太初，夏侯玄字也。孟康，廣宗人，明帝時爲散騎

侍郎，弘農守。後至中書監，封廣陵亭侯。嘗注漢書。夏侯玄已見魏志母丘儉傳。

會既構鄧艾，艾檻車徵，因將維等詣成都，自稱益州牧以叛。○欲授維兵五

萬人，使爲前驅。魏將士憤發，殺會及維。○維妻子皆伏誅。

○會陰懷異圖，維見而知其心，謂可構成擾亂以圖克復也，乃詭以功高見忌說會。已而維教會誅北

來諸將。諸將既死，徐欲殺會，盡坑魏兵，還復蜀祚。密書與後主曰：「願陛下忍數日之辱，臣欲使社稷危而復安，日月幽而復明。」見表引漢晉春秋及華陽國志。是會之詣成都以叛，維實教之也。○維死時見剖，膽如斗大。見表引世語。

郤正著論論維曰：「姜伯約據上將之重，處羣臣之右，宅舍弊薄，資財無餘，側室無妾媵之褻，後庭無聲樂之娛，衣服取供，○輿馬取備，○飲食節制，不奢不約。官給費用，隨手消盡。察其所以然者，非以激貪厲濁，○抑情自割也；直謂如是爲足，不在多求。凡人○之談，常譽成毀敗，扶高抑下，○咸以姜維投厝無所，身死宗滅，以是貶削，不復料擿，○異乎春秋褒貶之義矣。如姜維之樂學不倦，清素節約，自一時之儀表也。」

○取供僅取給足也。○取備止求周用也。○激貪厲濁，激厲貪污使向廉潔也。○抑情自割，矯

情自損也。○凡人常人也。○譽成毀敗，扶高抑下，是崇勢尚利之批評耳，所謂「以成敗論人」

也。○料擿，料其實際而擿發其真相也。

維昔所俱至蜀。○梁緒官至大鴻臚，尹賞執金吾，梁虔大長秋，皆先蜀亡沒。

○

○昔所俱至蜀，昔與維同降蜀也。

○先蜀亡沒，蜀亡之先已死亡也。

吳志

孫策

策字伯符。堅初興義兵，策將母①徙居舒②，與周瑜相友③。收合士大夫，江淮間人咸向之。堅薨，還葬曲阿④。己乃渡江居江都⑤。徐州牧陶謙深忌策，策舅吳景⑥時爲丹陽太守，策乃載母徙曲阿，與呂範⑦、孫河⑧俱就景，因緣召募，得數百人。興平元年⑨，從袁術。術甚奇之，以堅部曲還策⑩。

①策母吳夫人，本吳人，徙錢塘，早失父母，與弟景居。孫堅聞其才貌，欲娶之。吳氏親戚嫌堅輕狡，將拒焉，堅甚以慙恨。夫人謂親戚曰：「何愛一女以取禍乎？如有不遇，命也。」於是遂許爲婚。生四男（策、權、翊、匡）及一女。後權少年統業，夫人助治軍國，甚有補益。吳志五（三國志卷五）十有孫破虜吳夫人傳。②舒揚州廬江郡所治之縣，卽今安徽舒城縣治。③堅爲朱儁所表，爲佐軍，留家著壽春。策

年十餘歲，已交結知名，聲譽發聞。有周瑜者，與策同年，亦英達夙成，聞策聲聞，自舒來造焉。更推結分好，義同斷金，勸策徙居舒。策從之。見裴引江表傳。

④曲阿揚州吳郡屬縣，今江蘇丹陽縣治也。

江都廣陵郡屬縣，吳興江淮之間常爲戰區，郡縣並廢。按江都廢縣在今江蘇儀徵縣東南江濱，非卽今江都縣城也。

⑤吳景，吳夫人弟，常隨堅征伐有功，拜騎都尉。袁術上景領丹陽太守，討故太守周

昕，遂據其郡。孫策絕術，復以景爲丹陽太守。漢遣議郎王誦銜命南行，表景爲揚武將軍，領郡如故。建安八年，卒官。事蹟附見孫破虜吳夫人傳。

⑥呂範字子衡，汝南西陽人也，少爲縣吏。後避亂壽春，孫

策見而異之，範遂自委昵，將私客百人歸策。孫權征江夏，範留守，拜揚州牧。黃武七年，範遷大司馬，印綬未下，病卒。吳志十一（三國志卷五十六）有呂範傳。

⑦孫河字伯海，本姓俞氏，亦吳人也。孫策

愛之，賜姓爲孫，列之屬籍。後爲將軍屯京城。初，孫權殺吳郡太守盛憲，憲故孝廉嬀覽，戴員亡匿山中。孫翊爲丹陽，皆禮致之。及翊遇害，河馳赴宛陵，責怒覽員。二人遂殺河。事見吳志六（三國志卷五十

一）其從子孫韶傳。

⑧興平元年，漢獻帝卽位之第五年也，歲次甲戌，當西元一九四年。

⑨策詣

丹陽得數百人，而爲涇縣大帥祖郎所襲，幾至危殆。於是復往見術，術以堅餘兵千餘人還策，亦見江

表傳。

太傅馬日磾。杖節安集關東，在壽春以禮辟策，表拜懷義校尉。術大將喬
蕤、張勳皆傾心敬焉。術常歎曰：『使術有子如孫郎，死復何恨！』策騎士有罪，逃
入術營，隱於內廐。策指使人就斬之，訖詣術謝。術曰：『兵人好叛，當共疾之，
何爲謝也！』由是軍中益畏憚之。

○馬日磾字翁叔，扶風茂陵人，馬融族孫也。少傳融業，以才學進，與楊彪、盧植、蔡邕等典校中書，歷位
九卿。獻帝初爲太傅。附見後漢書卷九十二馬融傳，目無名。○謝謝過也。○疾惡也。

術初許策爲九江太守，已而更用丹陽陳紀。後術欲攻徐州，○從廬江太守
陸康求米三萬斛。康不與，術大怒。策昔曾詣康，康不見，使主簿接之，策常銜恨。術
遣策攻康，謂曰：『前錯用陳紀，每恨本意不遂，今若得康，廬江真卿有也。』策攻
康拔之，術復用其故吏劉勳爲太守，策益失望。

○術攻徐州與劉備爭也。已見蜀志先主紀。

先是，劉繇○爲揚州刺史，州舊治壽春，壽春術已據之，繇乃渡江治曲阿。時吳景尙在丹陽，策從兄賁○又爲丹陽都尉，繇至，皆迫逐之。景、賁退舍歷陽。○繇遣樊能、于糜、陳橫屯江津，張英屯當利口。○以距術。術自用故吏琅邪惠衢爲揚州刺史，更以景爲督軍中郎將，與賁共將兵擊英等。連年不克，策乃說術，乞助景等平定江東。○術表策爲折衝校尉，行殄寇將軍。兵財○千餘，騎數十匹，賓客願從者數百人。比至歷陽，衆五六千。策母先自曲阿徙於歷陽，策又徙母阜陵。○渡江轉鬪，所向皆破，莫敢當其鋒。而軍令整肅，百姓懷之。

○劉繇字正禮，東萊牟平人，漢末避亂淮浦，詔書以爲揚州刺史。吳景、孫賁迎置曲阿。孫策東渡，繇奔丹徒，遂沂江南保豫章，駐彭澤。攻走笮融，尋病卒。傳在吳志四（三國志卷四十九）。

○賁字伯陽。

堅於長沙起兵，賁從征伐。堅卒，賁攝帥餘衆，扶送靈柩。孫策平吳，會賁領豫章太守。後封都亭侯。在官

十一年卒。吳志六（三國志卷五十一）有孫賁傳。○歷陽揚州九江郡屬縣，又嘗爲揚州刺史所

治，卽今安徽和縣治。建安十七年，孫權作濡須塢，又於此置濡須督，遂爲重鎮。○江津當卽橫江，在

今和縣東江濱。當利口在今和縣東南，值當塗縣對江北岸。⑤策說術云：「家有舊恩在東，願助舅討橫江。橫江拔，因投本土召募，可得三萬兵，以佐明使君匡濟漢室。」術知其恨，而以劉繇據曲阿，王朗在會稽，謂策未必能定，故許之。見江表傳。⑥財，僅也，與纒通。⑦阜陵，九江郡屬縣，三國時爲魏吳境上地，縣遂廢。地在今安徽和縣西北。

策爲人美姿顏，好笑語，性闊達聽受，善於用人。是以士民見者莫不盡心，樂爲致死。劉繇棄軍遁逃，諸郡守皆捐城郭奔走。吳人嚴白虎等衆各萬餘人，處處屯聚。吳景等欲先擊破虎等，乃至會稽。策曰：「虎等羣盜，非有大志，此成禽耳。」遂引兵渡浙江，據會稽，屠東冶，乃攻破虎等，盡更置長吏。策自領會稽太守，復以吳景爲丹陽太守，以孫賁爲豫章太守，分豫章爲廬陵郡，以賁弟輔爲廬陵太守，丹陽朱治爲吳郡太守，彭城張昭，廣陵張紘，秦松，陳端等爲謀主。

①聽受，容納善言也。②捐，委也；棄也。③策時年少，雖有位號，而士民皆呼爲「孫郎」。百姓聞孫

郎至，皆失魂魄。長吏委城郭，竄伏山草。旬日之間，得見兵二萬餘人，馬千餘匹。威震江東，形勢轉盛。見裴引江表傳。

引吳錄。

⑤會稽△，揚州屬郡，領十四城。治山陰縣，今浙江紹興縣治也。

⑥東冶△漢末立，會稽郡屬縣。

⑦鄒他、錢銅、王

晟等各聚衆。策引兵撲討，皆攻破之。又自討虎，虎高壘堅守，使其弟輿請和。策與輿會，以手戟投殺之。

⑧廬陵郡△△△，孫策分豫

章郡西南部置，領十二縣。治西昌，在今江西泰和縣西。据吳增僅三國郡縣表。楊守敬三國郡縣圖作

治高昌，與此異。

⑨吳郡△△，隸揚州，領十三城。治吳縣，今江蘇吳縣治。建安元年，孫策領會稽太守，屯此。

⑩張昭△詳後本傳。

⑪張紘△字子綱，廣陵人。避難江東。孫策創業，遂委質焉。表爲正議校尉。建安四

年，策遣紘奉章至許宮，留爲侍御史。少府孔融等皆與親善。策卒，曹操欲因喪伐吳。紘諫止之，操遂表

權爲討虜將軍，領會稽太守；欲令紘輔權內附，出紘爲會稽東部都尉。後權以紘爲長史，從征合肥。紘

建計宜出都秣陵，權從之。令還吳迎家，道病卒。吳志八（三國志卷五十三）有張紘傳。

⑫秦松△字

文表，陳端字子正，並與紘見待於孫策，參與謀謨，各早卒。附見紘傳，目無名。

時袁術僭號，策以書責而絕之。○曹公表策爲討逆將軍，封爲吳侯。○後術死，長史楊弘、大將張勳等將其衆欲就策。廬江太守劉勳要擊，悉虜之，收其珍寶以歸。策聞之，僞與勳好盟。勳新得術衆，時豫章上繚。○宗民。○萬餘家在江東，策勸勳攻取之。勳旣行，策輕軍晨夜襲拔廬江，勳衆盡降。勳獨與麾下數百人自歸曹公。

○袁術僭號孫策使張紘爲書責之開陳九事。書載裴注所引吳錄。

○吳侯食吳縣地已見前。○

上繚，豫章海昏縣地，城小而堅，在縣治東南。海昏，今江西永修縣也。

○宗民，聚宗自保之士著也。

是時袁紹方彊，而策并江東。曹公力未能逞，○且欲撫之，乃以弟女配策小
弟匡，○又爲子章。○取賁女。皆禮辟策弟權、翊，○又命揚州刺史嚴象舉權、茂才。
建安五年，○曹公與袁紹相拒於官渡，策陰欲襲許，迎漢帝，密治兵部署諸將。未
發，會爲故吳郡太守許貢客所殺。

○曹操聞孫策平定江南，意甚難之，常呼「獬兒難與爭鋒也。」見裴引吳歷。是力未能逞之表示也。

○匡字季佐，舉孝廉茂才，未試用卒，時年二十餘。子泰，曹氏之甥也。吳志六（三國志卷五十一）

有孫匡傳。

○章當即任城威王彰，章彰古通。

○翊字叔弼，驍悍果烈，有兄策風。太守朱治舉孝廉，

司空辟。建安八年，以偏將軍領丹陽太守，時年二十。後卒爲左右邊鴻所殺，鴻亦即誅。吳志有傳，與弟

匡同卷。

○建安五年庚辰，當西元二〇〇年。

先是，策殺貢，○貢小子與客亡匿江邊。策單騎出，卒與客遇，客擊傷策。○創甚，請張昭等謂曰：「中國方亂，夫以吳越之衆，三江○之固，足以觀成敗。公等善相○吾弟！」呼權佩以印綬，謂曰：「舉江東之衆，決機於兩陳○之間，與天下爭衡，卿不如我。舉賢任能，各盡其心，以保江東，我不如卿。」至夜卒，時年二十六。

○吳郡太守許貢上表於漢帝曰：「孫策驍雄，與項籍相似，宜加貴寵，召還京邑。若放於外，必作世患。」

策候吏得貢表，以示策。策請貢相見，即令武士絞殺之。見裴引江表傳。

○貢被殺，貢奴客潛民間，欲

爲貢報讎。會策出獵，驅馳逐鹿，所乘馬精駿，從騎絕不能及。卒有三人起馬前，即貢客也。策因射一人，

應弦而倒。餘二人怖急，便舉弓射策中頰。後騎尋至，皆刺殺之。亦見江表傳。

③三江，吳淞江、錢塘江、

浦陽江也。見章昭國語注。即今江、浙一帶地。與上文吳越之衆對舉，似以章說爲近。

④相輔也。翼也。

⑤陳卽戰陣之陣。

權稱尊號。追諡策曰：長沙桓王，封子紹爲吳侯，後改封上虞侯。○紹卒，子奉嗣。孫皓時，訛言謂奉當立，誅死。

○陳壽評曰：「割據江東，策之基兆也。而權尊崇未至，子止侯爵於義儉矣！」是壽於紹之封侯且不滿，則尊策止於爲王，更可推見其不平焉。

孫權

孫權字仲謀，兄策既定諸郡，時權年十五，以爲陽羨。長郡察孝廉，州舉茂才，行奉義校尉。漢以策遠修職貢，遣使者劉琬。琬語人曰：『吾觀孫氏兄弟，雖各才秀明達，然皆祿祚不終。』惟中弟孝廉，形貌奇偉，骨體不恆，有大貴之表。年又最壽。爾試識之。』

①陽羨揚州吳郡屬縣，卽今江蘇宜興縣治。

②劉琬三國志無傳。

③祿祚不終，言壽命不長也。

④不恆，不凡也。⑤表，儀狀也。⑥識，記也。

建安四年，○從策征廬江太守劉勳，勳破，進討黃祖，○於沙羨。○

①建安四年己卯，當西元一九九年。

②黃祖事劉表爲江夏太守，袁術使孫堅攻荊州，表使祖禦之，

射殺堅。孫權旣立，以父仇屢攻祖。建安間兵敗城陷，祖挺身亡走，爲其下所殺。事跡附見後漢書卷一

百十下文苑禰衡傳，目無名。

③沙羨，荊州江夏郡屬縣，孫權破黃祖後移隸武昌郡，今湖北武昌縣。

治。

五年，○策薨，以事授權。權哭未及息，策長史張昭謂權曰：『孝廉！此寧○哭時邪！且周公立法而伯禽不師，○非欲違父，時不得行也。况今姦宄競逐，豺狼滿道，乃欲哀親戚，顧禮制，是猶開門而揖盜，未可以爲仁也。』乃改易權服，扶令上馬，使出巡軍。是時惟有會稽、吳郡、丹陽、豫章、廬陵，然深險之地，猶未盡從。而天下英豪在州郡，賓旅寄寓之士，以安危去就爲意，未有君臣之固。張昭、周瑜等謂權可與共成大業，故委心而服事焉。曹公表權爲討虜將軍，領會稽太守。屯吳，使丞之郡行文書事。○待張昭以師傅之禮，而周瑜、程普、呂範等爲將率。○招延俊秀，聘求名士。魯肅、諸葛瑾等始爲賓客，分部諸將鎮撫山越，○討不從命。

○五年建安庚辰歲，當西元二〇〇年。

○寧猶豈也。

○禮記曾子問鄭注：『周人卒哭而致事，時

有徐戎作難，伯禽卒哭而征之，急王事也。』昭所云『伯禽不師』蓋謂此不拘死法之權宜耳。

○

使丞之郡行文書事，謂使其郡丞到會稽代拆代行也。

○率通將帥之帥。

○山越古百越之遺民，

蔓延於浙東、皖南之山中，故云。前見之宗民，宗帥，卽其具體的實例。自三國以後，直至唐代，竟時出爲患，卒莫能平息也。

七年○權母吳氏○薨。

○七年建安壬午歲，西元二〇二年也。○吳氏孫破虜吳夫人也。已見前孫策傳。

八年，○權西伐黃祖，破其舟軍。惟城未克而山寇○復動。還過豫章，使呂範平鄱陽。○會稽程普討樂安，○太史慈○領海昏，○韓當，○周泰，○呂蒙○等爲劇縣○令長。

○八年建安癸未歲也，當西元二〇三年。○山寇山越也。○鄱陽揚州豫章郡屬縣，今江西鄱陽

縣治是也。建安十五年，吳分豫章置鄱陽郡，詳見後。○樂安本名樂平縣，漢末置，屬豫章，吳改今名。

孫休永安中移隸鄱陽。地在今江西德興縣東，非卽今樂安縣也。○太史慈字子義，東萊黃人也。仕

郡奏曹吏，坐事避禍遼東。揚州刺史劉繇與慈同郡，慈自遼東還，渡江到曲阿見繇。會孫策至，繇使慈

偵視輕重。猝遇策，慈便前鬪。會兩家兵騎並各來赴，於是解散。慈當與繇俱奔豫章，而遁於蕪湖，亡入

山中稱丹陽太守。是時策已平定宜城以東，惟涇以西六縣未服。慈因進住涇縣立屯府，大爲山越所附。策躬自攻討，遂見囚執。策卽解縛，署爲門下督。還吳授兵，拜折衝中郎將。後劉繇亡於豫章，士衆萬餘人，未有所附，策命慈往撫安焉。於是策分海昏、建昌左右六縣，以慈爲建昌都尉，治海昏。孫權統事，遂委慈以南方之事。建安十一年卒，年四十一。吳志四（三國志卷四十九）有太史慈傳。⑤海昏

豫章屬縣，已見前孫策傳「上繚城」注。④韓當字義公，遼西令支人也。爲孫堅別部司馬。及孫策

東渡，從征劉勳，破黃祖，還討鄱陽，領樂安長，山越畏服。後以中郎將與周瑜等拒破曹操，又與呂蒙襲取南郡，遷偏將軍，領永昌太守。宜都之役，與陸遜、朱然等共破蜀軍，封都亭侯。黃武二年，封石城侯，後又加都督。病卒。傳在吳志十（三國志卷五十五）。④周泰字幼平，九江下蔡人。從孫策數戰有功。

策入會稽，署別部司馬，授兵。權愛其爲人，請以自給。嘗以奮身衛權，破山賊數千。從討黃祖有功。旣而與周瑜、程普拒曹操於赤壁，攻曹仁於南郡，荊州平定，將兵屯岑。曹操出濡須，泰後赴擊。操退，留督濡須，拜平虜將軍。後權破關羽，欲進圖蜀，拜泰漢中太守，奮威將軍，封陵陽侯。黃武中卒。有傳，與韓當同卷。④呂蒙字子明，汝南富陂人也。少南渡，依姊夫鄧當。當爲孫策將，數討山越，蒙年十五六，隨當擊

賊策召見奇之，引置左右。數歲，鄧當死，張昭薦蒙代當，拜別部司馬。權統事，每戰輒有功，又數進奇計。及魯肅卒，蒙西屯陸口，拜漢昌太守，與關羽分土接境。蒙外修恩厚，與羽結好，而陰實圖之。後卒襲殺羽，遂定荊州。權以蒙爲南郡太守，封孱陵侯。封爵未下，會蒙疾發。權時在公安，迎置內殿，所以治護者萬方。竟卒，年四十二。傳列吳志九（三國志卷五十四）。

①劇縣，衝繁要邑也。

九年，○權弟丹陽太守翊爲左右所害，以從兄瑜○代翊。

○九年[△]建安甲申歲也，當西元二〇四年。

○瑜[△]字仲異，靜之子也。以恭義校尉始領兵衆。建安九年，

代翊領丹陽太守，十一年，與周瑜共討麻保二屯，破之。後從權拒曹操於濡須，遷奮威將軍，領郡如故。自溧陽徙屯牛渚，招納廬江二郡，各得降附。建安二十年卒，年三十九。事蹟附吳志六（三國志卷五

十一）孫靜傳。

十年，○權使賀齊○討上饒，○分爲建平縣。

○十年[△]建安乙酉歲也，當西元二〇五年。

○賀齊[△]字公苗，會稽山陰人也。少爲郡吏，守刻長。縣吏斯

從輕俠爲奸，齊欲治之。主簿諫曰：『從縣大族，山越所附，今日治之，明日寇至。』齊聞大怒，便立斬從。

從族黨遂相糾合，舉兵攻縣。齊率吏民開城突擊，大破之。威震山越。建安十年，以平東校尉轉討上饒，分以爲建平縣。後積功拜安東將軍，封山陰侯，出鎮江上。尋遷後將軍，領徐州牧。卒。吳志十五（三國志卷六十）有賀齊傳。③上饒建安初吳立之縣，屬豫章郡。十五年，徙屬鄱陽郡。今江西上饒縣治。

④建平縣建安十年吳分上饒地立，後亦徙屬鄱陽。今福建建陽縣治也。

十二年，○西征黃祖，虜其人民而還。十三年，○春，權復征黃祖。祖先遣舟兵拒軍，都尉呂蒙破其前鋒，而凌統、③董襲、④等盡銳攻之，遂屠其城。祖挺身亡走，騎士馮則追梟其首，虜其男女數萬口。

①○建安十二年，當西元二〇七，二〇八年，歲次丁亥，戊子。②凌統字公績，吳郡餘杭人。年十五，孫權以其父操死國事，拜統別部司馬，行破賊都尉，使攝父兵。後從討山賊，奮力圖功。孫權征江夏，統爲前鋒，先搏其城，於是大獲。又與周瑜等破曹操於烏林，遷校尉。後從征合肥。魏將張遼奄至，統陷圍，扶扞權出，還戰，左右盡死，身亦被創。還，拜偏將軍。傳列吳志十（三國志卷五十五）。④董襲字元代，會稽餘姚人。孫策入郡，署襲門下賊曹。以平山寇功，拜別部司馬，尋遷揚武都尉。鄱陽賊彭虎等

衆數萬人，襲與凌統、步騭、蔣領各別分討。所向輒破，旬日盡平。拜威越校尉，遷偏將軍。從討黃祖，襲功第一。曹操出濡須，襲從權赴之，使襲督五樓船住濡須口。夜卒暴風，五樓船傾覆，襲死。吳志有董襲傳，與凌統同卷。

是歲，^①使賀齊討黟，^②歙，^③分歙爲始新，^④新定，^⑤犂陽，^⑥休陽縣，^⑦以六縣爲新都郡。^⑧

○是歲建安十三年也。○黟音伊（一）揚州丹陽郡屬縣，今安徽黟縣治。○歙亦丹陽屬縣，今安徽歙縣治。○始新吳分歙縣東鄉立，在今浙江淳安縣西。○新定吳分歙縣南鄉立，在今浙江遂安縣西北。○犂陽吳分歙縣立，在今安徽休寧縣東南。○休陽吳割歙縣西川分立。後避孫休諱，改海陽。舊城在今休寧縣境。○新都郡吳分丹陽郡置，卽領黟、歙、始新、新定、犂陽、休陽六縣，治始新。

荆州牧劉表死，魯肅乞奉命弔表二子，且以觀變。肅未到而曹公已臨其境，表子琮舉衆以降。劉備欲南濟江，肅與相見，因傳權旨，爲陳成敗。備進住夏口，使

諸葛亮詣權。權遣周瑜、程普等行。是時曹公新得表衆，形勢甚盛，諸議者皆望風畏懼。○多勸權迎之。惟瑜、肅執拒之議，意與權同。瑜、普爲左右督，各領萬人，與備俱進。遇於赤壁，大破曹公軍。公燒其餘船引退，士卒饑疫死者大半。備、瑜等復追至南郡，曹公遂北還，留曹仁、徐晃於江陵，使樂進守襄陽。時甘寧○在江陵，爲仁黨所圍，用呂蒙計，留凌統以拒仁，以其半救寧，軍以勝反。○權自率衆圍合肥，使張昭攻九江之當塗。○昭兵不利，權攻城踰月不能下，曹公自荊州還，遣張喜○將騎赴合肥。未至，權退。

○曹操既得荊州，與孫權書曰：「近者奉辭伐罪，旄麾南指，劉琮束手。今治水軍八十萬衆，方與將軍會獵於吳。」權得書，以示羣臣。莫不嚮震失色，望風畏懼。見裴引江表傳。○甘寧字興霸，巴郡臨江

人也。先依劉表，後歸吳。陳計於孫權，先取黃祖，盡虜其士衆。又從周瑜破曹操，攻曹仁，拜西陵太守。曹操出濡須，寧爲前部督，脚枚出破敵，敵驚退。時稱江表虎臣。官至折衝將軍。吳志有傳，與凌統、董襲同卷。○軍以勝反，出軍獲勝而歸也。時甘寧困急，求救於周瑜，諸將以爲兵少不足分。呂蒙謂周瑜、程

普曰：「留凌公績於江陵，蒙與君行，解圍釋急，執亦不久，蒙保公績能十日守也。」瑜從之，大破曹仁兵於夷陵，獲馬二百匹而還。見通鑑。

當塗縣。

⑤張喜無傳。

④當塗，九江郡屬縣，後以魏、吳構兵，遂爲兩境廢棄地。今安徽

十四年，①瑜、仁相守。②歲餘，所殺傷甚衆，仁委城走。權以瑜爲南郡太守，劉備表權行車騎將軍，領徐州牧，備領荊州牧，屯公安。

①十四年，建安己丑歲，當西元二〇九年。

②相守，攻守相持不下也。

十五年，①分豫章爲鄱陽郡。②分長沙爲漢昌郡。③以魯肅爲太守，屯陸口。

④

①十五年，建安庚寅歲，西元二一〇年也。

②吳分豫章立鄱陽郡，領鄱陽、鍾陵、餘汗、鄒陽、歷陵、上饒、

葛陽、廣昌、建平九縣，治鄱陽。

③漢昌郡分長沙置，建安末年罷省。太守駐陸口，所領漢昌縣外，餘不

詳；疑卽呂蒙爲太守時所食漢昌、劉陽、下雋、州陵四縣也。漢昌縣後改吳昌縣，在今湖南平江縣東南

汨水上。

④陸口，卽今湖北蒲圻縣西北之陸溪口。

十六年，○權徙治○秣陵。○明年，城石頭，○改秣陵爲建業。聞曹公將來侵，
作濡須塢。⑤

○十六年，建安辛卯歲，當西元二一一年。

○徙治移其屯駐所也。時權自吳徙秣陵。

○秣陵揚州

丹陽郡屬縣，在今江蘇句容縣西。

○石頭即今南京石頭城，在秣陵西北，吳所營築之臨江堅城也。

旋徙秣陵實之，移丹陽郡太守來治，改號建業，遂爲都城。

○濡須塢在濡須口迤北，蓋沿濡須水所

設之防具也。濡須口已見魏志武紀注。

十八年○正月，曹公攻濡須，權與相拒。月餘，曹公望權軍，歎其齊肅，乃退。○

初，曹公恐江濱郡縣爲權所略，徵令內移。民轉相驚，自廬江、九江、蘄春、○廣陵、戶
十餘萬皆東渡江，江西遂虛。合肥以南，惟有皖城。④

○十八年，建安癸巳歲，西元二一三年也。

○曹操出濡須，作油船夜渡洲上。權以水軍圍取，得二千

餘人，其沒溺者亦數千人。權數挑戰，操堅守不出。權乃乘輕船從濡須口入。權行五六里，迴還作鼓吹。

操見舟船器仗軍伍整肅，喟然歎曰：「生子當如孫仲謀，劉景升兒子若豚犬耳！」權爲戲與操說「春

水方生，公宜速去。』別紙言「足下不死，孤不得安。」操語諸將曰：「孫權不欺孤。」乃徹軍還。見裴引吳歷。○斬春，本荊州江夏屬縣。吳別立郡，領二縣，斬春、尋陽。地後入魏，後又歸吳。所治斬春縣，今仍舊名，屬湖北省。○皖城，即皖縣，建安初爲吳廬江郡治。尋入魏。十九年復屬吳，徙治尋陽，與魏對置。

十九年○五月，權征皖城。閏月克之，獲廬江太守朱光及參軍董和。○男女數萬口。

○十九年建安甲午歲，西元二一四年也。○朱光爲曹操所署太守，董和與蜀之董和非一人，俱無傳。

是歲，○劉備定蜀，權以備已得益州，令諸葛瑾從求。○荊州諸郡備不許，曰：「吾方圖涼州，涼州定，乃盡以荊州與吳耳。」權曰：「此假而不反，而欲以虛辭引歲。」遂置南三郡。○長吏 關羽盡逐之。權大怒，乃遣呂蒙督鮮于丹、徐忠、孫規等兵二萬取長沙、零陵、桂陽三郡，使魯肅以萬人屯巴丘，以禦關羽。權住

陸口，爲諸軍節度。蒙到，二郡皆服。惟零陵太守郝普^①未下。會備到公安，使關羽將三萬兵至益陽，^②權乃召蒙等使還助肅。蒙使人誘普，普降，^③盡得三郡將守。^④因引軍還，與孫皎、^⑤潘璋、^⑥并魯肅兵並進，拒羽於益陽。未戰，會曹公入漢中，備懼失益州，使使求和。權令諸葛瑾報，更尋盟好，^⑦遂分荊州長沙、江夏、桂陽以東屬權，南郡、零陵、武陵以西屬備。

①是歲建安十九年也。

②從求往請也。

③引歲延宕時日也。

④南三郡長沙、零陵、桂陽也。

⑤

鮮于丹徐忠孫規三國志無傳。

⑥巴丘長沙郡下雋縣地，吳於此置巴丘督，爲重鎮。旋立爲巴陵縣。

仍隸長沙。今湖南岳陽縣治也。

⑦郝普字子太，無傳。

⑧益陽長沙屬縣，在湖南今縣東。

⑨蒙誘

普降見呂蒙傳。

⑩將守城守之將吏也。

⑪孫皎字叔朗，靜之第三子也。嘗以小故與甘寧忿爭，權

聞之，以書讓皎。皎得書，上疏陳謝，遂與寧結厚。後呂蒙襲南郡，皎爲後繼，禽關羽，定荊州，與有力焉。事

蹟附孫靜傳。

⑫潘璋字文珪，東郡發干人也。孫權爲陽羨長，始往隨權。權征關羽，璋與朱然斷羽走

道，其部下司馬馬忠禽羽等。權卽分宜都至秭歸二縣爲固陵郡，拜璋爲太守，封溧陽侯。甘寧卒，又并

其軍。劉備出夷陵，璋與陸遜并力拒之，拜平北將軍，襄陽太守。權稱尊號，拜右將軍。嘉禾三年（二一三）
四）卒。傳在吳志十（三國志卷五十五。）
⑤更尋盟好，重訂和約也。

備歸而曹公已還。權反自陸口，遂征合肥。合肥未下，徹○軍還，兵皆就路。權與凌統、甘寧等在津北，○爲魏將張遼所襲。統等以死扞權，權乘駿馬越津橋得去。○

○徹與撤通。○津北，逍遙津之北也。逍遙津在合肥舊城之南，當今縣之北，舊有橋。時權攻城不下而退，尙未及渡津而南也。○權與諸將在逍遙津北，張遼步騎奄至。凌統率親近扶權出圍。權乘駿馬，上津橋，橋南已徹，丈餘無版，親近監谷利在馬後，使權持鞍緩控，利於後着鞭以助馬勢，遂得超度。賀齊在津南迎權，權由是得免。見通鑑。

二十一年○冬，曹公次于居巢，遂攻濡須。二十二年○春，權令都尉徐詳○詣曹公請降。公報使修好，誓重結婚。○

○二十一年，建安丙申歲也，當西元二一六年。

○二十二年，建安丁酉歲，西元二一七年也。按曹操

次居巢攻濡須，魏武紀及通鑑俱在是年，獨本篇著其事於上一年冬，未審孰是？
③徐詳無傳。④

是年三月，操引軍還，留伏波將軍夏侯惇都督曹仁、張遼等二十六軍屯居巢。權令都尉徐詳詣操請降。操報使修好，誓重結婚。權留平虜將軍周泰督濡須。見通鑑。

二十三年①十月，權將如吳，親乘馬射虎於凌亭。②馬爲虎所傷，權投以雙戟，虎卻廢。③常從張世④擊以戈，獲之。

①二十三年當西元二一八年，建安戊戌歲也。②凌亭在今江蘇丹陽縣東四十七里。慶音燈（イ

ノ）③卻廢受傷退卻也。④常從左右侍從之人，猶「親近」也。張世無傳。

二十四年①，關羽圍曹仁於襄陽，曹公遣左將軍于禁救之。會漢水暴起，羽以舟兵盡虜禁等步騎三萬，送江陵，惟城未拔。權內憚羽，外欲以爲己功，賤與曹公，乞以討羽自效。曹公且欲使羽與權相持以鬪之，驛傳②權書，使曹仁以弩射示羽。羽猶豫不能去。閏月③，權征羽，先遣呂蒙襲公安，獲將軍士仁。④蒙到南郡，太守麋芳以城降。蒙據江陵，撫其老弱，釋于禁之囚。陸遜別取宜都，⑤獲秭

歸枝江。⊗夷道還屯夷陵，守峽口。⊕以備蜀。關羽還當陽，西保麥城。⊗權使誘之，羽僞降，立幡旗，爲象人。⊗於城上，因遁走。兵皆解散，尙十餘騎。權先使朱然、⊕潘璋斷其徑路。十二月，璋司馬馬忠、⊕獲羽及其子平，都督趙雲、⊕等於章鄉。⊕遂定荊州。是歲，大疫，盡除荊州民租稅。曹公表權爲驃騎將軍，假節領荊州牧，封南昌侯。⊕權遣校尉梁寓、⊕奉貢于漢，及令王惇、⊕市馬。又遣朱光等、⊕歸。

⊖二十四年，建安己亥歲也，當西元二一九年。

⊖驛傳由驛騎傳遞之謂，故露其事也。

⊖閏月是

年閏十月也。

⊖士仁，卽傅士仁，已見蜀志關羽傳。

⊖宜都，荊州屬郡。建安十三年，魏平荊州，分南

郡枝江以西爲臨江郡。尋入吳。十五年，蜀據之，改今名，領夷道、夷陵、佷山、巫、秭歸五縣，治夷道。二十四年，復入吳，分巫、秭歸二縣別置固陵郡。黃武元年省固陵，二縣仍還屬宜都。

⊖枝江，南郡屬縣，在今

湖北江陵縣西北，松滋縣東北，非卽今枝江縣也。

⊖峽口，今湖北宜昌西北之西陵峽口也。

⊖麥

城在今湖北當陽縣東南，漳水、沮河之交。

⊖象人，假飾之人，大抵束草爲之，以疑敵軍者。

⊕朱然

字義封，丹陽故鄣人，朱治之姊子也，本姓施氏。初治未有子，乃啓策乞以爲嗣。權統事，以然爲餘姚長。

遷山陰令，累加至臨川太守。呂蒙疾篤，薦然自代，因假節鎮江陵。名震敵國，封當陽侯。赤烏十二年卒，年六十八。吳志十一（三國志卷五十六）有朱然傳。①馬忠無傳。②趙累無傳。③章鄉在麥城北，漳水之東，當今當陽縣東北。④南昌侯食南昌縣。南昌，豫章郡治，已見蜀志諸葛亮傳「豫章郡」注。⑤梁寓字孔儒，吳人也。權遣寓觀望曹操，操因以爲掾。尋遣南還。見裴引魏略。⑥王惇無傳。⑦朱光等已見前，蓋建安十九年孫權克皖城所虜獲者。

二十五年○春正月，曹公薨，太子丕代爲丞相，魏王改年爲延康。○秋，魏將梅敷使張儉①求見撫納。②南陽陰③鄴④筑陽⑤山都⑥中廬⑦五縣民五千家來附。⑧冬，魏嗣王⑨稱尊號，改元爲黃初。⑩

①二十五年，建安庚子歲，獻帝之末年也，當西元二二〇年。②改年延康，即以建康二十五年爲延康元年也。③魏敷、張儉俱無傳。④求見撫納，謂乞請納降收容也。⑤陰，荊州南陽屬縣。魏武平荊州，別以南陽西界置南鄉郡，陰縣徙屬之。地在今湖北光化縣西南。⑥鄴，卽贊，亦南陽屬縣。移隸南鄉者，地在今光化縣西北。⑦筑陽，在今湖北穀城縣西北，亦南陽移屬南鄉之縣也。⑧山都亦

南陽屬縣，建安十三年，魏武分南郡置襄陽郡，山都徙屬焉。地在今穀城東南，襄陽西北。④中廬亦

南陽屬縣，移隸襄陽者。地在今湖北宜城縣西北。⑤來附指縣民徙家來投，非五縣地面折入吳境

也。⑥魏嗣王卽指曹丕。⑦改元黃初卽以延康元年改，仍建安二十五年耳。

二年①四月，劉備稱帝於蜀。權自公安都鄂，改名武昌。②以武昌下雒。③尋陽、④陽新、⑤柴桑、沙羨六縣爲武昌郡。⑥五月，建業言甘露降。八月，城武昌。下令諸將曰：『夫存不忘亡，安必慮危，古之善教。昔雋不疑⑦漢之名臣，於安平之世⑧而刀劍不離於身，蓋君子之於武備，不可以已。况今處身疆畔，豺狼交接，而可輕忽不思變難哉？頃聞諸將出入，各尙謙約，不從人兵，甚非備⑨慮愛身之謂。夫保己遺⑩名，以安君親，孰與危辱！宜深警戒，務崇其大。⑪副⑫孤意焉！』

①二年，魏黃初二年辛丑歲也，當西元二二一年。是歲蜀漢已建元章武，吳則尙未稱尊，且受魏封，故

繫以魏朔。②鄂，荊州江夏郡屬縣，今湖北鄂城縣治也。時孫權自建業徙都於此，（權方在行間，就

勢扼鎮，故本篇云自公安都鄂，）改名武昌縣，別立郡。黃龍元年還都建業，置都督於此，爲重鎮。後分

爲左右兩部。③下雒亦江夏屬縣，建安末移西陵，武昌郡立，又移隸焉。縣在今江西武寧縣東北。

④尋陽本揚州廬江郡屬縣，移隸武昌。縣在今湖北廣濟縣南。⑤陽新本江夏屬縣，建安十九年移

建爲西陵郡治，尋省郡，移屬武昌。地在今湖北陽新縣西南。⑥武昌郡治武昌，今鄂城縣治，已見前。

郡尋廢省，以武昌、陽新、下雒、沙羨、柴桑（本豫章移武昌者）五縣還江夏，移江夏太守治武昌；以尋

陽移隸蕪春。⑦雋不疑字曼倩，渤海人。傳在漢書卷七十一。⑧安平之世，猶言時世承平也。⑨

備周也；密也。⑩遺留也。⑪務崇其大，勉顧大體也。⑫副稱也；合也。

自魏文帝踐阼，權使命稱藩，及遣于禁等還。十一月，策命曰：「權曰：『蓋聖王

之法，以德設爵，以功制祿，勞大者祿厚，德盛者禮豐。故叔旦有夾輔之勳，太公

有鷹揚之功，並啓土宇，并受備物。所以表章元功，殊異賢哲也。近漢高祖受

命之初，分裂膏腴，以王八姓。斯則前世之懿事，後王之元龜也。朕以不德，

承運革命，君臨萬國，秉統天機，思齊先代，坐而待旦。惟君天資忠亮，命世作佐，

深覩歷數，達見廢興。遠遣行人，浮于潛漢。望風影附，抗疏稱藩。兼納織絳，南

方之貢，^①普遣諸將來還本朝。忠肅內發，款誠外昭，信著金石，義蓋山河，朕甚嘉焉。今封君爲吳王，使使持節太常高平侯貞，^②授君璽綬策書金虎符第一至第五，左竹使符^③第一至第十，以大將軍使持節督交州，^④領荊州牧事。錫君青土，^⑤苴以白茅，對揚朕命，以尹^⑥東夏。其^⑦上故驃騎將軍南昌侯印綬符策。今又加君九錫，其敬聽後命：以君綏安東南，綱紀江外，民夷安業，無或攜貳，是用錫君大輅戎輅各一，玄牡二駟。君務財勸農，倉庫盈積，是用錫君袞冕之服，赤舄副焉。君化民以德，禮教興行，是用錫君軒縣之樂。君宣導休風，懷柔百越，^⑧是用錫君朱戶以居。君運其才謀，官方任賢，是用錫君納陛以登。君忠勇並奮，清除姦慝，是用錫君虎賁之士百人。君振威陵邁，^⑨宣力荆南，^⑩梟滅凶醜，^⑪罪人斯得，是用錫君鈇鉞各一，君文和於內，武信於外，是用錫君彤弓一，彤矢百，旅弓十，旅矢千，君以忠肅爲基，恭勤爲德，是用錫君鉅鬯一卣，圭瓚副焉。欽哉！敬敷訓典，以服朕命，以勗相我國家，永終爾顯烈！

①策命魏文帝錫權之策命也。②叔旦周公旦也。③太公太公望也。④備物受封爵時所具之

法物也。⑤王八姓指韓王信、趙王張耳、楚王韓信、梁王彭越、淮南王英布、燕王盧綰、長沙王吳芮、閩

越王無諸受封事。⑥懿事美舉也。⑦元龜大龜也，古之寶物，用以卜者。此假作考鏡或典範用。

⑧承運革命言承前王之運而天命革新也。⑨潛漢即漢水。禹貢「池潛既道」注：「水自江出爲

池，漢爲潛。」⑩抗上也；申也。⑪織繒帛之細者，絲細葛布。二物俱南方之土貢也。⑫高平侯貞那

貞也。貞無傳，其言散見張昭傳及徐盛傳。⑬金虎符即銅虎符。左竹使符竹使符之左半也。漢書文

帝紀「初與郡國守相爲銅虎符，竹使符」注：「張晏曰：「符以代古之圭璋，從簡易也。」顏師古曰：

「竹使符，與郡守各分其半，右留京師，左以與之。」按張晏所謂「符」即銅虎符，蓋佩以章職位

者，爲後來印章之祖；竹使符則實際上用爲互通使信之憑證者也。⑭交州詳後士燮傳。⑮青土

示錫封東方之意，與下「東夏」相應。蓋吳在江東，故以青土錫之也。⑯尹君也；主也。⑰東夏猶

今言華東也。⑱百越古之遺民，卽山越也。今稱兩廣爲百粵，蓋本此。⑲陵邁超越也。⑳荆南泛

指荆襄。㉑凶醜猶言暴徒，蓋凶惡一類之黨衆也。此處指關羽等被吳禽殺，故云梟滅。

是歲，○劉備帥軍來伐，至巫山，○秭歸，使使誘導，○武陵蠻夷，假與印傳，許之封賞，於是諸縣及五谿民皆反為蜀。○權以陸遜為督，督朱然、潘璋等以拒之。

○是歲，蜀漢章武元年，魏黃初二年也。

○巫山，即巫縣，已見蜀志先主紀注。

○使使誘導，指馬良

入蠻勸諭事。

○反為蜀，反吳應蜀也。

遣都尉趙咨，○使魏。魏帝問曰：『吳王何等主也？』咨對曰：『聰明仁智，雄略之主也。』帝問其狀，咨曰：『納魯肅於凡品，是其聰也；拔呂蒙於行陣，是其明也；獲于禁而不害，是其仁也；取荊州而兵不血刃，是其智也。據三州，○虎視於天下，是其雄也；屈身於陛下，是其略也。』

○趙咨字德度，南陽人。博聞多識，應對辯捷。權為吳王，擢咨中大夫，使魏。魏文帝善之。咨頻載使，北人敬異，權聞而嘉之，拜騎都尉。咨勸權宜應東南之運，改年號，正服色。權納之。見裴引吳書。○略計謀

策略也。○三州，指揚、荆、交。

帝欲封權子登，○權以登年幼，上書辭封。○重遣西曹掾沈珩，○陳謝，并獻

方物。

○登字子高，權長子也。魏黃初二年，以權爲吳王，拜登東中郎將，封萬戶侯。登辭不受。是歲，權立登爲太子。黃龍元年，權稱尊號，立爲皇太子。權還都建業，徵上大將軍陸遜輔登鎮武昌，領宮府留事。立凡二十一年，年三十三卒，是歲赤烏四年也。諡曰「宣太子」。吳志十四（三國志卷五十九）有吳主五子傳，登其首列也。○重，更也；後也。○沈珩字仲山，吳郡人。少總經藝，尤善春秋內外傳。權以珩有智謀，能專對，乃使至魏。珩隨事響應，無所屈服。珩還，以奉使有稱，封永安鄉侯，官至少府。見吳書。

立登爲王太子○

○吳王以其子登爲太子，妙選師友。以南郡太守諸葛瑾之子恪、綏遠將軍張昭之子休、大理顧雍之子譚、偏將軍陳武之子表皆爲中庶子。入講詩書，出從騎射，謂之「四友」。登接待僚屬，略用布衣之禮。

黃武元年○春正月，陸遜部將軍宋謙等攻蜀五屯，皆破之，斬其將。二月，鄱陽言黃龍見。蜀軍分據險地，前後五十餘營。遜隨輕重，以兵應拒。自正月至閏月，

○大破之，臨陣所斬及投兵降首，數萬人。劉備奔走，僅以身免。○

○黃武元年（一二二）當蜀漢章武二年，魏黃初三年，歲次壬寅。其實是歲吳仍奉黃初年號，至十

月拒魏，始改年黃武耳。○閏月閏六月也。○投兵降首釋仗出降也。猶今所謂『繳械投順』。

○僅以身免，謂一切皆失，祇以一身免於難也。

初，權外託事魏而誠心不款，魏欲遣侍中辛毗、尚書桓階，往與盟誓，并徵任子。○權辭讓不受。秋九月，魏乃命曹休、張遼、臧霸出洞口，○曹仁出濡須，曹真、夏侯尚、張郃、徐晃圍南郡。權遣呂範等督五軍，○以舟軍拒休等，諸葛瑾、潘璋、楊粲，○救南郡，朱桓，○以濡須督拒仁。時楊○越，○蠻夷多未平集，內難未弭，故權卑辭上書，求自改厲，『若罪在難除，必不見置，○當奉還土地民人，乞寄命交州，以終餘年。』文帝報曰：『君生於擾攘之際，本有從橫之志，降身奉國，以享茲祚。自君策名，○已來，貢獻盈路，討備之功，國朝仰成。○埋而掘之，○古人之所恥。朕之與君，大義已定，豈樂勞師，遠臨江漢，廊廟之議，王者所不得專。三公上，○君過

失，皆有本末。朕以不明，雖有曾母投杼之疑，猶冀言者不信，以爲國福。故先遣使者犒勞，又遣尙書侍中踐修前言，以定任子。君遂設辭，不欲使進，議者怪之。又前都尉浩周勸君遣子，乃實朝臣交謀，以此卜君。君果有辭，外引隗囂遣子不終，內喻竇融守忠而已。世殊時異，人各有心，浩周之還，口陳指磨，益令議者發明衆嫌。終始之本，無所據杖，故遂俛仰從羣臣議。今省上事，款誠深至，心用慨然，悽愴動容。卽日下詔，勅諸軍但深溝高壘，不得妄進。若君必效忠節，以解疑議，登身朝到，夕召兵還。此言之誠，有如大江。權遂改年，臨江拒守。

○桓階字伯緒，臨湘人。太守孫堅舉階孝廉，除尙書郎。及堅擊劉表戰死，階冒難詣表乞堅喪，表義之，辟爲從事祭酒。入魏，累遷尙書。封安樂鄉侯。卒諡「貞」。三國志卷二十二有桓階傳。○任子已見

魏志武紀注，援例蔭子爲官也。此則假名爲任，實劫取其子以爲質耳。○洞口卽洞口浦，在當利口

西南，今安徽當塗縣對江北岸也。○呂範傳：「範督徐盛、全琮、孫韶等以舟師拒休等於洞口。」吾

彙傳：「黃武元年，與呂範、賀齊等俱以舟師拒魏將曹休於洞口。」是範所督五軍爲賀齊、徐盛、全琮、

孫韶、吾粲也。

⑤楊粲無傳。

⑥朱桓字休穆，吳郡吳人也。孫權爲將軍，桓給事幕府，除餘姚長，有惠

政。後爲濡須督，封新城侯。傳在吳志十一（三國志卷五十六）。

⑦楊係揚之誤，揚州之域也。

⑧

越卽百越地。

⑨置，棄也；舍也。

⑩策名，登名策府之謂，卽受職之始也。

⑪仰成，仰賴成功也。

⑫

國語：「狸埋之，狸掘之，是以無成功。」埋而掘之，蓋嘲其反覆也。

⑬上奏也。魏三公奏權罪狀載

引魏略，以冗長，不錄。

⑭曾母，曾參之母，人有告曾參殺人者，母方織，初不之疑。凡三告，乃投杼引避。

蓋浸潤之言足以惑聽聞也。此處所引，隱示「不能無疑」之意。

⑮設辭託辭推諉也。

⑯不欲使

進，謂不肯遣送任子也。

⑰浩，周字孔異，上黨人。領護于禁軍，軍沒，爲關羽所得。權襲羽，并得周，甚禮

之。及文帝卽王位，權乃遣周還魏。周力保權必臣服，而權終以甘言相塞，竟無遣子意。見裴引魏略。

⑱隗囂事見蜀志先主紀注，竇融事見魏志張魯傳注。

⑲初，東里袞爲于禁軍司馬，前與浩周俱沒，

又俱還。到有詔皆見之。帝問周等，周以爲權必臣服，而東里袞謂其不可必服。帝悅，周言以爲有以知

之。是歲冬，魏王受漢禪，遣使以權爲吳王，詔使周與使者俱往。周旣致詔命，時與權私宴，謂權曰：「陛

下未信王遣子入侍也，周以闔門百口明之。」權因字謂周曰：「浩孔異，卿乃以百口保我，我當何言

邪。遂流涕霑襟。及與周別，又指天爲誓。周還之後，權不遣子而設辭，亦見魏略。故文帝報書以爲益。令議者發明衆嫌也。①據杖依憑也。②俛仰從羣臣議，謂勉從衆議，出師臨討也。③省循察也。

上事指權卑辭求自改厲之書也。④權既不願遣登入質，故改年拒守，明示決絕。

冬十一月，大風，範等兵溺死者數千餘，軍還江南。曹休使臧霸以輕船①五百，敢死②萬人襲攻徐陵，③燒攻城車，④殺略數千人。將軍全琮、徐盛⑤追斬魏將尹廬，⑥殺獲數百。

①輕船載輕兵之船也。

②敢死，決死之勇士也。

③徐陵在今當塗縣西，東梁山北。

④攻城車，攻

擊城堡之衝車也。燒車則以襲城不克，不欲留此攻具以資敵人也。

⑤徐盛字文鸞，琅邪莒人也。遭

亂，客居吳，以勇氣聞。官至安東將軍，封蕪湖侯。黃武中卒。吳志十（三國志卷五十五）有徐盛傳。

⑥尹廬無傳。

十二月，權使大中大夫鄭泉①聘劉備于白帝，始復通也。然猶與魏文帝相往來，至後年乃絕②。

○鄭泉字文淵，陳郡人。博學有奇志，而性嗜酒。權以爲郎中，使蜀。劉備問曰：「吳王何以不答吾書，得無以吾正名不宜乎？」泉曰：「曹操父子陵轢漢室，終奪其位，殿下既爲宗室，有維城之責，不荷戈執殳爲海內率先，而於是自名，未合天下之議，是以寡君未復書耳。」備甚慙慙，見裴引吳書。○權雖改年連蜀，臨江拒守，然不敢顯與魏絕，仍事委蛇。及黃武三年，魏文帝臨江浩歎而還，乃正式示絕，不復相通。此所謂後年乃絕也。

是歲，○改夷陵爲西陵。○

○是歲，黃武元年也。○改夷陵縣爲西陵縣，於此置督，爲重鎮。建安十九年，吳曾分江夏之陽新、下雒二縣置西陵郡，尋省，與此純爲兩事也。

二年○春正月，曹真分軍據江陵中州。○是月，城江夏山。○改四分，○用乾象曆。○

○二年，黃武癸卯歲，（二二三）當魏黃初四年，蜀漢章武三年。○江陵中州，江陵縣江中之洲渚也。○城江夏山，就江夏因山爲城也。時江夏治武昌，卽擴大今鄂城縣之城圍耳。○四分曆名，漢

張盛等所造，蜀漢沿用之。⑤乾象曆漢劉洪悟造。吳於此時廢四分曆，採用乾象曆。

三月，曹仁遣將軍常彫^①等以兵五千乘油船，晨渡濡須中州。^②仁子泰^④因引軍急攻朱桓。桓兵拒之，遣將軍嚴圭^⑤等擊破彫等。是月，魏軍皆退。

^①常彫無傳。^②油船，船之塗油者，取其耐水。按今船皆塗油漆，宜無別矣。^③中州，水中洲渚也。與

上江陵中州同意。^④^⑤曹泰嚴圭俱無傳。

夏四月，權羣臣勸卽尊號，權不許。^①劉備薨於白帝。^②

^①權羣臣勸卽尊號，權未之許，而謂將相曰：「往年孤以玄德方向西部，故先命陸遜選衆以待之。聞北部分欲以助孤，孤內嫌其有挾，若不受其拜，是相折辱而趣其速發，便當與西俱至。二處受敵，於孤爲劇，故自抑按，就其封王，低屈之趣，諸君似未之盡，今故以此相解耳。」見裴引江表傳。^②劉備薨於白帝，權遣立信都尉馮熙聘于蜀，弔備喪也。見裴引吳書。

五月，曲阿言甘露降。先是，戲口^①守將晉宗^②殺將王直^③，以衆叛如魏，魏以爲蘄春太守，數犯邊境。六月，權令將軍賀齊督麋芳、劉邵^④等襲蘄春。邵等

生虜宗。

○戲口疑卽斬口，在今湖北蕪春縣西三十里，蕪水入江之口也。賀齊傳：『晉宗爲戲口將，以衆叛如魏，還爲蕪春太守。』旣曰『還爲太守』，則戲口必不遠於蕪春，其非今陝西之戲水口明矣。○晉宗王直俱無傳。○如往投也。○劉邵無傳。

十一月，蜀使中郎將鄧芝來聘。○

○蜀使鄧芝聘吳，致馬二百匹，錦千端，及方物。自是之後，聘使往來以爲常。吳亦致方士所出以答其厚意焉。見裴引吳歷。

二年○夏，遣輔義中郎將張溫○聘於蜀。

○三年黃武甲辰歲，（二二四）當魏黃初五年，蜀漢後主建興二年。（後主於去年五月卽位，改章武三年爲建興元年。）○輔義中郎將中郎將之冠號者。張溫字惠恕，吳郡人也。少修節操，容貌奇偉。權徵見，改容加禮，拜議郎，選曹尙書，徙太子太傅。使蜀還，權陰銜溫稱美蜀政，又嫌其聲名大盛，遂借選曹尙書暨陸選事不公，因而連及溫，斥還本部。後六年，溫病卒。傳在吳志十二（三國志卷五十）

七)

秋八月，赦死罪。○

○吳行赦，故免死罪也。

九月，魏文帝出廣陵，望大江曰：『彼有人焉，未可圖也。』乃還。○

○魏文帝在廣陵，吳大駭，乃臨江爲疑城，自石頭至於江乘，車以木楨，衣以葦席，加采飾焉，一夕而成。魏人自江西望，甚憚之，遂退軍。見干寶晉紀。

四年○夏五月，丞相孫邵○卒。六月，以太常顧雍○爲丞相。皖口○言木連

理。○

○四年黃武乙巳歲（二二五），當魏黃初六年，蜀漢建興三年。○孫邵字長緒，北海人。爲孔融功

曹，融稱曰：『廊廟才也。』從劉繇於江東。及權統事，數陳便宜，以爲應納貢聘。權卽從之，拜廬江太守，

遷車騎長史。黃武初爲丞相，威遠將軍，封陽羨侯。卒，年六十三。見表引吳錄，三國志無傳。○顧雍字

元歎，吳郡人也。弱冠爲合肥長。後轉在婁曲阿、上虞，皆有治迹。孫權領會稽太守，不之郡，以雍爲丞

行太守事。數年，入爲左司馬。權爲吳王，累遷大理，奉常，領尚書令，封陽遂鄉侯。黃武四年，改爲太常，進封醴陵侯，代孫邵爲丞相，平尚書事。爲相凡十九年，赤烏六年卒，年七十六。傳在吳志七（三國志卷五十二）。

④皖口在今安徽懷寧縣西，皖水入江之口也。

⑤連理仁木也，或兩枝還合，皆兩樹共合。見晉中興祥徵記。

冬十二月，鄱陽賊彭綺自稱將軍，攻沒諸縣，衆數萬人。

○彭綺無傳。

是歲，地連震。

○是歲黃武四年也。其冬，魏文帝至廣陵，臨江觀兵，有渡江之志。權嚴設固守。時大寒冰，舟不得入江。帝見波濤洶涌，歎曰：「嗟乎！固天所以隔南北也！」遂歸。見裴引吳錄。

五年，春，令曰：「軍興日久，民離農畔，父子夫婦，不能相卹，孤甚愍之。今北虜縮竄，方外無事，其下州郡，有以寬息。」是時陸遜以所在少穀，表令諸將增廣農畝。權報曰：「甚善！今孤父子，親自受田，車中八牛，以爲四耦。雖

未及古人，亦欲與衆均等其勞也。』

①五年黃武丙午歲（二二六）當魏黃初七年，蜀漢建興四年。②北虜斥辭也，指魏。③縮竄退

走也。④方外域外也。⑤寬息寬其賦役而得遂休養生息也。⑥表奏請也。增廣農畝各多加屯

田之數也。⑦未廣五寸爲伐，二伐爲耦，漢制：后稷始耨田，以二耜爲耦。注云并兩耜而耕也。見通鑑

注。車中八牛以爲四耦者，言以田車之八牛分配成四組耦耕也。

秋七月，權聞魏文帝崩，征江夏，圍石陽，不克而還。蒼梧言鳳皇見，分三

郡惡地十縣，置東安郡，以全琮爲太守，平討山越。

①石陽，魏荊州江夏郡所治縣，在今湖北漢川縣西北。帝芳時江夏郡徙治安陸上昶城。②蒼梧交

州屬郡，領十一縣。治廣信，今廣西蒼梧縣治也。③三郡，丹陽、吳、會稽也。（一說爲豫章、丹陽、新都，但

是時正因丹陽、吳、會山民爲寇而特置東安，似以前說爲當。）惡地險地也。十縣已不詳。④東安郡

治富春，見吳錄。領縣不詳。富春，今浙江富陽縣治也。⑤時全琮以綏南將軍領東安太守，至郡後，明

賞罰，招誘降附，數年得萬餘人。黃武七年，權召琮還牛渚，遂罷東安郡。見通鑑。是其平討山越之經過

也。

冬十月，陸遜陳便宜，勸以施德緩刑，寬賦息調。⊖又云：『忠讜之言，不能極陳。求容小臣，數以利聞。⊖』權報曰：『夫法令之設，欲以遏惡防邪，儆戒未然也，焉得不有刑罰以威小人乎？此爲先令後誅，不欲使有犯者耳！君以爲太重者，孤亦何利其然，但不得已而爲之耳。今承來意，當重諮謀，務從其可。且近臣有盡規之諫，親戚有補察之箴，所以匡君正主，明忠信也。書載予違汝弼，汝無面從。⊖孤豈不樂忠言以自裨補邪？而云不敢極陳，何得爲忠讜哉！若小臣之中有可納用者，寧得以人廢言而不採擇乎？假但諂媚取容，雖闇亦所明識。⊖也。至於發調者，徒以天下未定，事以衆濟。若徒守江東，修崇寬政，兵自足用，復用多爲。⊕顧坐⊖自守可陋耳。若不豫調，恐臨時未可使用也。又孤與君分義特異，榮戚實同。⊕來表云不敢隨衆容身苟免，此實甘心所望於君也。』於是令有司盡寫科條，⊗使郎中褚逢⊗齎以就遜，及諸葛瑾，意所不安，令損益⊕之。

①息調停止徵調也。調爲調充兵役，非卽後世之租調。②數以利聞，謂類以興利之事上聞也。③「予違汝弼，汝無面從」見書益稷，以下尙有「退有後言」一語。孔傳：「我違道，汝當以義輔正我，無得面從我違道，而退後有言，我不可弼。」④雖聞亦所明識，言縱使愚聞，而於諂媚取容之流，當能明辨之也。⑤復用多爲者，曰何用多爲也。⑥顯但也，坐緣也，因也。⑦分義名分與交誼也。榮威卽休戚，實同云者，言榮辱相共，憂樂互同也。⑧科條律令條教也。⑨禘逢無傳。⑩損益增減修訂也。

是歲 分交州置廣州，俄復舊。

①是歲黃武五年也。②是年，交州刺史呂岱表分海南三郡爲交州，海東四郡爲廣州，尋卽復舊。見吳志呂岱傳。至孫休永安七年，以交州土壤太遠，乃分交州，後置廣州。於是徙交州治龍編，而以交州之故治番禺爲廣州治。見通典。廣州初領南海、蒼梧、鬱林、高涼四郡。孫皓時分鬱林置桂林，分高涼及合浦置高興，遂有六郡。

六年 春正月，諸將獲彭綺。閏月，韓當子琮以其衆降魏。

○六年黃武丁未歲（二二七）當魏明帝太和元年，蜀漢建興五年。○閏月閏十二月也。○琰

當作綜，韓當傳本作綜也。○韓當病卒，子綜襲侯，領兵而綜淫亂不軌，內懷慙懼，載父喪，將母家屬，

部曲男女數千人奔魏，數犯邊境，殺害人民，權常切齒。及後東興之役，綜為前鋒，軍敗身死，諸葛恪斬

送其首，以白權廟。附見吳志十（三國志卷五十五）韓當傳。

七年○春二月，封子慮○為建昌侯。○罷東安郡。

○七年黃武戊申歲（二二八）當魏太和二年，蜀漢建興六年。○慮字子智，登弟也。少敏惠有才

藝，權器愛之。黃武七年，封建昌侯。後為鎮軍大將軍，假節治半州。遵奉法度，敬納師友，過於衆望。嘉禾

元年卒，年才二十。無子，國除。傳在吳志十四（三國志卷五十九）○建昌侯，食建昌縣，屬揚州豫

章郡，在今江西修水縣東南。封慮後，為侯國。慮卒，還為縣。

夏五月，鄱陽太守周魴僞叛，誘魏將曹休。○

○周魴字子魚，吳郡陽羨人。黃武中，為鄱陽太守，被命密求山中舊族名帥為北敵所聞知者，令誘挑

魏大司馬揚州牧曹休。魴答恐民帥小醜不足杖任，事或漏泄，不能致休。乞遣親人齎牋七條以誘休。

休果信魴，帥步騎十萬，輜重滿道，徑來入皖。魴亦合衆隨陸遜橫截休。休幅裂瓦解，斬獲萬計。加裨將軍，賜爵關內侯。魴在郡十三年卒。傳在吳志十五（三國志卷六十）。

秋八月，權至皖口，使將軍陸遜督諸將，大破休於石亭。○大司馬呂範卒。

○石亭在今安徽桐城縣南，當皖城之北，蓋遜、魴等誘休入皖而鈔襲其後也。

是歲，○改合浦爲珠官郡。○

○是歲黃武七年也。○合浦交州屬郡，領五縣。治合浦，在今廣東合浦縣東。時改郡爲珠官，孫亮時

復爲合浦。

黃龍元年○春，公卿百司皆勸權正尊號。夏四月，夏口武昌竝有黃龍、鳳皇見。丙申，○南郊卽皇帝位。是日大赦，改年，追尊父破虜將軍堅爲『武烈』皇帝，母吳氏爲『武烈皇后』。兄討逆將軍策爲『長沙桓王』。○吳王太子登爲皇太子，將吏皆進爵加賞。初，興平中，○吳中童謠曰：『黃金車，班蘭耳，闔昌門，出天子。』○

○黃龍元年（二二九）本黃武八年，是年四月權即尊後始改。當魏太和三年，蜀漢建興七年，歲次

己酉。○丙申，據推為四月十三日。○諡法：威強敵德曰「武」，有功安民曰「烈」。○長沙桓

王追封為長沙王，而諡之以「桓」也。諡法：辟土服遠曰「桓」。○興平中，漢獻帝即位之第五，第

六年也。自甲戌至乙亥（一九四——一九五）。○童謠：兒童傳唱之徒聲歌也。謠本訓徒歌，蓋有

章曲為歌，無章曲為謠，故以徒有聲義而無一定章曲之歌詞為訓耳。惟其無一定之章曲，故引申為

謠傳，為謠言，胥以無根之談視之矣。○班蘭斑爛之假借字，狀其光耀也。閻高爽也。昌門即今江蘇

吳縣西城之閻門，為吳王夫差所作。全謠主眼，惟在「昌門出天子」耳。

五月，使校尉張剛、管篤之遼東。○

○張剛、管篤無傳。之遼東，往遼東與公孫淵往來路遺也。已見魏志公孫度傳。

六月，蜀遣衛尉陳震，慶權踐位，權乃參分天下，豫、青、徐、幽屬吳，兗、冀、并、

涼屬蜀，其司州之土，以函谷關為界，造為盟曰：「天降喪亂，皇綱失敘，逆

臣承釁，劫奪國柄，始於董卓，終於曹操，窮凶極惡，以覆四海。至今九州幅裂，普天

無統，民神痛怨，靡所戾止。⊗及操子丕，桀逆遺醜，⊕荐作姦回，⊗偷取天位。而叡
么麼，⊕尋⊕丕凶蹟，阻兵盜土，未伏厥誅。昔共工亂象，而高辛行師。⊕三苗干度，
而虞舜征焉。⊕今日滅叡，禽其徒黨，非漢與吳，將復誰任！夫討惡翦暴，必聲其罪。
宜先分裂，奪其土地，使士民之心，各知所歸。是以春秋晉侯伐衛，先分其田以畀
宋人，⊕斯其義也。且古建大事，必先盟誓，故周禮有司盟之官，尙書有告誓之文。
漢之與吳，雖信由中，然分土裂境，宜有盟約。諸葛丞相德威遠著，翼戴本國，典戎
在外，信感陰陽，誠動天地。重復結盟，廣誠約誓，使東西士民，咸共聞知。故立壇殺
牲，昭告神明，再歆加書，⊕副之天府。⊕天高聽下，靈威棐謀。⊕司慎司盟，羣神羣
祀，⊕莫不臨之。自今日漢吳既盟之後，勦力一心，同討魏賊，救危恤患，分災共慶，
好惡齊之，無或攜貳。若有害漢，則吳伐之；若有害吳，則漢伐之。各守分土，無相侵
犯。傳之後葉，克終若始。凡百之約，皆如載書。信言不豔，⊕實居于好。有渝此盟，創
禍先亂。⊕違貳不協，愆⊕慢天命，明神上帝，是討是督；山川百神，是糾是殛。俾墜

其師，無克祚國。于爾大神，其明鑒之！

○陳震字孝起，南陽人也。先主領荊州牧，辟為從事，部諸郡。隨先主入蜀，權稱尊號，蜀以震為衛尉，賀權踐阼。震到武昌，孫權與震升壇歃盟，交分天下。還，封城陽亭侯。傳在蜀志九（三國志卷三十九）。

○參酌也；交相也。

○司州即司隸校尉所屬，晉受魏禪，始定名司州。此蓋陳壽追述，即以晉地稱

引耳。○函谷關在當時穀城縣西，新安縣東，河水與穀水間之要隘也。關當今河南新安縣東北，非

靈寶縣南之秦時函谷關。○造為盟立盟誓之文也。○戾止歸宿也。○桀逆遺醜，奸惡逆種也。

○荐作奸回，益為邪慝也。

○么麼眇小之詞，蔑視魏明帝也。

○尋依也。

○重黎為帝嚳高辛

居火正，甚有功能，光融天下。帝嚳命曰「祝融」。共工氏作亂，帝嚳使重黎誅之而不盡。帝乃以庚寅

日誅重黎，而以其弟吳回為重黎後，復居火正為祝融。見史記五帝本紀。○三苗在江淮、荊州數為

亂，於是舜言於堯，請遷三苗於三危，以變西戎。亦見史記五帝本紀。○晉侯分田畀宋事，見左傳僖

公二十八年。○再敵加書謂重之以敵盟，申之以誓書也。○副之天府謂錄副本藏之府庫，所謂

「盟府」也。○棗輔也。謔誠也。靈威棗謔謂天之靈威將輔佑誠守盟誓之人也。○司慎司盟俱

天神名，主盟誓者也。見左傳。羣神羣祀，猶言凡百神明也。①監浮也，虛也。②創禍先亂，謂首先背盟稱亂之人，天必降災禍以創懲之也。③愆音滔（去么）慢也，疑也。④俾墜其師，使失墜其徒衆也。無克祚國，國家不能蒙福也。⑤于爾大神，告愬于大神之前也。

秋九月，權遷都建業。①因故府不改館。②徵上大將軍。③陸遜輔太子登，掌

武昌留事④

①自武昌還都建業也。②因故府不改館，仍用舊有府第，不再改築館舍也。③上大將軍吳置，與大將軍並設。前後任此官者，有陸遜、呂岱、施績三人。④掌留事，掌留府事宜，卽留守之主任也。

二年春正月，魏作合肥新城。①

①二年黃龍庚戌歲（二三〇），當魏太和四年，蜀漢建興八年。②魏於是時就合肥城西別築新城也。

詔立都講祭酒。①以教學諸子。

①都講祭酒與魏之太子侍講相當，吳特設之官也。

遣將軍衛溫、諸葛直○將甲士萬人浮海求夷洲○及亶洲○亶洲在海中，長老傳言秦始皇帝遣方士徐福將童男童女數千人入海，求蓬萊神山及仙藥，止此洲不還，世相承有數萬家。其上人民時有至會稽貨布。④會稽東縣人⑤海行，亦有遭風流移至亶洲者。所在絕遠，卒不可得至，但得夷洲數千人還。⑥

○衛溫、諸葛直俱無傳。

○夷洲在臨海東，去郡二千里，土地無霜雪，草木不死，四面是山谿，地有銅

鐵，唯用鹿幣爲矛以戰鬪，摩厲青石以作弓矢，取生魚肉雜貯大瓦器中，以鹽鹵之，歷月餘日，仍啖食之，以爲上肴也。見通鑑注引沈瑩臨海水土志。③後漢書東夷傳：「會稽海外有夷洲及亶洲。」是

亶洲與夷洲相近也。按以今地，夷洲似爲日本，亶洲似爲琉球。

④貨布市易布疋也。⑤會稽東縣

人，會稽郡東部諸縣之人民也。後漢東夷傳作會稽東冶縣人，則東縣專指今福建閩侯縣，廣狹懸殊，

似未能遽斷以爲誰是也。

⑥孫權之求夷洲、亶洲，實欲步武秦皇、漢武，尋取神仙及不死藥耳，顧託

言欲俘其民以益衆。當時陸遜、全琮皆諫，以爲不當遠涉不毛萬里襲人，且其民猶禽獸，得之不足濟事，無之不足虧衆。此理甚明，而權卒不聽，其意實別有在也。但得數千人還，聊以解嘲而已。

三年○春二月，遣太常潘濬○率衆五萬討武陵蠻夷。衛溫、諸葛直皆以違詔無功，下獄誅。○

○三年黃龍辛亥歲（二三一），當魏太和五年，蜀漢建興九年。○潘濬字承明，武陵漢壽人也。年

未三十，荊州牧劉表辟爲部江夏從事。劉備領荊州，以濬爲治中從事。備入蜀，典留州事。孫權殺關羽

并荊土，拜濬輔軍中郎將，授以兵。遷奮威將軍，封常遷鄉侯。權稱尊號，拜爲少府，進封劉陽侯，遷太常。

赤烏二年卒。傳在吳志十六（三國志卷六十一）。○衛溫諸葛直坐誅，緣軍行經歲，未至宜洲，僅

得夷洲數千人還故也。見通鑑。

夏，有野蠶成繭大如卵。由拳○野稻自生，改爲禾興縣。

○山拳揚州吳郡屬縣，時改禾興，赤烏五年又改嘉興。地在今浙江嘉興縣南。

中郎將孫布○詐降，以誘魏將王淩，淩以軍迎布。冬十月，權以大兵潛伏於

阜陵俟之，淩覺而走。○

○孫布無傳。○孫權使孫布詐降魏，以誘魏揚州刺史王淩。淩上布書，請兵馬迎之。征東將軍滿寵

以爲必詐，不與兵。會寵被書入朝，敕留府長史：「若凌欲往迎，勿與兵也。」凌於後索兵不得，乃單遣一督將步騎七百人往迎之。布夜掩擊，督將迸走，死傷過半。見通鑑。

會稽南始平。言嘉禾生。十二月丁卯，大赦，改明年元也。

南始平，會稽屬縣，分章安縣立。孫亮時以會稽東部置臨海郡，南始平移屬之。今浙江天台縣治也。

是年十二月丁卯，據推爲二十九日。是月小建，適爲除夕。改明年元，改明年爲嘉禾元年也。

嘉禾元年。春正月，建昌侯慮卒。三月，遣將軍周賀、校尉裴潛乘海之

遼東。秋九月，魏將田豫要擊，斬賀于成山。冬十月，魏遼東太守公孫淵遣

校尉宿舒、閻中，令孫綜稱藩於權，并獻貂馬。權大悅，加淵爵位。

嘉禾元年（一三二）歲次壬子，當魏太和六年，蜀漢建興十年。建昌侯慮卽孫慮，已見前。

裴潛，非魏太常開喜人裴潛，無傳。乘海之遼東，浮海乘船往遼東郡也。田豫，字國讓，漁陽

雍奴人也。公孫瓚雖知豫有權謀，而不能任。瓚敗，說鮮于輔共歸曹操。文帝初，北人擾邊，使豫持節護

烏丸校尉，威震沙漠。封長樂亭侯，轉汝南太守，加殄夷將軍。太和末，公孫淵以遼東叛，乃使豫以本官

督青州諸軍，假節往討之。正始初，遷使持節護匈奴中郎將，加振威將軍，領并州刺史。屢辭位，不聽。遂固稱疾篤。拜太中大夫，食卿祿。年八十二，薨。傳在三國志卷二十六。

⑥成山卽今山東半島之成山

頭。⑦宿舒無傳。

⑧閔中益州巴西郡所治縣，已見魏志張魯傳。

⑨孫綜無傳，故閔中令也。

⑩

加淵爵位，封淵爲燕王也。詳明年正月詔。

二年春正月，詔曰：『朕以不德，肇受元命。夙夜兢兢，不遑假寢。思平世難，救濟黎庶，上答神祇，下慰民望。是以眷眷，勤求俊傑，將與戮力，共定海內。苟在用，心與之偕老。』今使持節督幽州、青州、牧遼東太守燕王，久嗜賊虜，隔在一方，雖乃心於國，其路靡緣。今因天命，遠遣二使，款誠顯露，章表殷勤。朕之得此，何喜如之！雖湯遇伊尹，周獲呂望，世祖未定而得河右，方之今日，豈復是過！普天一統，於是定矣。書不云乎：一人有慶，兆民賴之。其大赦天下，與之更始。其明下州郡，咸使聞知。特下燕國奉宣詔恩。令普天率土，備聞斯慶。』

①二年嘉禾癸丑歲（二二三三）當魏太和七年，蜀漢建興十一年。②苟在用心與之偕老，言苟有

存心共定海內之人，自當與之終始其事也。③燕王即公孫淵，吳所封也。使管領幽、青二州十七郡

七十縣。④噲即脅，被劫持也。⑤賊虜指魏。⑥靡緣無由也。⑦二使指宿舒、孫綜。⑧河右指

寶融，已見魏志張魯傳。⑨特下燕國奉宣詔恩言，特遣使下詔於燕，以宣布恩德也。

三月，遣舒、綜還，使大常張彌、執金吾許晏、將軍賀達、等將兵萬人，金寶珍貨九錫備物，乘海授淵。①舉朝大臣自丞相雍已下皆諫，以為淵未可信，而寵待太厚，但可遣吏兵數百，護送舒、綜。權終不聽。淵果斬彌等，送其首于魏，沒其兵資。權大怒，欲自征淵。②尚書僕射薛綜、等切諫，乃止。

①張彌、許晏、賀達俱無傳。②吳以九錫備物授淵，有九錫文載江表傳，以文尤不錄。③權聞彌等

見沒，怒曰：『朕年六十，世事難易，靡所不嘗。近為鼠子所前卻，令人氣湧如山。不自截鼠子頭以擲于

海，無顏復臨萬國。就令顛沛，不以為恨。』見裴引江表傳。④薛綜字敬文，沛郡竹邑人也。少依族人

避地交州，從劉熙學。士燮既附孫權，召綜為五官中郎將，除合浦、交趾太守。黃龍二年，建昌侯慮為鎮

軍大將軍，以綜為長史。慮卒，入守賊曹尚書，遷尚書僕射。時公孫淵降而復叛，權盛怒，欲自親征。綜上

疏諫，權遂不行。赤烏三年，徙選曹尚書。五年，爲太子少傅，領選職如故。六年春卒。凡所著詩賦難論數萬言，名曰私載。又定五宗圖，述二京解，皆傳於世。傳在吳志八（三國志卷五十三）。

是歲，○權向合肥新城，遣將軍全琮征六安，○皆不克還。

○是歲，嘉禾二年也。○六安，魏揚州廬江郡所治縣，時爲重鎮。地在今安徽六安縣東北。

三年，○春正月，詔曰：『兵久不輟，民困於役，歲或不登。○其寬諸逋，○勿復督課。』

○三年，嘉禾甲寅歲（二三四），當魏青龍二年（去年二月改），蜀漢建興十二年。○不登，歉收也。○逋，欠租賦者。○督課，催逼也。

夏五月，權遣陸遜、諸葛瑾等屯江夏沔口，○孫韶、○張承、○等向廣陵淮陽，○權率大衆圍合肥新城。是時蜀相諸葛亮出武功，權謂魏明帝不能遠出。而帝遣兵助司馬宣王拒亮，自率水軍東征，未至壽春，權退還。孫韶亦罷。○

○沔口，即今漢口，江夏郡北出之要地也。○孫韶字公禮，河之從子。河在宛陵被殺，韶年十七，收河

錄衆，繕治京城以禦敵。權甚器之，即拜承烈校尉，統河部曲。權爲吳王，遷揚威將軍，封建德侯。權稱尊號，爲鎮北將軍。詔爲邊將數十年，善養士卒，得其死力；常以警疆場，遠斥堠爲務，先知動靜而爲之備。故鮮有負敗。赤烏四年卒。傳在吳志六（三國志卷五十一）。

③張承，張昭子，詳後張昭傳。

④淮陽疑卽淮陵，魏廣陵郡之屬縣也，地當今安徽五河縣南之浮山口。淮陽不屬廣陵，且當時吳力亦萬無深入豫州之可能也。

⑤罷，罷兵還守也。

秋八月，以諸葛恪爲丹陽太守，討山越。九月朔，隕霜傷穀。

①諸葛恪詳後本傳。

②丹陽太守本治宛陵。黃武初，孫權遷都武昌，呂範爲丹陽太守，徙治建業。時

已還治宛陵，故得就討山越。見吳增僅三國郡縣表考證「揚州丹陽郡」條。

冬十一月，太常潘濬平武陵蠻夷事畢，還武昌。詔復曲阿爲雲陽，丹徒爲武進。廬陵賊李桓、羅厲等爲亂。

①復，改也。

②丹徒，今江蘇省會鎮江縣治也，卽京口城。時與曲阿同隸吳郡。

③李桓、羅厲俱無傳。

四年夏，遣呂岱討桓等。

○四年嘉禾乙卯歲（二三五）當魏青龍三年，蜀漢建興十三年。○呂岱字定公，廣陵海陵人也。

爲郡縣吏，避亂南渡。孫權統事，岱詣幕府，出守吳丞。累平巨寇，克定交廣，積功封番禺侯。復討廖式之

亂，拜交州牧，年已八十。郡縣悉平，復還武昌。孫亮卽位，拜岱大司馬。卒，年九十六。傳在吳志十五（三

國志卷六十）。○桓等廬陵賊李桓、南海賊羅厲諸人也。後皆斬獲。

秋七月，有電。魏使以馬求易珠璣、翡翠、瑋瑁。○權曰：『此皆孤所不用，而可得馬，何苦而不聽其交易！』

○珠璣大小真珠也。翡翠鳥名，與魚狗同類而體略大，羽亦較麗，首飾中之點翠，卽此物也。瑋瑁卽玳瑁，龜類也，體長三尺餘。背有主甲十三片，重疊如覆瓦，淡黑而微黃，有黑斑。胸甲黃黑。其甲熟之甚柔，可製各種裝飾品。此三物皆南土特產，故魏廷視爲珍寶而使使求之，寧以馬相易也。

五年○春，鑄大錢一當五百，詔使吏民輸銅，計銅畀直。○設盜鑄之科。○

○五年嘉禾丙辰歲（二三六）當魏青龍四年，蜀漢建興十四年。○計銅畀直量所輸銅之多寡

而照值付價也。○盜鑄之科，私鑄錢幣之禁條也。

二月，武昌言甘露降於禮賓殿。○輔吳將軍○張昭卒。中郎將吾粲○獲李桓，將軍唐咨○獲羅厲等。

○禮賓殿，吳都武昌時宮殿之一。○輔吳將軍與輔漢將軍相當，蓋孫氏所特置之官。○吾粲字

孔休，吳郡烏程人也。孫權為車騎將軍，召為主簿，出為山陰令，還為參軍校尉。官至太子太傅，遭二宮

之變，抗言執正，明嫡庶之分，欲使魯王霸出駐夏口，遣楊竺不得令在都邑。又數以消息語陸遜，遜時

駐武昌，連表諫爭。由此為霸、竺等所譖害，下獄誅。傳在吳志十二（三國志卷五十七）。○唐咨已

詳魏志諸葛誕傳。

自十月不雨，至於夏。○

○自去年十月起，至於今夏，久不降雨也。

冬十月，彗星見于東方。鄱陽賊彭旦○等為亂。

○彭旦無傳，亦山越也。

六年○春正月，詔曰：『夫三年之喪，天下之達制，人情之極痛也。賢者割哀

以從禮，不肖者勉而致之。世治道泰，上下無事，君子不奪人情，故三年不逮孝子之門。①至於有事，則殺②禮以從宜，要經③而處事。故聖人制法，有禮無時則不行。遭喪不奔④，非古也。蓋隨時之宜，以義斷恩也。前故設科⑤，長吏在官當須⑥交代。而故犯之，雖隨糾坐⑦，猶已廢曠。方事之殷⑧，國家多難，凡在官司，宜各盡節，先公後私。而不恭承，甚非謂也。中外羣僚，其更平議，務令得中，詳爲節度。『願譚⑨議，以爲『奔喪立科⑩，輕則不足以禁孝子之情，重則本非應死之罪。雖嚴刑益設，違奪⑪必少。若偶有犯者，加其刑則恩所不忍，有減則法廢不行。愚以爲長吏在遠，苟不告語，勢不得知；比選代之間⑫，若有傳者⑬，必加大辟。則長吏無廢職之負⑭，孝子無犯重之刑。』將軍胡綜⑮議，以爲『喪紀之禮，雖有典制，苟無其時，所不得行。方今戎事，軍國異容⑯，而長吏遭喪，知有科禁，公敢干突⑰，苟念⑱聞憂不奔⑲之恥，不計爲臣犯禁之罪。此由科防本輕所致。忠節在國，孝道立家，出身爲臣，焉得兼之！故爲忠臣，不得爲孝子。宜定科文，示以大辟。若故違犯，